

股票代碼：1721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
SUNKO INK CO., LTD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年 報

本年報查詢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證期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址：同上
本公司揭露年報相關資料網址：同上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05 月 18 日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及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蘇右君

職 稱：總經理特助

電 話：(04) 2321-5616

電子信箱：kimesu@sunko.com.tw

代理發言人：洪廷宜

職 稱：管理部經理

電 話：(04) 2321-5616

電子信箱：redd.hung@sunko.com.tw

二、總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台中市西區中興街 229 號 5 樓

電 話：(04) 2495-2389

大里廠：台中市大里區仁美路 158 號

電 話：(04) 2495-2389

平鎮廠：桃園市平鎮區東勢里快速路一段 246 巷 62 號

電 話：(03) 450-1643

大甲廠：台中市大甲區幼獅工業區青年路 140 號

電 話：(04) 2681-9092

全興廠：彰化縣和美鎮湖內里工一路 5 號

電 話：(047) 977-858

南崗廠：南投縣南投市南崗工業區工業北路 16 號

電 話：(049) 225-9946

園區分公司：苗栗縣竹南鎮科東三路 16 號 4 樓

電 話：(037) 586-352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 17 號 3 樓

網址：<http://www.sinopacsecurities.com>

電話：(02) 2381-628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陳明宏、嚴文筆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中市西區民權路 239 號

網 址：http://www.ey.com/tw/zh_tw/home

電 話：(04) 2305-5500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sunko.com.tw>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

108年度年報目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7
一、設立日期	7
二、公司沿革	7
參、公司治理報告	8
一、組織系統	8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2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6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5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6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6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6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8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9
肆、募資情形	40
一、股本來源	40
二、股東結構	41
三、股權分散情形	41
四、主要股東名單	41
五、最近兩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42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情況	43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43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43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44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	44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	44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44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4

十四、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4
十五、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4
十六、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4
伍、營運概況	45
一、業務內容	4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8
三、從業員工	54
四、環保支出資訊	54
五、勞資關係	55
六、重要契約	55
陸、財務概況	56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56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0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63
四、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64
五、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148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32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32
一、財務狀況分析	232
二、財務績效分析	234
三、現金流量分析	23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3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37
六、風險事項分析	237
七、其他重要事項	239
捌、特別記載事項	240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4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42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登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42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42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42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民國108年度營業結果說明

本公司 108 年度個體營收淨額為 3,228,494 仟元，年度合併營收淨額為 3,243,968 仟元，合併稅後虧損(6,877)仟元，其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稅後虧損為(6,808)仟元，合併稅後基本每股虧損與稀釋每股虧損均為(0.03)元。

108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與 107 年度相較略減 6%，抗氧化劑產品因市場需求減少且價格競爭激烈而較 107 年度整體減少 6.4%，高分子產品因規格調整與環保法規限制影響客戶訂單減少，較去年同期減少 14.8%，綜合影響下稀釋了代工阻燃劑產品較 107 年成長 28%的影響。

本公司 108 年度合併營業利益較 107 年度營業淨損增加 53,714 仟元，主要因營業收入產品組合調整，雖營業收入淨額較 107 年度減少，然而營業毛利率反較 107 年度增加二個百分點，另因營業費用較 107 年度減少的複合影響，整體而言營業獲利能力由 107 年度的營業虧損(36,391)仟元轉而為營業利益 17,323 仟元。營業毛利成長，除因上述主要產品類別銷售毛利的組合差異影響外，另原物料成本自 107 年度的價格高點逐步下降亦為主要因子。營業費用較 107 年度減少，主因管理部門人事支出減少、管控交際費用支出，且建築及土地整理費用等支出已較 107 年度減少。

營業外收支方面，因 108 年度美元相對新台幣的兌換匯率波動加劇，由第一季的快速走貶到第二、三季的走升後而又於第四季快速貶值，因而整年結算為匯兌虧損(6,236)仟元，相較 107 年度的匯兌利益 16,880 仟元而有匯率兌換上的不利影響；此外，本公司在 107 年度認列有火災損失保險賠償收益，因而 108 年度淨營業外收益與 107 年度相較而呈現較大幅度的減少。

茲就 108 年度合併子公司營業計劃實施成果，與 107 年度營業結果並列表達如下：

(一)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情形	
			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3,243,968	3,451,774	(207,806)	(6.02)
營業成本	2,961,831	3,200,981	(239,150)	(7.47)
營業毛利	282,137	250,793	31,344	12.50
營業費用	264,814	287,184	(22,370)	(7.79)
營業利益(損失)	17,323	(36,391)	53,714	147.60
營業外收入(支出)淨額	(26,408)	48,253	(74,661)	(154.73)
稅前(虧損)淨利	(9,085)	11,862	(20,947)	(176.59)
稅後(虧損)淨利	(6,877)	14,719	(21,596)	(146.72)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08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預算達成情形。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分 析 項 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0.21	0.72
	股東權益報酬率(%)	(0.30)	0.6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0.42)	0.53
	純益率(%)	(0.21)	0.43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元)	(0.03)	0.07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元)	(0.03)	0.07

(四)研究發展狀況

1. 研發費用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研發費用	56,390	57,391	48,832
佔營收比例	1.74%	1.66%	1.43%

2. 近期研發成果

大類別	項 目	研發成果
特用化學系列	1. 無鹵阻燃劑衍生物的發展與推廣	➤ 國外委託代工之磷氮阻燃劑，本公司配合製程改善與放大試製與測試，試製品已由國外客戶進行應用測試。 ➤ 完成 DOPO-ITA 製程放大試做與測試，試製品交由國內客戶進行應用測試。 ➤ 開發新的含磷結構的聚酯二醇寡聚物製程，送件之專利已進行審查。

	2. 塑膠成核劑、透明劑之新產品開發與應用研究	➤ 已完成山梨醇透明劑 K34 新製程開發，完成提高批量與提高收率，並提升品質優於競爭品。相關技術累計取得 11 件國內外的發明專利。
	3. 金屬型交聯輔助劑	➤ 持續改善壓克力鋅鹽粉體，提升品質與功能性，累計取得 8 件國內外的發明專利。
高分子系列產品	1. 彈性體 TPE、TPU、TPV 新產品開發與應用研究	➤ 開發玻璃轉換溫度在室溫與體溫之間的 TPU 產品，適合熔噴、射出、押出，相關發明專利有兩件審查中。
	2. EPTV(超微細 TPV 發泡材)	➤ 開發可發泡熱塑性硫化體組成物及其應用技術，累計取得 2 件發明專利，另有 1 件審查中。已完成 E30, E342-50 試量產與推廣。(此新產品特點為輕量、高反彈、低壓縮、耐水解、止滑與舒適性。

二、民國109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策略及方針

本公司 109 年度經營主軸業務面著重於新產品、新應用推廣並開發策略合作夥伴提升銷售量；生產面持續改善製程、提升品質及節能減廢；行政管理為提升組織效能及降低原料取得風險。

本公司短期(年度)經營策略及方針：

1. 技術領先、品質提升、開發新產品及新應用
2. 開發新客戶及策略合作夥伴，提升銷售量
3. 製程優化，提高產製效能
4. 持續減廢
5. 降低國際局勢對原料短缺及價格波動風險
6. 開發優質設備維修商，減少低效益之修繕
7. 提高以電腦系統執行作業程序
8. 菁英政策，提升組織效能

(二)產業發展方向

1. 特用化學品-塑料添加劑

近年來國際大廠如 SI Group 與 Addivant…等持續整併，及中國、韓國等其他廠商加入抗氧化劑市場，產業龍頭 BASF 為擴大市場佔有率調降售價；加上原料價格易受國際局勢、原油價格及各國

環保工安政策影響，添加劑市場未來之競爭將加大。除了對於原有產品未來以開發新應用、透過製程改善及減廢方式來提升產品競爭力外，對外持續爭取與國外大廠策略合作，開發新規格品及擴大銷售區域，也尋求機會開發中國及新興國家市場。

2. 高分子產品

包含熱可塑性塑膠粒(TPU)及熱可塑性彈性體(TPV)，主要在衣材、鞋材、輪件、運動器材及複合材之應用，高分子產品同業競爭者眾多且國際大廠多已整合上游原料供給，小廠在原料取得成本已失去優勢，未來朝發展高附加價值產品規格以差異化及客製化產品為主要發展方向。

3. 植物及環境保護用藥

全球因糧食短缺及傳染病媒的防治需求，植物及環境保護用藥的需求雖較不受景氣影響，但受到各國提倡友善環境及農藥減量政策，長期而言對植物及環境保護用藥需求將逐漸減少。近二年因中國整頓環保及稽查化工廠工安及中美貿易戰影響造成許多業者停工，出現短期間內訂單增加的轉單現象，但仍無法預期此狀況會持續多久。

4. 石墨烯

石墨烯為具未來性的代工產品，過去產銷量不大，針對後端應用市場主要朝防腐蝕、散熱、電鍍及作為改質添加劑等方向開發。石墨烯為新興產業，終端市場無法導入主要考量在於受限於生產技術無法讓產量達到經濟規模，因此如何突破生產的瓶頸降低成本是產業目前的課題。

(三)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業務計劃：

- (1) 維持利基型產品市場佔有率。
- (2) 新產品、新應用推廣。
- (3) 開發新的 OEM 業務。
- (4) 尋找中國以外之供應商降低原料採購風險。
- (5) 精簡流程人力，提升組織效能。
- (6) 減廢及節能減碳。

2. 長期業務計劃

(1) 產業轉型發展趨勢與策略

因氣候變遷與環保意識高漲之下，對於化學業的檢討聲浪不斷，政府機關對於環保法規也持續加嚴，台灣因地狹人稠天然資源有限，高污染高耗能的產業在能源及環保成本增加之下將逐漸失去競爭力，因此化學產業未來將往環保、高值化方向發展才能永續經營。

(2) 技術未來發展趨勢

台灣機能性奈米混成及環保高功能 PU 樹脂已逐漸由大宗商品製造朝向以奈米機能或環保為主的高值化特化品等高附加價值發展，未來趨勢將朝整合型奈米創新商品製造、高值化環保商品及全環保型 TPU/PUD 商品等方向邁進。

(3) 開發下游產品的應用與技術服務

強化客戶關係，擴大產品的利基。整合上游原料的取得，針對關鍵性原料來開發，掌握貨源，進一步取得市場，維持產品競爭力。

與上、下游廠商建立良好的互動關係，掌握穩定的供貨及銷售網路；積極開發新規格，開拓新市場；掌握產業發展趨勢，研發前瞻性產品；培養人才，強化員工教育訓練，提昇人員素質。

(4) 響應愛護地球、節能減碳政策

本公司響應「愛護地球、節能減碳」，未來在發展新產品或改善製程方面，包含在減少廢棄物、降低製程及設備能耗、廢棄物再利用，以及改變使用更為潔淨的能源，期望逐年進步。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一) 技術層次

本公司以有機合成與高分子化學技術專才為研發主力，配合具有二十年以上化學品經驗之生產團隊，並結合對市場開發敏銳之貿易人才，從事植物保護用藥、高分子彈性體與特用化學品的開發與製造。技術層次係遵循 ISO9001 研發作業程序，投入基礎研究、產品設計、技術開發，凡具有進步性的技術，將藉由申請國內外專利加以保護，凡有投資效益之產品則進行產品試製與測試以達成工業化，期間並與下游廠商密切配合驗證，持續改善使產品規格與應用性更滿足環境法規與消費者的需求。近期更著重溶劑回收與副產品的循環再利用的技術，以及投入研發材料的環保輕量化，推出高性價比的新產品及開發安全環保的新製程為標的。

(二) 產品發展計劃

整體而言，本公司研發之主要方向 PU、TPU、PUD、POLYOL、植物保護用藥、原料藥、特殊塑膠、塑膠添加劑、電子化學品以及石墨烯代工等特用化學品及其關鍵中間體。產品發展以市場需求以及因應國際環保與循環經濟趨勢規劃，配合改善現有製程效率，開發低污染、低耗能製程技術。對民生、資訊、電子、通訊、光電等新興工業的龐大商機，加速特用化學品以及高分子彈性體之研發。說明如下：

大 類 別	項 目
特用化學系列	塑膠成核劑、透明劑之新產品開發與應用研究 橡塑膠抗氧化劑新產品開發、持續改善與應用研究 Triazine 系紫外線吸收劑新產品工業化技術研究 無鹵阻燃劑衍生物發展與推廣 橡塑膠交聯輔助劑/Graphene 複合新產品開發 高效能石墨烯分散材料及其抗腐蝕應用開發 持續節能減廢之相關技術開發
高分子系列	Polyol & TPU 新產品開發與應用研究 水性 PU 新產品配方開發&效能評估 TPV、TPE 彈性體新產品開發、持續改善與應用研究 可發泡彈性體(ETPV)新產品開發與應用研究

四、民國109年產品預計銷售量

主要產品	大分類	全年預算銷售數量
		數量(噸)
抗氧化劑	特用化學	8,972
其他特用化學品(交鏈劑、無鹵阻燃劑、電子化學品、成核劑)	特用化學	4,252
植物及環境保護用藥(含水溶液)	植物及環境保護用藥	899
熱可塑性塑膠粒(TPU) 熱可塑性彈性體(TPV)	高分子	3,553
多元醇(POLYOL)及 PU 類	高分子	3,127
其他類	其他	370
合 計		21,173

說明：抗氧化劑主要應用於橡膠、塑膠產業，為本公司最大產品類，其銷售量深受全球景氣脈動及石化產業所影響。熱可塑性塑膠粒：主要在衣材、鞋材、輪件、運動器材及複合材之應用，新產品尚在推廣中；其他特用化學品主要包含交聯劑、無鹵阻燃劑、電子化學品及成核劑等，本公司預期109年度全球景氣趨緩，考量可能的需求減少與產線調整，銷售量以較保守方式預估。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63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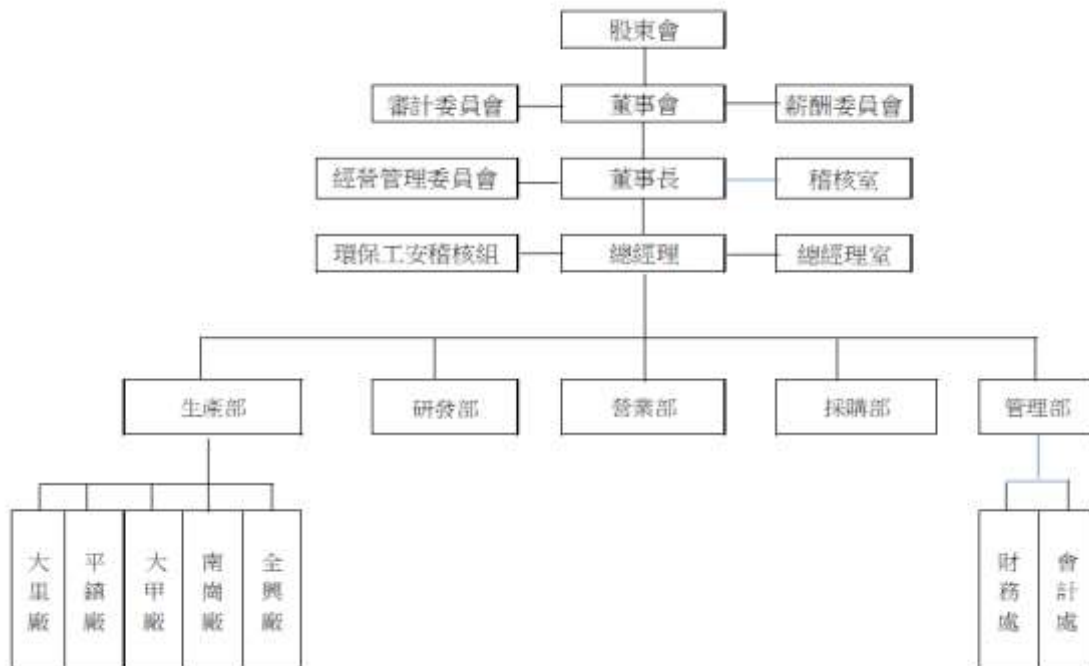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年度	重要沿革
63	三晃油墨（股）有限公司成立，生產項目為油墨與油漆。
66	增購太平廠及太平分廠，擴充表面處理劑與接著劑為生產項目。
74	擴充塗料與合成樹脂為生產項目。
76	增購大里廠。
77	投資益晃樹脂（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益晃）生產 TPU。為台灣第一家專業生產 TPU 之廠商。
79	擴充抗氧化劑 168 為生產項目。
82	引進自動化設備生產濕式皮革。
84	更名為三晃股份有限公司。
85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掛牌上市。
92	設立 Sunko 公司間接投資大陸三晃佛山公司（以下簡稱三晃佛山）。
94	引進自動化連續式設備生產 TPU。
95	合併益晃及投資三晃生物科技（股）有限公司。
98	擴增抗氧化劑 168 產線。
102	三晃佛山結束營業。
103	擴充抗氧化劑 3114 及特殊高分子材料為生產項目。
105	105 年 3 月 30 日以發行新股合併國慶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後實收資本額增加至貳拾貳億貳仟參佰肆拾柒萬參仟肆佰肆拾元整。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1. 組織系統圖



2.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單位	主要業務
總經理室	協助總經理修訂及推行公司內控制度及各項管理辦法。
稽核室	公司各部門內部控制制度之推行、稽核及檢核及各部門作業之稽核，公司自行檢查作業之執行與推動，向證期局申報內部稽核執行情形。
研發部	新產品開發及製程改善研究。
營業部	公司產品之銷售及代工合作事宜。市場調查、情報蒐集、合約及訂單之審核、報價管理及行銷策略之擬定與執行。
生產部	平鎮廠、大甲廠、大里廠、南崗廠、全興廠 1. 生產規劃、原物料需求規劃及請購，並協助研發單位試車及其他交辦事項。 2. 新產品試車、製程改善SOP修訂提報之事項。 3. 品質管制及化驗分析等事項。 4. 倉儲管理、進貨驗收、出貨登錄及其他總務行政事宜。 5. 工業安全及環保之事項。 6. 工程設計、施工驗收、設備維修保養之事項。
採購部	公司各項原料資材之詢價、比價及議價，採購發包、簽約事宜。
管理部	會計處、財務處、人事課、總務課、資訊課 1. 各項會計帳冊之登錄、彙總及製表。 2. 資金預算、銀行往來、現金、應收及應付票據管理。 3. 考勤、徵聘、教育訓練及薪資管理。 4. 行政雜項事務及文書管理。 5. 各項電腦相關軟、硬體之規劃與管理，資訊安全維護及資料備份。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姓名、任期及持有股份

109年04月13日

職 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 要 經(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法人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凱棣(股)公司	-	108/06/13	3 年	105/05/04	11,808,600	5.31%	12,010,600	5.40%	-	-	-	-	-	-	-	-	-	
法人董事 長代表人	中華民國	凱棣(股)公司 代表人：黃亭棟	男	108/06/13	3 年	105/05/04	3,920	0.00%	3,920	0.00%	3,792,291	1.71%	-	-	香港理工大學碩士	凱棣(股)公司 監察人 翹麗投資(股)公司 董事 美豐投資(股)公司 董事 Power Hero Corp. 董事長(法人代表) Giant Way Inc. 董事長(法人代表) Power Rich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	董事 董事	黃亭凱 黃沂榮	兄弟 父子	將於111 年改選時 增加獨立 董事席次 並有董事 未兼任工 或經理人
法人 董事	中華民國	蔣利樹投資(股)公司	-	108/06/13	3 年	102/06/24	8,596,011	3.87%	9,426,011	4.24%	-	-	-	-	-	-	-	-	-	
法人董事 代表人	中華民國	蔣利樹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亭凱	男	108/06/13	3 年	102/06/24	869,000	0.39%	869,000	0.39%	15,327	0.01%	-	-	台灣大學博士	三晃(股)公司總經理室研究員 美豐投資(股)公司 董事	董事長 董事	黃亭棟 黃沂榮	兄弟 父子	
法人 董事	中華民國	翹麗投資(股)公司	-	108/06/13	3 年	102/06/24	7,521,650	3.38%	7,651,650	3.44%	-	-	-	-	-	-	-	-	-	
法人董事 代表人	中華民國	翹麗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沂榮	男	108/06/13	3 年	108/06/13	7,045,512	3.17%	7,045,512	3.17%	2,021,006	0.91%			成功大學	凱棣(股)公司董事 美豐投資(股)公司 董事	董事長 董事	黃亭棟 黃亭凱	父子	
董事	中華民國	蕭榮福	男	108/06/13	3 年	105/05/04	368,994	0.17%	368,994	0.17%	200,000	0.09%	-	-	美國獸他州立大學 碩士	欣晃科技(股)公司 監察人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李世仁	男	108/06/13	3 年	105/05/04	-	-	-	-	49,188	0.02%	-	-	美國南加大博士	泰合生技藥品(股)公司董事長 全威生技(股)公司 董事長 易威生醫科技(股)公司 董事 健亞生物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 事、薪酬委員、審計委員 中裕新藥(股)公司 獨立董事、 薪酬委員、審計委員 創新工業技術移轉(股)公司 董 事 Amphastar Pharmaceuticals, Inc. 董事 CapsoVision, Inc. 董事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鄒炎崇	男	108/06/13	3 年	105/05/04	-	-	-	-	-	-	-	-	成功大學	向陽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負責人 環隆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薪酬委員、審計委員 立敦科技(股)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薪酬委員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彥廷	女	108/06/13	3 年	105/05/04	-	-	-	-	-	-	-	-	東海大學 EMBA	策繪管理顧問有限公司執行長 賦柏國際企業有限公司負責人 金九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聖潮國際智慧化管理顧問股份 有限公司 負責人	-	-	-	
法人董事 代表人	中華民國	翹麗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蕭榮福 (註2)	男	105/05/04	3 年	105/05/04			368,994	0.17%	200,000	0.09%	-	-	美國獸他州立大學 碩士	欣晃科技(股)公司 監察人	-	-	-	

註1：本公司於108/6/13完成董事全面改選；於105/5/4成立審計委員會，同時廢止監察人制度，持股比例以已發行股份總數222,347,344股計算。

註2：108/6/13全面改選，原法人董事翹麗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蕭榮福解任。

註3：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9 年 04 月 13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凱棣(股)公司	童清美 82.22%、黃亭凱 8.89%、黃亭棣 8.89%。
弗利祿投資(股)公司	王寶玲 52%、黃亭凱 34.58%、童清美 1.06%、黃聿均 4.24%、黃聿瑄 4.06%、黃聿銘 4.06%。
翹麗投資(股)公司	林玉萍 86.89%、黃聿璽 9.06%、黃亭棣 1.85%、黃俐尹 1.64%、童清美 0.56%。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4. 董事及監察人專業知識及獨立性資料

109 年 04 月 13 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一）												兼任 公董	其發 開司 公事	他行 立數
		商務、法務、會計、或須公校以上 商務、會計系之專科大講 師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與國家領有專門資格者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之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凱棣(股)公司 法人董事長 代表人：黃亭棣		-	-	✓	-	-	✓	-	-	✓	✓	-	✓	-	✓	-			0
弗利祿投資 (股)公司 代表人：黃亭凱		-	-	✓	-	-	✓	-	✓	✓	✓	-	✓	-	✓	-			0
翹麗投資(股) 公司 代表人：黃沂榮		-	-	✓	-	-	-	-	-	✓	✓	-	✓	-	✓	-			0
蕭榮福		-	-	✓	✓	-	✓	✓	✓	✓	✓	✓	✓	✓	✓	✓			0
李世仁	✓		-	✓	✓	✓	✓	✓	✓	✓	✓	✓	✓	✓	✓	✓			2
鄒炎崇	-		✓	✓	✓	✓	✓	✓	✓	✓	✓	✓	✓	✓	✓	✓			2
林彥廷	-		-	✓	✓	✓	✓	✓	✓	✓	✓	✓	✓	✓	✓	✓			0
翹麗投資(股) 公司 代表人：蕭榮福 (註二)		-	-	✓	✓	-	✓	✓	✓	✓	✓	✓	✓	✓	✓	-			0

註一：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註二：108/6/13 全面改選，原法人董事翹麗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蕭榮福解任。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主管資料

109 年 04 月 13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2)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亭棟	男	105/05/12	3,920	0.00%	3,792,291	1.71%	-	-	碩士/ 國慶化學(股)公司總經理	凱棣(股)公司 監察人 翹麗投資(股)公司 董事 美璽投資(股)公司 董事 Power Hero Corp. 董事長(法人代表) Giant Way Inc. 董事長(法人代表) Power Rich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	-	-	-	將於111年改選董事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有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廖安華 (註1)	男	105/05/12	-	-	-	-	-	-	大學/ 國慶化學(股)公司副總經理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俊彬	男	105/05/12	444,194	0.20%	-	-	-	-	大學/ 三晃(股)公司總經理	助福社會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	-	-	
管理部經理	中華民國	洪廷宜	男	108/01/01	768	0.00%	-	-	-	-	大學/ 國慶化學(股)公司會計經理	國智生化(股)公司董事	-	-	-	
財務部主管	中華民國	王婷渝	女	108/01/01	4,676	0.00%	-	-	-	-	大學/ 三晃(股)公司財務課副課長	-	-	-	-	
會計部經理	中華民國	王聖惠	女	105/11/09	-	-	-	-	-	-	碩士/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協理	-	-	-	-	
稽核室主管	中華民國	謝春福	男	103/08/11	-	-	-	-	-	-	大學/ 欣銓科技(股)公司	-	-	-	-	
研發主管	中華民國	鄒秋鵬	女	105/05/12	480,093	0.22%	-	-	-	-	博士/ 國慶化學(股)公司研發部經理	助福社會企業(股)公司董事	-	-	-	
生產部長	中華民國	林朝源	男	105/05/12	254,793	0.11%	-	-	-	-	專科/ 國慶化學(股)公司生產部部長	助福社會企業(股)公司董事	-	-	-	
生產部長	中華民國	沈啟勇	男	105/05/12	-	-	-	-	-	-	碩士/ 國慶化學(股)公司生產部部長	助福社會企業(股)公司董事	-	-	-	
生產部長	中華民國	黃舜賢	男	107/01/01	2,860,825	1.29%	79,843	0.04%	-	-	專科/ 國慶化學(股)公司平鎮廠副廠長	-	-	-	-	

註1：廖安華副總經理於108/1/31辭任。

註2：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G等七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 領取 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業 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 用(D)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G)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董事長	凱棣(股)公司 代表人： 黃亭棟	1,440	1,440	-	-	138	138	215	215	(26.34)	(26.07)	5,797	5,797	-	-	3	-	3	-	(111.53)	(110.41)	-
董事	蒺利祿投資(股) 公司代表人： 黃亭凱																					
董事	翹麗投資(股)公 司代表人： 蕭榮福(註1)																					
董事	翹麗投資(股)公 司代表人： 黃沂榮(註2)																					
董事	蕭榮福(註2)																					
獨立董事	李世仁																					
獨立董事	鄒炎崇																					
獨立董事	林彥廷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於108/6/13董事改選後解任。

註2：於108/6/13董事改選後新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凱棣(股)公司代表人：黃亭棣、蒔利祿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黃亭凱、翹麗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蕭榮福、翹麗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黃沂榮、蕭榮福、李世仁、鄒炎崇、林彥廷	凱棣(股)公司代表人：黃亭棣、蒔利祿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黃亭凱、翹麗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蕭榮福、翹麗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黃沂榮、蕭榮福、李世仁、鄒炎崇、林彥廷	翹麗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蕭榮福、翹麗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黃沂榮、蕭榮福、李世仁、鄒炎崇、林彥廷	翹麗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蕭榮福、翹麗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黃沂榮、蕭榮福、李世仁、鄒炎崇、林彥廷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凱棣(股)公司代表人：黃亭棣、蒔利祿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黃亭凱	凱棣(股)公司代表人：黃亭棣、蒔利祿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黃亭凱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7	7	7	7

(二) 監察人之酬金

本公司於 105/5/4 完成董事全面改選，並成立審計委員會，同時廢止監察人制度，故不適用。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黃亭棣	4,111	4,111	96	96	567	567	3	-	3	-	(70.17)	(69.46)	-
副總經理	廖安華(註)													
副總經理	張俊彬													

註：廖安華副總經理於108/1/31辭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廖安華	廖安華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張俊彬	張俊彬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黃亭棣	黃亭棣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四)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黃亭棣	-	17	17	(2.47)
	副總經理(註一)	廖安華				
	副總經理	張俊彬				
	管理部經理(註二)	洪廷宜				
	財務部主管(註二)	王婷渝				
	會計部經理	王聖惠				
	稽核室主管	謝春福				
	研發主管	鄒秋鵬				
	生產部長	林朝源				
	生產部長	沈啟勇				
	生產部長	黃舜賢				

註一：廖安華副總經理於108/1/31辭任。

註二：107/12/20經董事會通過人事調整案，生效日期為108/1/1起。

(五)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公司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職稱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8 年度		107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181.70)	(179.87)	93.57	102.49
監察人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對於董事酬勞之發放，已於公司章程明訂不高於獲利 1%為董事酬勞。總經理給付酬金之政策，係以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之薪資水準，於公司內該職位之權責範圍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給付酬金。酬金訂定程序，除參考公司整體營運績效，亦參考個人之績效及對公司績效貢獻度，給予合理的報酬。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08 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 (A)，董事出席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 (列) 席 率 (%)【B/A】	備註
董事長	凱棣(股)公司 代表人：黃亭棣	8	1	88.89%	108/6/13 改選。
法人董事	第利祿投資 (股)公司 代表人：黃亭凱	5	4	55.56%	108/6/13 改選。
法人董事	翹麗投資(股) 公司 代表人：黃沂榮	0	5	0%	108/6/13 改選。
董事	蕭榮福	6	0	100%	108/6/13 改選。
法人董事	翹麗投資(股) 公司 代表人：蕭榮福	3	0	100%	108/6/13 改選解任。
獨立董事	李世仁	8	1	88.89%	108/6/13 改選。
獨立董事	鄒炎崇	9	0	100%	108/6/13 改選。
獨立董事	林彥廷	9	0	100%	108/6/13 改選。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第 16 屆第 20 次 108/01/25	1. 本公司擬變更買回本公司股份目的案。 2. 修訂「研究開發循環」章節案。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第 16 屆第 21 次 108/03/14	1.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 107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2. 改選本公司第十七屆董事案。 3. 董事候選人提名事宜。 4.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5. 董事責任險續保案。 6. 修訂「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第 16 屆第 22 次 108/05/09	1. 修訂「負債承諾及或有事項管理」管理辦法。 2. 訂定「處理董事所提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第 17 屆第 2 次 108/06/27	1. 修訂「採購及付款循環」章節案。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第 17 屆第 3 次 108/08/08	1. 審議本公司 107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第 17 屆第 5 次 108/11/08	1. 修訂「誠信經營守則」章節案。 2. 修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章節案。 3. 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管理辦法。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第 17 屆第 6 次 108/12/19	1. 全興廠整建預算追認案。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第 17 屆第 7 次 109/01/20	1. 處分太平廠、太平分廠土地案。 2. 購置空污設備案。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第 17 屆第 8 次 109/02/26	1. 大甲廠處分案。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第 17 屆第 9 次 109/03/16	1. 董事經理人責任險續保案。 2.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修正案。 3.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正案。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2.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第 17 屆第 2 次董事會有關第四屆薪酬委員聘任案，因本案涉及獨立董事林彥廷、李世仁、鄒炎崇自身利益，依法迴避討論與表決，經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第 17 屆第 2 次董事會有關本公司顧問續聘案，因董事黃沂榮、黃亭凱、黃亭棣因涉及自身與二親等利害關係棄權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其餘出席董事討論後無異議照案通過。

3.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註1)	評估期間 (註2)	評估範圍 (註3)	評估方式 (註4)	評估內容 (註5)
不適用				

本公司擬自109年度起實施，109年度將對董事會109/1/1～109/12/31之績效進行評估，預計於110年第一季完成，故不適用。

註1：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執行週期，例如：每年執行一次。

註2：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涵蓋期間，例如：對董事會108/1/1～108/12/31之績效進行評估。

註3：評估之範圍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註4：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註5：評估內容依評估範圍至少包括下列項目：

- (1) 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4.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已於105年度設立審計委員會，並依公司治理評鑑指標要求持續加強公司網站對重要資訊揭露內容以提昇資訊透明度。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3名獨立董事組成，本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

審議事項主要包括：

- (1)財務報表、稽核及會計政策與程序
- (2)內部控制制度暨相關之政策與程序
- (3)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4)重大資金貸與背書或保證
- (5)募集或發行有價證券
- (6)衍生性金融商品及現金投資情形
- (7)法規遵循
- (8)經理人與董事是否有關係人交易及可能之利益衝突

- (9)申訴報告
- (10)防止舞弊計劃及舞弊調查報告
- (11)資訊安全
- (12)公司風險管理
- (13)簽證會計師資歷、獨立性及績效評量
- (14)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15)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16)審計委員會職責履行情形

2.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8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李世仁	7	1	87.5%	108/6/13 改選。
獨立董事	鄒炎崇	8	0	100%	108/6/13 改選。
獨立董事	林彥廷	8	0	100%	108/6/13 改選。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第 1 屆第 17 次 108/01/25	1. 本公司擬變更買回本公司股份目的案。 2. 修訂「研究開發循環」章節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第 1 屆第 18 次 108/03/14	1. 審議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案。 2.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案。 4. 董事責任險續保案。 5. 修訂「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 6.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第 4 項決議：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授權公司在保費 USD14,800 條件下，向富邦爭取更佳之保額，保額不低於 USD12,000,000。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依決議執行。

第 1 屆第 19 次 108/05/09	1.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案。 2. 修訂「負債承諾及或有事項管理」管理辦法。 3. 訂定「處理董事所提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第 2 屆第 2 次 108/06/27	1. 修訂「採購及付款循環」章節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第 2 屆第 3 次 108/08/08	1.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案。 2. 本公司 108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第 2 屆第 4 次 108/11/08	1.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案。 2. 修訂「誠信經營守則」章節案。 3. 修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章節案。 4. 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管理辦法。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第 2 屆第 5 次 108/12/19	1. 109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表案。 2. 全興廠整建預算追認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第 2 屆第 6 次 109/01/20	1. 處分太平廠、太平分廠土地案。 2. 購置空污設備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第 2 屆第 7 次 109/02/26	1. 大甲廠處分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第 2 屆第 8 次 109/03/16	1. 審議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案。 2.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案。 4. 董事經理人責任險續保案。 5.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修正案。 6.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正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會計師於審計委員會上向審計委員（全體獨立董事擔任）說明公司財報查核情況，稽核主管呈報公司內部稽核報告，及稽核室每月定期呈送稽核報告予審計委員，審計委員亦可隨時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電話聯繫，查詢公司財務業務執行狀況，並得請管理當局提出說明，溝通管道順暢。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於 105/5/4 完成董事全面改選，並成立審計委員會，同時廢止監察人制度，故不適用。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根據相關法規揭露公司重大訊息、定期揭露資訊；董事會亦遵照股東賦予之責任，引導公司經營策略並有效監督經營階層之管理功能，創造股東財富，健全財務與公司永續經營之目標。目前正逐步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完備之規定及辦法。	本公司將規劃辦理公司治理守則訂定作業，並依規定揭露之。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接受股東建言或說明疑慮外，對股東的建言或疑慮深入了解並評估回覆，網站上亦設有利害關係人聯絡資訊處理相關事宜。	(一)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對持股5%以上股東及擔任董事股東之股權有增減或抵押變動情形，均隨時注意掌握。董事及持股10%以上股東部份，每月均依規定輸入金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公開揭露。	(二)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已訂定「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相關辦法，並透過內部稽核制度之執行作有效控管。	(三)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有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之作業程序。	(四)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		✓	(一)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注意多元化要素，普遍具備	(一)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	執行職務所必備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二) 公司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本公司定期依董事出席率等檢討董事會效能，並已訂定績效評估辦法及評估方式，預計將自 109 年度起實施。 (四) 本公司選任信譽卓著之會計師簽證，其與本公司無利害關係，並嚴守獨立性，每年度至少一次透過出具聲明書方式與董事會溝通其獨立性情況。	(二) 無重大差異。 (三) 無重大差異。 (四)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已設置專責單位負責辦理董事會、股東會、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公司治理之相關事宜。	將依規定於110年6月底前指定公司治理主管。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已依規定建置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建立與本公司溝通管道。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委任永豐金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	✓		(一) 本公司有架設網站，財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料均於	(一)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二)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於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提供予發言人及相關業務部門解答利害關係人及主管機關之查詢。 (三) 本公司均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	(二) 無重大差異。 (三) 本公司將持續提升作業時效以期能提早公告申報年度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 員工權益：本公司與員工，皆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維護其應有之合法權益；當合法權益受到侵害時，本公司皆秉公正原則妥適處理。 (二) 僱員關懷：本公司有建立員工溝通管道，鼓勵員工與管理階層直接進行溝通，適度反應員工對公司經營及財務狀況或涉及員工利益重大決策之意見。 (三)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對投資人之合法權益，除予以尊重、維護外，並應遵守誠實信用原則執行業務，妥善處理交易糾紛。 (四) 供應商關係：三晃珍惜、重視並與供應商為長期夥伴。我們相信唯有理念相近的夥伴關係才能長久。任何交貨或提供服務給三晃的供應商或承攬商都必須誠信地執行各項交易行為，不得損害三晃之公司利益及形象。三晃也隨時要求公司同仁與廠商間應迴避任何不當道德與利益衝突。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與董事有利害關係之議案，確實執行迴避。 (六)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之董事均具有專業背景，且大部份董事目前均從事該專業背景工作；另外本公司不定期為其提供公司治理相關資料予董事，提醒其職責。 (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針對重要管理指標訂有管理辦法並依辦法執行。 (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通過ISO9001品質系統，並有專責部門透過整體運作的執行，確保本公司客戶政策執行成果。 (九)本公司持續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		依據108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以下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一)公司訂定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是否經董事會通過，並至少一年執行自我評估一次、將評估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年報？ (二)公司董事會是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並於年報詳實揭露評估程序？	(一)預計自109年度起實施，於次年度第一季底前完成自評。 (二)預計自109年度起實施。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一)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二)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註三)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需相關科系 之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 公司業務所 需國家考試 之資格領有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 法務、會計 或公司業務 所需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李世仁	✓	-	✓	✓	✓	✓	✓	✓	✓	✓	✓	✓	✓	2	-
獨立董事	鄒炎崇	-	✓	✓	✓	✓	✓	✓	✓	✓	✓	✓	✓	✓	2	-
獨立董事	林彥廷	-	-	✓	✓	✓	✓	✓	✓	✓	✓	✓	✓	✓	0	-

註一：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二：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 條第1 項或第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有公司法第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三：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 條第5 項之規定。

2. 薪酬委員參與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①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②本屆委員任期：108/6/27～111/6/26，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 (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林彥廷	3	0	100%	-
委員	李世仁	3	0	100%	-
委員	鄒炎崇	3	0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三、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為擬訂下列各款事項之建議案，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議決：

(1)訂定董事之薪資報酬。。

(2)訂定董事長、副董事長、總執行長及總經理（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其他由董事會交議之案件。

③會議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薪資報酬委員會 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第 4 屆第 2 次 108/08/08	案由：審議本公司 107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決議：無異議通過。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第 4 屆第 3 次 108/12/19	案由：審議 109 年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案。 決議：訂於明年(109 年)1 月開會審議 108 年實際運作決算後，再行審議 109 年預算。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第 4 屆第 4 次 109/01/20	1. 案由：審議 108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金額。 決議：無異議通過。 2. 審議 109 年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案預算。 決議：無異議通過。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藉由多元管道與利害關係人溝通，彙整其所關注之議題，並依此擬定主要管理方針與執行計畫。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針對推動企業社會責任，本公司雖無設置專職單位，但仍由各部門針對所屬工作範圍持續致力企業社會責任之推行。	本公司尚無設置專(兼)職單位推動企業社會責任，由各部門針對所屬工作範圍推行部分企業社會責任事務。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本公司針對空汙染、水汙染、廢棄物及毒物處理均制定管理辦法；推行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擬定「遵守法規、節能減廢、環境保護、持續改減」環境政策並已取得SGS認證。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建置分餾塔回收溶劑循環利用，減少溶劑採購量；推動e化作業，逐步將各項表單電子化，全面降低用紙量，並配合政府政策進行垃圾分類、回收與減量活動。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三)本公司持續關注氣候變遷相關議題，並發展綠色產品以因應未來可能之機會。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本公司每年針對溫室氣體進行統計申報管制，並且進行製程改善及節能減廢，以降低能資源使用。	
三、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公司遵守勞動基準法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並建立管理方法，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與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員工之薪酬、休假均依勞動基準法等辦理；公司章程第30條明定依稅前淨利提撥 3 %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1 % 為董事酬勞；績效獎金、年終獎金之提撥連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結公司獲利並依績效考核結果配發。 (三)每年至少一次定期實施三合一安全教育訓練，配合環保局、消防局不定期演練及每年舉行一次員工健康檢查，相關說明請詳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第5.4友善工作環境章節介紹。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本公司定期讓員工參加主管機關研習課程，增加同仁涉取相關專業知識機會。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本公司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皆有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規定。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本公司要求供應商在公司治理、品質、環境及社會面均需遵循相關規範，並透過評鑑及考核，有效引導供應商依循相關政策。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已參考GRI準則核心選項作為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之依據。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之相關資料均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 ✓		(一)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本公司已於「誠信經營守則」中訂定相關規範及評估機制，並指定專責單位負責執行。 (三)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於其中規範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以示誠信經營，防範不誠信行為。	(一)無重大差異。 (二)無重大差異。 (三)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	✓	(一)於建立商業關係前先行評估往來對象之合法性，以確保其商業經營方式透明、且不會要求、提供或收受賄行為。 (二)本公司已明訂專責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及防範方案之制訂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管理階層報告。 (三)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明訂防止利益衝突政策，並提供適當陳述管道。	(一)無重大差異。 (二)規劃辦理中。 (三)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除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外，並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做定期財報審查。	(四)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本公司視實際管理需要，每年至少一次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五)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明訂檢舉管道並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一)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明訂對檢舉人身份及檢舉內容保密。	(二)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規範相關措施。	(三)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做相關之揭露。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將依實際管理需求，針對差異項目規劃辦理。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無，本公司並無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 内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内部控制聲明書：



内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9年3月16日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之内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 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内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 内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内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内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内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 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内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内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内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内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 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内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内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 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8年12月31日的内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内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 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 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9年3月16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7 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 亭 棟 簽章



總經理：黃 亭 棟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並無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事項
108/01/25	第 16 屆第 20 次董事會	1. 本公司擬變更買回本公司股份目的案，謹提請討論。 2. 修訂「研究開發循環」章節案，謹提請討論。 3. 銀行額度申請案，謹提請討論。
108/03/14	第 16 屆第 21 次董事會	1. 審議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案，謹提請討論。 2. 審議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謹提請討論。 3. 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派案，謹提請討論。 4.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 107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案，謹提請討論。 5.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謹提請討論。 6. 改選本公司第十七屆董事案，謹提請討論。 7. 董事候選人提名事宜。 8.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謹提請討論。 9. 訂定 108 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案，謹提請討論。 10. 108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暨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事宜處所及期間等事宜，謹提請討論。 11. 董事責任險續保案，謹提請討論。 12. 修訂「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謹提請討論。 13. 銀行額度案，謹提請討論。
108/05/09	第 16 屆第 22 次董事會	1. 銀行額度申請案，謹提請討論。 2. 修訂「負債承諾及或有事項管理」管理辦法，謹提請討論。 3. 訂定「處理董事所提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謹提請討論。
108/06/13	第 17 屆第 1 次董事會	1. 選任第十七屆董事長案，謹提請討論。
108/06/27	第 17 屆第 2 次董事會	1. 第四屆薪酬委員聘任案，謹提請討論。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事項
		2. 修訂「採購及付款循環」章節案，謹提請討論。 3. 銀行額度申請案，謹提請討論。
108/08/08	第 17 屆第 3 次董事會	1. 審議本公司 107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謹提請討論。 2. 銀行額度申請案，謹提請討論。
108/08/27	第 17 屆第 4 次董事會	1. 公司與王一龍之訴訟案件進度與後續處理情形，謹提請討論。
108/11/08	第 17 屆第 5 次董事會	1. 銀行額度申請案，謹提請討論。 2. 修訂「誠信經營守則」章節案，謹提請討論。 3. 修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章節案，謹提請討論。 4. 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管理辦法，謹提請討論。
108/12/19	第 17 屆第 6 次董事會	1. 109 年度營運計劃案，謹提請討論。 2. 109 年度預算案，謹提請討論。 3. 109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表案，謹提請討論。 4. 審議 109 年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案，謹提請討論。 5. 全興廠整建預算追認案，謹提請討論。 6. 銀行額度申請案，謹提請討論。 7. 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案，謹提請討論。
108/01/20	第 17 屆第 7 次董事會	1. 決算 108 年經理人年終獎金實際發放，謹提請討論。 2. 審議 109 年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案，謹提請討論。 3. 處分太平廠、太平分廠土地案，謹提請討論。 4. 購置空污設備案，謹提請討論。
108/02/26	第 17 屆第 8 次董事會	1. 大甲廠處分案，謹提請討論。
108/03/16	第 17 屆第 9 次董事會	1. 審議本公司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案，謹提請討論。 2. 審議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謹提請討論。 3. 本公司 108 年度虧損撥補案，謹提請討論。 4.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謹提請討論。 5. 董事經理人責任險續保案，謹提請討論。 6. 銀行額度申請案，謹提請討論。 7. 本公司營業登記地址變更案，謹提請討論。 8.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修正案，謹提請討論。 9.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正案，謹提請討論。 10. 本公司顧問續聘案，謹提請討論。 11. 訂定 109 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案，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事項
		謹提請討論。 12.109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處所及期間等事宜，謹提請討論。

2. 股東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事項
108/06/13	108 年股東常會	1. 承認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提請承認。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2. 承認 107 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承認。 執行情形：依決議不予分配 3. 討論「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執行情形：依決議執行。 4. 討論改選本公司第 17 屆董事案，提請討論。 執行情形：已依當選名單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已完成經濟部變更登記。 5.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提請討論。 執行情形：已依決議情形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形。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明宏、嚴文筆	108/01/01 ~ 108/12/31	

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
2	2,000 千元 (含) ~ 4,000 千元		✓		✓
3	4,000 千元 (含) ~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08 年度		當年度(109) 截至 4 月 13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法人董事長	凱棣(股)公司	159,000	-	43,000	-
	凱棣(股)公司 代 表 人：黃 亭 棣	-	-	-	-
法人董事	第利祿投資(股)公司	830,000	-	-	-
	第利祿投資(股)公司 代 表 人：黃 亭 凱	-	-	-	-
法人董事	翹麗投資(股)公司	-	-	-	-
	翹麗投資(股)公司 代 表 人：黃 沂 榮	-	-	-	-
董 事	蕭榮福	-	-	-	-
獨立董事	李世仁	-	-	-	-
獨立董事	鄒炎崇	-	-	-	-
獨立董事	林彥廷	-	-	-	-
總經理	黃亭棣	-	-	-	-
副總經理	張俊彬	-	-	-	-
副總經理	廖安華(註一)	-	-	-	-

職 稱	姓 名	108 年度		當年度(109) 截至 4 月 13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生產部長	林朝源	-	-	-	-
生產部長	沈啟勇	-	-	-	-
生產部長	黃舜賢	1,315,000	-	1,112,000	-
管理部主管	洪廷宜(註二)	-	-	-	-
研發主管	鄒秋鵬	-	-	-	-
財務處主管	王婷渝(註二)	-	-	-	-
會計處經理	王聖惠	-	-	-	-
法人董事	翹麗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蕭榮福(註三)	-	-	-	-

註一：廖安華副總經理於 108/1/31 辭任。

註二：107/12/20 經董事會通過人事調整案，生效日期為 108/1/1 起。

註三：108/6/13 全面改選，原法人董事翹麗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蕭榮福解任。

(二)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 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美璽投資(股)公司	19,809,637	8.91%	-	-	(註一)	-	黃沂榮	董事	
							黃亭棟	董事	
							林玉萍	董事	
							王寶玲	監察人	
美璽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邱季枝	-	-	(註一)	-	(註一)	-	凱棣(股)公司	同一代表人	
凱棣(股)公司	12,010,600	5.40%	-	-	-	-	黃沂榮	董事	
							黃亭棟	監察人	
							三晃(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	
凱棣(股)公司 代表人：邱季枝	-	-	(註一)	-	(註一)	-	美璽投資(股)公司	同一代表人	
弗利祿投資(股)公司	9,426,011	4.24%	-	-	-	-	三晃(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	
弗利祿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王寶玲	-	-	(註一)	-	(註一)	-	美璽投資(股)公司	監察人	
翹麗投資(股)公司	7,651,650	3.44%	-	-	-	-	林玉萍	董事	
							黃亭棟	董事	
							三晃(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	
翹麗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高晴美	10,000	-	(註一)	-	(註一)	-	林玉萍	母女	
							黃亭棟	母婿	
黃沂榮	7,045,512	3.17%	2,021,006	0.91%	(註一)	-	美璽投資(股)公司	董事	
							凱棣(股)公司	董事	
							林玉萍	公媳	
							黃亭棟	父子	
相寧有限公司	5,941,404	2.67%	(註一)	-	(註一)	-	(註一)	-	
相寧有限公司 代表人：邱紹彬	10,000	-	(註一)	-	(註一)	-	(註一)	-	
三晃(股)公司	5,319,000	2.39%	-	-	-	-	凱棣(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	
							弗利祿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	
							翹麗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	
							黃舜賢	生產部長	

三晃(股)公司 代表人：黃亭棟	3,920	0.00%	3,792,291	1.71%	-	-	美璽投資(股)公司	董事	
							凱棣(股)公司	監察人	
							翹麗投資(股)公司	董事	
							黃沂榮	父子	
							林玉萍	夫妻	
							高晴美	母婿	
林玉萍	3,702,022	1.66%	94,189	0.04%	-	-	美璽投資(股)公司	董事	
							翹麗投資(股)公司	董事	
							黃沂榮	公媳	
							高晴美	母女	
							黃亭棟	夫妻	
永豐商銀託管永豐金 代理人公司投資專戶	3,281,694	1.48%	(註一)	-	(註一)	-	(註一)	-	
黃舜賢	2,860,825	1.29%	79,843	0.04%		-	三晃(股)公司	生產部長	

註一：股東非為內部人，故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之相關資料無法取得。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三晃生物科技(股)公司	1,674	22.32%	-	-	1,674	22.32%
晟琦科技(股)公司	1,640	41.00%	-	-	1,640	41.00%
Power Hero Corp	686	100.00%	-	-	686	100.00%
助福社會企業(股)公司	1,520	83.52%	-	-	1,520	83.52%
國智生化(股)公司	49	49.00%	-	-	49	49.00%
Power Rich International LTD.	990	30.00%	-	-	990	30.00%

肆、募資情形

一、股本來源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78/09	10.0	19,900,000	199,000,000	19,900,000	199,000,000	現金增資 30,000,000 元及盈餘轉增資 39,000,000 元	無	
80/12	10.0	22,885,000	228,850,000	22,885,000	228,850,000	盈餘轉增資 29,850,000 元	無	註一
81/11	10.0	30,208,200	302,082,000	30,208,200	302,082,000	盈餘轉增資 73,232,000 元	無	註二
82/12	10.0	35,343,594	353,435,940	35,343,594	353,435,940	盈餘轉增資 51,353,940 元	無	註三
83/10	10.0	42,000,000	420,000,000	42,000,000	420,000,000	現金增資 20,617,390 元及盈餘轉增資 45,946,670 元	無	註四
84/06	10.0	46,200,000	462,000,000	46,200,000	462,000,000	盈餘轉增資 42,000,000 元	無	註五
85/03	10.0	73,900,000	739,000,000	53,130,000	531,300,000	盈餘轉增資 69,300,000 元	無	註六
86/07	10.0	73,900,000	739,000,000	71,062,600	710,626,000	現金增資 115,570,000 元及盈餘轉增資 63,756,000 元	無	註七
87/06	10.0	150,000,000	1,500,000,000	95,934,510	959,345,100	盈餘轉增資 106,593,90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42,125,200 元	無	註八
96/08	7.6	150,000,000	1,500,000,000	125,934,510	1,259,345,100	私募普通股 300,000,000 元	無	註九
98/10	10.0	150,000,000	1,500,000,000	73,676,977	736,769,770	減資彌補虧損 522,575,330 元	無	註十
101/11	6.0	150,000,000	1,500,000,000	78,676,977	786,769,770	私募普通股 50,000,000 元	無	註十一
101/12	5.95	150,000,000	1,500,000,000	83,676,977	836,769,770	私募普通股 50,000,000 元	無	註十二
105/04	10.0	250,000,000	2,500,000,000	222,347,344	2,223,473,440	合併增資發行普通股 1,438,903,670 元,因合併而銷除股份 52,200,000 元	無	註十三

註一：80 年 11 月 27 日經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80）台財證（一）第 03297 號函核准

註二：81 年 11 月 13 日經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81）台財證（一）第 02945 號函核准

註三：82 年 12 月 01 日經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82）台財證（一）第 44324 號函核准

註四：83 年 07 月 30 日經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83）台財證（一）第 32308 號函核准

註五：84 年 06 月 29 日經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84）台財證（一）第 37871 號函核准

註六：85 年 03 月 07 日經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85）台財證（一）第 18743 號函核准

註七：86 年度盈餘轉增資 63,756,000 元及現金增資 115,570,000 元經證管會 86/07/28（86）台財證（一）第 51554 號函核准申報生效。

註八：87.06.15 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7）台財證（一）第 51527 號函核准

註九：私募普通股 30,000,000 股，面額 10 元，每股 7.6 元折價發行。

註十：98 年 09 月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8 年 09 月 18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80043460 號函核准減資 522,575,330 元，並於 98 年 10 月 23 日經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09801239000 號函，申請減資及修正章程變更登記。

註十一：私募普通股 5,000,000 股，面額 10 元，每股 6 元折價發行，於民國 101 年 11 月 15 日經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10101236030 號函，申請發行新股變更登記。

註十二：私募普通股 5,000,000 股，面額 10 元，每股 5.95 元折價發行，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24 日經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10101260990 號函，申請發行新股變更登記。

註十三：105 年 3 月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5 年 03 月 04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50005429 號函核准合併增資發行普通股 143,890,367 股，面額 10 元，並於 105 年 4 月 18 日經授商字第 10501066910 號函，申請發行新股變更登記。

108 年 04 月 13 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上市) 199,796,144 股 (私募) 22,551,200 股	27,652,656 股	250,000,000 股	-

註：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

有價證券種類	預定發行數額		已發行數額		已發行部分之發行 目的及預期效益	未發行部分 預定發行期間	備註
	總股數	核准金額	股數	價格			
-	-	-	-	-	-	-	-

二、股東結構

109 年 04 月 13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人	合計
人 數	0	2	224	23,130	38	23,394
持 有 股 數	0	40,857	67,166,785	147,877,664	7,262,038	222,347,344
持 股 比 例	0	0.02%	30.20%	66.51%	3.27%	100.00%

截至 109/04/13 本公司尚無任何陸資持股。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9 年 04 月 13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8,787	810,390	0.36%
1,000 至 5,000	2,800	6,215,612	2.80%
5,001 至 10,000	656	5,108,060	2.30%
10,001 至 15,000	218	2,754,961	1.24%
15,001 至 20,000	195	3,687,396	1.66%
20,001 至 30,000	162	4,236,609	1.91%
40,001 至 50,000	167	6,819,935	3.07%
50,001 至 100,000	177	12,705,519	5.71%
100,001 至 200,000	86	12,227,988	5.50%
200,001 至 400,000	61	17,517,336	7.88%
400,001 至 600,000	25	12,072,600	5.43%
600,001 至 800,000	11	7,858,978	3.53%
800,001 至 1,000,000	14	12,472,963	5.61%
1,000,001 以上	35	117,858,997	53.01%
合 計	23,394	222,347,344	100.00%

註：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

四、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如不足十名，應揭露至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8 年 04 月 13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美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809,637	8.91%
凱棣股份有限公司		12,010,600	5.40%
第利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426,011	4.24%
翹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651,650	3.44%
黃沂榮		7,045,512	3.17%
相寧有限公司		5,941,404	2.67%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		5,319,000	2.39%
林玉萍		3,702,022	1.66%
永豐商銀託管永豐金代理人公司投資專戶		3,281,694	1.48%
黃舜賢		2,860,825	1.29%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 年 度		107 年	108 年	當年度截至 109/3/31
每股市價 (註 1)	最高	14.50	10.05	11.35
	最低	8.82	8.40	8.00
	平均	10.98	9.21	9.92
每股淨值 (註 2)	分配前	10.42	10.47	10.37
	分配後	10.42	-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222,000,574	217,047,462
	每股 盈餘	調整前	0.07	(0.03)
		調整後(註 3)	0.07	(0.03)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 益 比(註 5)		156.86	(307.00)
	本 利 比(註 6)		-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	-

註 1：列示各年度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一)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①提繳稅捐

②彌補虧損

③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④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⑤餘額併同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基於永續經營之理念，除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外，每年股利分派於每年股東常會前由董事會依據經營結果、財務狀況及資本規劃情形，擬訂盈餘分派方式（含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及金額，其中現金股利比率不低於股利總額 20%。

(二) 本公司股利之分配應依據公司盈餘狀況，考量未來資金需求及稅制對公司、股東造成之影響，在維持穩定股利之目標下，決定本公司股利發放之種類、金額及時機。

(三) 本年度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9/3/16 決議，本公司 108 年度稅後虧損為新台幣 (6,808,213) 元，可供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36,626,670 元，為充實營運資金，擬不予分配。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一)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3% 為員工酬勞，不高於 1% 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二)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分別以 3% 及 1% 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由於民國 108 年度為稅後虧損，因此未認列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三)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本公司民國 108 度為稅後淨損，因此未認列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因此無配發相關資訊。

(四)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金額與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一) 已執行完畢者：

109 年 5 月 18 日

買 回 期 次	第 一 次
買 回 目 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 回 期 間	107/11/14~108/01/10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6.5 元~14 元
已 買 回 股 份 種 類 及 數 量	普通股 5,319,000 股
已 買 回 股 份 金 額	52,768,285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 比 率 (%)	88.65%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
累 積 持 有 本 公 司 股 份 數 量	5,319,000 股
累 積 持 有 本 公 司 股 份 數 量 占 已 發 行 股 份 總 數 比 率 (%)	2.39%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四、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五、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六、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主要內容如下：

- (1) 植物保護用藥原料藥。
- (2) 橡塑膠添加劑。
- (3) 化粧品原料。
- (4) 熱可塑彈性體、塑膠粒。
- (5) 合成樹脂、表面處理劑、接著劑、硬化劑、促進劑。
- (6) 其他化學製品。

2. 產品主要類別及其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項目/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金額	%	金額	%
特用化學品	2,431,146	70.43	2,291,903	70.65
植物保護用藥	411,783	11.93	433,925	13.38
熱可塑彈性體	472,231	13.68	411,068	12.67
其他	136,614	3.96	107,072	3.30
合計	3,451,774	100.00	3,243,968	100.00

3. 109 年度計劃開發新產品項目：

- (1) 聚丙烯成核劑 (K21)_ 量產技術
- (2) 聚丙烯透明劑 (K3440, K4034)
- (3) 交聯輔助劑(339G) 應用開發
- (4) 水性 PU 產品(K-FEEL 602)_耐溶劑擦拭之表面處理劑
- (5) 高分子複合材料__ (E30G, E342-50G 發泡鞋材)
- (6) UV Triazine 新產品開發
- (7) 染髮劑
- (8) 皮膚外用原料藥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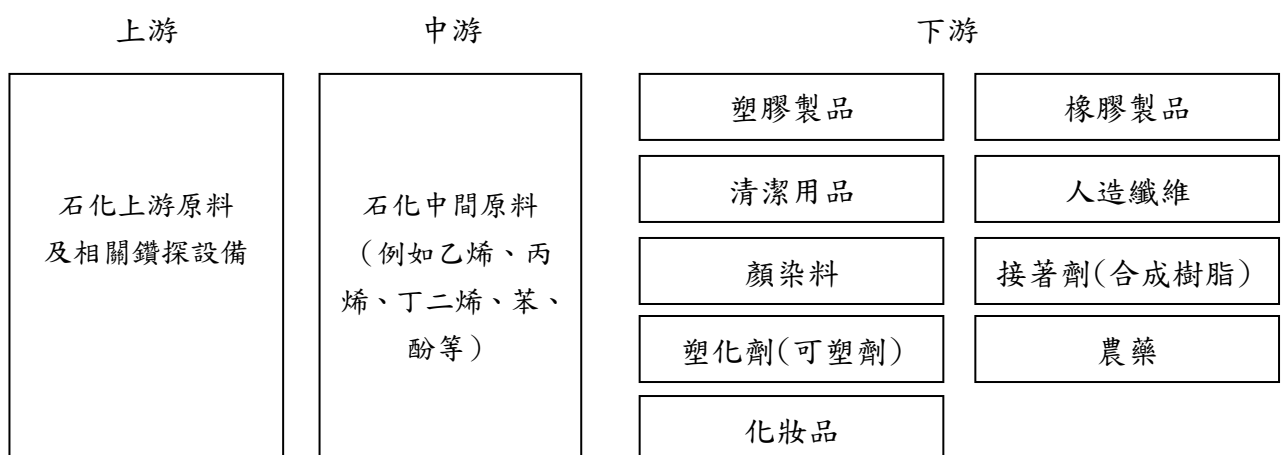
- (1) 抗氧化劑之市場需求量和競爭力與國際經濟情勢有密切關聯，其主要變動在於產品原料採購價格、匯率波動與國際經貿協定等因素影響，台灣製造商主要競爭對手為持續擴增產能的中國廠商，就國際市場競爭情勢面而言，中國佔有原料與關稅優勢。
- (2) 高分子產業之原料成本波動與環保政策為其挑戰，上游原料朝向自行生產，利於成本降低，下游加工市場之趨勢逐漸由大陸向東南亞及其他地區變遷，市場相形競爭激烈，一般泛用品較易削價競爭，產業發展朝向具功能性或客製化產品、以及環保產品，如研發高分子發泡產品等，較有利於市場區隔並保有利潤。

- (3) 植物及環境保護用藥係隨著人口的成長糧食需求增加，特別顯得其重要性，根據世界糧農組織的統計資料，若世界各國未能做好植物保護的工作，將有 60% 的農作物無法收成，進而可能立即造成全球性的飢荒。本公司目前與世界大廠有很好的代工合作關係，未來在專業分工及供應鏈整合的發展趨勢下，將有利於本公司在此產業持續發揮。
- (4) 其他如阻燃劑應用於 PCB 的技術發展，由於歐盟法規的限制，磷系阻燃劑毒性較低，未來將大量取代溴系阻燃劑，成為銷售主軸。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臺灣的石化工業以逆向整合方式發展，先建立下游加工業，再由國外進口石化加工原料形成中游體系，最後興建輕油裂解廠供應石化基本原料，串成上中下游完整的石化體系。

石化及塑橡膠產業鏈上游為原油、由原油提煉而成之輕油、汽油、柴油、煤油、燃料油、潤滑油，以及相關開採鑽探設備；中游為上游原料經裂解產生之石化基本原料如乙烯、丙烯、丁二烯、苯、酚等，以及上述原料再經聚合、酯化、烷化等化學反應後製成之塑膠、橡膠、人造纖維等化學原料，依其使用概略分為泛用化學品與特用化學品；下游為塑膠、橡膠、人造纖維等化學原料加工製成的各式食衣住行中所用之日常用品，如塑膠製品、橡膠製品、清潔劑、人造纖維、顏染料、接著劑、塑化劑、農藥及化妝品等，應用範圍相當廣泛，本公司之主要產品為特用化學品、熱可塑彈性體及植物保護用藥等，位居產業鏈中、下游，產業之上、中、下游關聯性列示如下：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特用化學品-塑料添加劑

近年來國際大廠如 SI Group 與 Addivant 等持續整併，及中國、韓國

等其他廠商加入抗氧化劑市場，產業龍頭巴斯夫為擴大市場佔有率調降售價；加上原料價格易受國際局勢、原油價格及各國環保工安政策影響，添加劑市場未來之競爭將加大。除了對於原有產品未來以開發新應用、透過製程改善及減廢方式來提升產品競爭力外，對外持續爭取與國外大廠策略合作，開發新規格品及擴大銷售區域，也尋求機會開發中國及新興國家市場。

(2) 高分子產品

包含熱可塑性塑膠粒(TPU)及熱可塑性彈性體(TPV)，主要應用於衣材、鞋材、輪件、運動器材及複合材料，高分子產品同業競爭者眾多且國際大廠多已整合上游原料供給，小廠在原料取得成本已失去優勢，未來朝發展高附加價值產品規格以差異化及客製化產品為主要發展方向。

(3) 植物及環境保護用藥

全球因糧食短缺及傳染病媒的防治需求，植物及環境保護用藥的需求雖較不受景氣影響，但受到各國提倡友善環境及農藥減量政策，長期而言對植物及環境保護用藥需求將逐漸減少。近二年因中國整頓環保及稽查化工廠工安及中美貿易戰影響造成許多業者停工，出現短期間內訂單增加的轉單現象，但仍無法預期此狀況會持續多久。

(4) 氧化石墨烯

係本公司具未來性的代工產品，過去產銷量不大，今年底開始本公司與安固強公司議定新合作模式，本公司可利用業務優勢開發石墨烯應用客戶，針對後端應用市場主要朝防腐蝕塗料、電鍍及潤滑油添加劑等領域開發。石墨烯為新興產業，終端市場無法導入主要考量在於受限於生產技術無法讓產量達到經濟規模，因此如何突破生產的瓶頸降低成本是產業目前的課題。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研發費用

108 年度投入研發費用：新台幣 56,390 仟元。

109 年截至 03 月 31 日止投入研發費用：新台幣 14,163 仟元。

2. 108 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 聚丙烯成核劑 (K21)
- (2) 交聯輔助劑(339G)
- (3) 水性 PU 產品(K-FEEL504)
- (4) 高分子複合材料
- (5) 無鹵阻燃劑衍生物(BP-PZ)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計劃：

- (1) 維持利基型產品市場佔有率。
- (2) 新產品、新應用推廣。
- (3) 開發新的 OEM 業務。
- (4) 尋找中國以外之供應商降低原料採購風險。
- (5) 精簡流程人力，提升組織效能。
- (6) 減廢及節能減碳。

2. 長期計劃：

(1) 產業轉型發展趨勢與策略

因氣候變遷與環保意識高漲之下，對於化學業的檢討聲浪不斷，政府機關對於環保法規也持續加嚴，台灣因地小人稠天然資源有限，高污染高耗能的產業在能源及環保成本增加之下將逐漸失去競爭力，因此化學產業未來將往環保、高值化方向發展才能永續經營。

(2) 技術未來發展趨勢

台灣機能性奈米混成及環保高功能 PU 樹脂已逐漸由大宗商品製造朝向以奈米機能或環保為主的高值化特化品等高附加價值發展，未來趨勢將朝整合型奈米創新商品製造、高值化環保商品及全環保型 TPU/PUD 商品等方向邁進。

(3) 開發下游產品的應用與技術服務

強化客戶關係，擴大產品的利基。整合上游原料的取得，針對關鍵性原料來開發，掌握貨源，進一步取得市場，維持產品競爭力。

與上、下游廠商建立良好的互動關係，掌握穩定的供貨及銷售網路；積極開發新規格，開拓新市場；掌握產業發展趨勢，研發前瞻性產品；培養人才，強化員工教育訓練，提昇人員素質。

(4) 響應愛護地球、節能減碳政策

本公司響應「愛護地球、節能減碳」，未來在發展新產品或改善製程方面，包含在減少廢棄物、降低製程及設備能耗、廢棄物再利用，以及改變使用更為潔淨的能源，期望逐年進步。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銷售地區及金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區域 \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 銷		2,316,577	67.11	2,312,005	71.27
外 銷	美 洲	295,794	8.57	184,011	5.67
	亞 洲	550,183	15.94	502,406	15.49
	歐 洲	287,123	8.32	242,724	7.48
	其 他	2,097	0.06	2,822	0.09
	小 計	1,135,197	32.89	931,963	28.73
合 計		3,451,774	100.00	3,243,968	100.00

2. 主要產品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產 品 類 別	市 場 未 來 供 需 狀 況 與 成 長 性
特用化學品	1. 抗氧化劑係使用於橡、塑膠用之添加劑，此產品受石化工業及全球經濟走勢影響，預估未來市場需求穩定持平。 2. 阻燃劑可分為鹵素系及無鹵素系，鹵素系阻燃劑燃燒時會分解出戴奧辛(Dioxin)，目前歐盟等先進國家已全面限制電子產品與週邊設備使用該鹵素類阻燃劑，本公司產品符合要求，銷售量持續成長。 3. 電子化學品目前下游 PCB 產業因手機產業正面臨成長趨緩，而車用電子、穿戴裝置與伺服器正逐步成長，在 PCB 產業仍穩定的情況下，對於電子化學品之需求穩定持平。 4. 成核劑主要添加於 PP，本公司已有多項專利，目前因應客戶需求開發新的產品規格，有利於該項產品之推廣。
高分子產品	高分子材料係較為環保材料，目前應用市場如成衣、運動鞋材、管材等每年均持續成長，在歐美地區 PVC 被禁用後，高分子材料更是取而代之的最佳材料，需求快速成長。
植物及環境保護用藥	面臨中國的削價競爭與各國提倡農藥減量政策，本公司持續與大廠策略合作以維持穩定的銷售，並配合客戶開發低毒性對環境影響較低之產品。
其他	包含架橋劑、表面處理劑、百麗可得溶液等成熟產品，本公司較難與東南亞及大陸市場削價競爭。

3. 預期之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請參閱第 3 頁。

4.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競爭利基及有利因素

① 產品特性多元化，能分散風險並增加市場廣度。

- ②國外大廠在考慮成本競爭下，對外尋找有生產能力的代工廠商。本公司擁有豐富的化學合成經驗與優秀的研發團隊，持續不斷提升與改善製程，使產品在品質與成本上更具競爭力，我們的技術團隊亦可提供國際大廠需求。
- ③掌握高品質及高效能配方，以客製化為方向，建立技術門檻，滿足客戶各種需求
- ④高分子材料應用市場亦不斷地被開發如發泡型高分子材料有質輕、彈性佳、回復性高等優點，需求量持續擴大，提升的製造技術及改變行銷策略，可提高市場佔有率。
- ⑤農業發展目前仍仰賴植物保護用藥以確保收穫量，本公司於植物保護用藥原體擁有多年製造經驗。
- ⑥持續研發新產品及高階產品，以避免同業惡性競爭降低產品毛利率。
- (2)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 ①原料價格不易掌控，同時亦有原料短缺等情況，受國際總體經濟影響，銷售與採購部門須密切聯繫，以維持穩定的原料成本。
- ②面臨市場價格與同業競爭，需穩定產品品質避免惡性削價競爭。
- ③高分子材料需求量擴大，亦表示更多的競爭者投入這個市場，高度競爭是需要克服的課題。
- ④國內外環保相關規範日趨嚴苛，需持續改善製程及減廢。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類別	產品之重要用途
特用化學品	抗氧化劑：本公司生產抗氧化劑規格，主要運用於各種塑膠產品，可減緩塑膠製品氧化。廣泛應用於聚烯烴（如聚乙烯、聚丙烯）及烯烴共聚物、聚碳酸酯、PS 樹脂、PVC、工程塑料、橡膠及石油產品、ABS 樹脂等高分子材料。亦可用於粘合劑、天然或合成粘合樹脂等。 阻燃劑：主要應用於PCB 的技術發展，由於歐盟法規的限制，基板材料必須不含鹵素並且要提升耐熱性及穩定性以符合製程的需要，本類產品毒性較低、加工性佳且與樹脂的相容性好。 電子化學品：運用於印刷電路板之還原劑。 成核劑：成核劑主要添加於PP，用以加強其透明度與剛性，其終端產品應用於食品容器及包裝膜等。
高分子產品	此類產品為高功能熱可塑性彈性體，由於全球環保意識抬頭，PVC 已逐漸遭歐美市場所禁用，而相對取代其市場之最佳塑膠即為此產品，其特性包含：耐磨性佳、具高強度且強韌、抗拉特性、重覆疲勞性優、耐寒性優等，其主要用途為鞋材市場、運動器材、醫療器材、帶材、管材、輪材、纖維、薄膜…等。

植物及環境保護用藥	除草劑產品係非賀爾蒙接觸型除草劑，本藥劑在土壤中易成不活性化，對作物之根部影響小，具速效性。殺蟲劑產品包含納乃得及加保扶等，主要用途為治水稻黑尾浮塵子、褐飛蟲、高粱蚜蟲、菊花蚜蟲、玉米蚜蟲…等農作及蔬果的害蟲上。
其他	表面處理劑：用於 PVC 及 PU 系列合成皮之表面處理用。 架橋劑：人造皮革貼合用，PU 樹脂之物性，可用於接著劑及塗料之應用。 百麗可得溶液：製成各種皮包，皮鞋，傢俱及衣服等 PU 合成皮之塗層原料。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1) 特用化學品

抗氧化劑製造流程

原料→反應→中和→結晶→過濾→乾燥→成品

阻燃劑製造流程

原料→反應→過濾→乾燥→成品

電子化學品

原料→反應→過濾→水洗→固化→成品

成核劑

原料→反應→純化→過濾→乾燥→成品

(2) 高分子製造流程

原料→聚合→造粒→熟成→成品

熱可塑性樹脂膠粒產製過程

原料→合成→熟成→乾燥→押出→成品

(3) 植物保護用藥製造流程

原料→反應→結晶→過濾→乾燥→成品

(4) 其他

架橋劑產製過程

原料→反應→滴定→成品

表面處理劑產製過程

原料→攪拌加熱→反應→研磨→過濾→成品

百麗可得溶液產製過程

原料→攪拌加熱→預聚合反應→聚合反應→黏度調整→成品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1. 己二酸 (AA)：主要向日本、韓國、中國購買。
2. 甲苯 (TOL)：100%向經銷商購買。
3. 二甲基甲醯胺 (DMF)：100%向經銷商購買。
4. 環己酮：100%向經銷商購買。

5. 丁酮 (MEK)：100%向經銷商購買。
6. 丁二醇 (1.4BG)：100%於國內採購。
7. 醋酸乙酯 (EAC)：100%向經銷商購買。
8. 乙二醇 (EG)：100%向貿易商購買。
9. 異氰酸酯 (MDI)：主要向日本、韓國、中國購買。
10. 三氯化磷：主要向歐洲、印度購買。
11. 二異丁基苯酚：100%於國內採購。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客戶	551,549	15.98	無	甲客戶	595,915	18.37	無	甲客戶	154,185	18.57	無
4	其 他	2,900,225	84.02		其他	2,648,053	81.63		其他	676,076	81.43	
	銷貨淨額	3,451,774	100.00		銷貨淨額	3,243,968	100.00		銷貨淨額	830,261	100.00	

主要銷貨客戶增減變動原因：

1. 甲客戶係因對抗氧化劑需求增加，故本公司對甲公司銷售額增加。
2. 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10243	417,912	19.72	無	10243	291,362	15.18	無	10243	72,327	17.18	無
	其他	1,700,945	80.28		其他	1,627,559	84.82		其他	348,577	82.82	
	進貨淨額	2,118,857	100.00		進貨淨額	1,918,921	100.00		進貨淨額	420,904	100.00	

主要供應商增減變動原因：

為分散交易風險改向其他供應商下單，故供應商 10243 較 107 年度進貨金額相對減少。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噸／仟元

生 產 量 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107 年度			108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特用化學品	12,377	14,361	1,997,589	15,198	15,613	2,110,507
熱可塑彈性體	5,987	5,696	597,611	3,653	4,025	367,600
植物保護用藥	763	856	348,465	715	625	297,523
其他	0	3,526	166,128	0	4,107	150,278
合計	19,127	24,439	3,109,793	19,566	24,370	2,925,908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噸／仟元

銷 售 量 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107 年度				108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特用化學品	15,074	1,711,568	2,985	591,167	14,165	1,728,910	2,842	562,993
植物保護用藥	155	81,086	554	329,674	308	131,756	418	302,169
熱可塑彈性體	4,601	458,224	1,227	109,229	3,621	375,760	313	35,308
其他	536	65,699	364	105,127	986	75,579	538	31,493
合計	20,366	2,316,577	5,130	1,135,197	19,080	2,312,005	4,111	931,963

三、從業員工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108 年 05 月 18 日

年	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當年度截至止 109 年 04 月 30 日
員 工 人 數	直 接 人 工	266	244	242
	間 接 人 工	225	189	187
	研 發 人 員	36	36	32
	管 理 及 事 務 員	82	79	77
	合 計	609	548	538
平 均 年 齡		38.44	39.37	39.83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7.13	8.14	8.50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99%	1.28%	1.49%
	碩 士	6.40%	6.02%	5.39%
	大 專	51.56%	53.10%	53.53%
	高 中 高 職	39.23%	29.20%	29.37%
	高 中 以 下	1.82%	10.40%	10.22%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而遭受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如下：

108 年 6 月 5 日<中市環空字第 1080058594 號>；違反空氣汙染防制法第 24 條第 4 項規定，太平廠 W001 廢水處理廠、A103 洗滌塔流量計儀表無法判斷操作值，罰鍰新台幣 10 萬元。

- (二)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事件判斷為洗滌塔內汙物阻塞循環 PUMP 葉片，導致操作人員雖然有將流量調於正常值內，但汙物沖離馬達葉片後，會導致流量達到上限，當時以加強清洗及巡檢，目前該洗滌塔因拆廠已拆除。

本公司致力改善及防治各廠區之環境污染，並擬定相關措施，分階段施作，支出金額將視屆時投資項目及規模而定。

五、勞資關係：

(一) 本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項目	施行情形
福 利 措 施	年度健康檢查、傷病急難救助、子女教育獎助、婚喪喜慶補助、勞工生育補助、四節禮金、生日禮金與員工旅遊活動；員工之育嬰假及陪產假依「性別工作平等法」規定辦理。
人 事 服 務	年節慰勞、禮金。
急難救助及補助	員工急難事件，經福利委員會通過發給救助金、婚喪喜慶、傷病補助及員工生育補助。
員工進修與訓練	除新人教育訓練外，不定期選派員工參與訓練，員工個人進修補助。 108 年內部訓練總時數為：5477 小時。 108 年外部訓練總時數為：3475 小時。
教 育 獎 助	勞工教育及子女獎學金。
退 休 制 度	為保障員工之未來，依勞基法及勞退新制制定退休制度，按月提撥退休準備金，並設有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予以管理、監督和運用。
勞資間之協議	每季召開一次勞資會議。
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藉由勞資會議的平台，讓勞資雙方有溝通的管道，以維護勞方的權益。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無。

(三) 因應措施：本公司勞資雙方有任何問題，均能由雙方代表於勞資協調會議中充分表達、溝通克盡協調合作之精神，以謀求最好的解決方式。勞資雙方關係和諧，有問題即能協調解決，最近三年度本公司並未發生重大勞資糾紛而遭致損失情事。本公司除供應生產單位同仁員工制服外，還有生日禮金、四節禮金、急難救助與婚喪補助等多項福利措施外亦舉辦勞工教育講習及定期或不定期舉辦各種康樂活動，以調劑員工身心。

六、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概況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						109 年 第一季 (註 2)
	104 年度	104 年度合 併追溯重編 (註 4)	105 年度合 併追溯重編 (註 4)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流 動 資 產	682,634	2,505,941	2,430,449	2,318,223	2,131,091	2,073,670	1,999,84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1,710	1,609,018	1,612,138	1,689,810	1,708,859	1,773,778	1,767,682
無 形 資 產	-	11,164	11,164	11,164	11,164	11,164	11,164
其 他 資 產	49,467	232,340	231,953	218,922	252,489	386,838	382,521
資 產 總 額	1,223,811	4,358,463	4,285,704	4,238,119	4,103,603	4,245,450	4,161,216
流 動 分 配 前	312,708	1,005,356	1,045,960	962,708	1,099,769	1,056,740	1,023,992
負 債 分 配 後	312,708	1,005,356	1,201,603	1,007,177	(註 3)	(註 3)	(註 3)
非 流 動 負 債	98,378	1,179,558	792,699	920,380	729,203	911,373	883,129
負 債 分 配 前	411,086	2,184,914	1,838,659	1,883,088	1,828,972	1,968,113	1,907,121
總 額 分 配 後	411,086	2,184,914	1,994,302	1,927,557	1,099,769	(註 3)	(註 3)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812,725	781,254	2,438,942	2,350,425	2,270,336	2,272,871	2,249,602
股 本	836,771	836,771	2,223,473	2,223,473	2,223,473	2,223,473	2,223,473
資 本 公 積	-	-	35,888	35,888	37,785	37,785	37,785
保 留 分 配 前	(21,194)	(21,194)	186,820	86,245	68,305	62,953	50,912
盈 餘 分 配 後	(21,194)	(21,194)	31,177	41,776	68,305	(註 3)	(註 3)
其 他 權 益	(2,852)	(2,823)	(7,239)	4,819	(14,519)	1,428	(9,800)
庫 藏 股 票	-	(31,500)	-	-	(44,708)	(52,768)	(52,768)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410,143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982,152	8,103	4,606	4,295	4,466	4,493
權 益 分 配 前	812,725	2,173,549	2,447,045	2,355,031	2,274,631	2,277,337	2,254,095
總 額 分 配 後	812,725	2,173,549	2,291,402	2,310,562	2,274,631	(註 3)	(註 3)

註 1：上列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上列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 3：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 4：係因 105 年 3 月 30 日併購國慶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依相關函釋追溯重編。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9年 第一季
		104年度	104年度合併追溯重編 (註3)	105年度合併追溯重編 (註3)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流動資產		682,634	2,481,886	2,387,183	2,290,283	2,116,098	2,057,881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1,710	1,607,020	1,607,340	1,687,974	1,707,813	1,773,348	-
無形資產		-	11,164	11,164	11,164	11,164	11,164	-
其他資產		49,467	244,026	263,963	234,578	263,918	398,583	-
資產總額		1,223,811	4,344,096	4,269,650	4,223,999	4,098,993	4,240,976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12,708	1,003,262	1,038,009	953,194	1,099,454	1,056,732	-
	分配後	312,708	1,003,262	1,193,652	997,663	(註2)	(註2)	-
非流動負債		98,378	1,179,558	792,699	920,380	729,203	911,373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11,086	2,182,820	1,830,708	1,873,574	1,828,657	1,968,105	-
	分配後	411,086	2,182,820	1,986,351	1,918,043	1,828,657	(註2)	-
股本		836,771	836,771	2,223,473	2,223,473	2,223,473	2,223,473	-
資本公積		-	-	35,888	35,888	37,785	37,785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1,194)	(21,194)	186,820	86,245	68,305	62,953	-
	分配後	(21,194)	(21,194)	31,177	41,776	68,305	(註2)	-
其他權益		(2,852)	(2,823)	(7,239)	4,819	(14,519)	1,428	-
庫藏股票		-	(31,500)	-	-	(44,708)	(52,768)	-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410,143	-	-	-	-	-
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		-	969,879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812,725	2,161,276	2,438,942	2,350,425	2,270,336	2,272,871	-
	分配後	812,725	2,161,276	2,283,299	2,305,956	2,270,336	(註2)	-

註1：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3：係因105年3月30日併購國慶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依相關函釋追溯重編。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單位：除每股盈餘(虧損)為元外，為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9年 第一季 (註2)
	104年度	104年度 合併追溯 重編 (註4)	105年度合 併追溯重 編 (註4)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營業收入	1,432,395	4,063,905	3,579,226	3,408,905	3,451,774	3,243,968	830,261
營業毛利	211,687	591,402	676,777	381,618	250,793	282,137	66,643
營業(損失)利益	62,476	175,130	337,443	110,020	(36,391)	17,323	(15,5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106)	22,881	(8,233)	(41,837)	48,253	(26,408)	433
稅前淨利(損)	59,370	198,011	329,210	68,183	11,862	(9,085)	(15,067)
所得稅利益(費用)	-	(21,085)	(43,424)	886	2,857	2,208	3,05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 淨利(損)	59,370	176,926	285,786	69,069	14,719	(6,877)	(12,014)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
本期淨利(損)	59,370	176,926	285,786	69,069	14,719	(6,877)	(12,014)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 (損失)(稅後淨額)	(6,662)	(9,550)	(5,790)	(637)	(5,780)	17,643	(11,22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2,708	167,376	279,996	68,432	8,939	10,766	(23,242)
淨利(虧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59,370	59,370	209,115	70,042	16,123	(6,808)	(12,041)
淨利歸屬於共同控 制下前手權益	-	35,542	21,959	-	-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82,014	54,712	(973)	(1,404)	(69)	2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52,708	52,637	203,598	69,474	10,353	10,595	(23,26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共同控制下前手 權益	-	34,730	21,959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80,009	54,439	(1,042)	(1,414)	171	27
每股(虧損)盈餘 (元)(註3)	0.71	0.76	1.17	0.32	0.07	(0.03)	(0.06)

註1：上開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開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3：每股盈餘係依當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追溯調整計算。

註4：係因105年3月30日併購國慶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依相關函釋追溯重編。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

單位：除每股盈餘外，為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9年 第一季
	104年度	104年度 合併追溯 重編 (註3)	105年度 合併追溯 重編 (註3)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營業收入	1,432,395	4,056,463	3,553,246	3,374,463	3,417,297	3,228,494	-
營業毛利	211,687	590,028	660,315	378,021	245,761	280,761	-
營業(損益)利益	62,476	179,486	331,893	117,260	(26,937)	17,813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106)	20,560	(6,061)	(48,104)	40,203	(26,829)	-
稅前淨利(損)	59,370	200,046	325,832	69,156	13,266	(9,016)	-
所得稅利益(費用)	-	(21,085)	(41,539)	886	2,857	2,208	-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59,370	94,912	231,074	70,042	16,123	(6,808)	-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
本期淨利(損)	59,370	94,912	231,074	70,042	16,123	(6,808)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6,662)	(7,545)	(5,517)	(568)	(5,770)	17,403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2,708	87,367	225,557	69,474	10,353	10,595	-
每股盈餘(虧損)(元) (註2)	0.71	0.76	1.17	0.32	0.07	(0.03)	-

註1：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每股盈餘係依當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追溯調整計算。

註3：係因105年3月30日併購國慶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依相關函釋追溯重編。

(二)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蔣淑菁、成德潤	無保留意見
105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嚴文筆、涂清淵	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
106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嚴文筆、涂清淵	無保留意見
107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明宏、嚴文筆	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段落
108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明宏、嚴文筆	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段落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合併財務報告

年 度 分 析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109 年 第一季(註 2)
		104 年度	104 年度 (重編後)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3.59	50.13	42.90	44.43	44.57	46.36	45.8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185.29	208.39	200.96	193.83	175.78	179.77	165.67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218.30	249.26	232.37	240.80	193.78	196.23	195.30
	速動比率	157.55	160.83	168.61	163.10	119.71	113.04	120.30
	利息保障倍數	14.97	9.47	17.93	5.27	1.62	0.54	(1.95)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58	4.55	4.52	4.69	4.83	4.86	4.98
	平均收現日數	102	80	80	78	76	75	73
	存貨週轉率(次)	6.07	4.03	4.05	4.15	4.43	3.41	3.5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32	8.63	8.09	8.75	9.35	8.87	10.08
	平均銷貨日數	60	90	90	88	82	107	10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 轉率(次)	2.82	2.61	2.22	2.06	2.03	1.86	1.88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0	0.94	0.83	0.80	0.83	0.78	0.79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4.85	4.55	6.99	1.93	0.72	0.21	(0.76)
	權益報酬率(%)	7.55	8.30	12.37	2.88	0.64	(0.30)	(2.1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 本額比率(%)	7.10	23.66	14.81	3.07	(1.64)	(0.41)	(2.71)
	純益率(%)	4.14	4.35	7.98	2.03	0.43	(0.21)	(1.45)
	每股盈餘(元)(註 3)	0.71	0.76	1.17	0.32	0.07	(0.03)	(0.06)
現 金 流 量 (%)	現金流量比率	53.43	58.78	87.62	19.16	16.67	20.69	46.5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65.99	245.52	382.13	196.76	140.21	117.52	107.66
	現金再投資比率	11.36	10.72	18.53	0.56	2.78	4.27	2.33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5.61	2.30	1.71	3.25	(5.36)	15.54	(3.36)
	財務槓桿度	1.07	1.15	1.06	1.17	0.66	(7.80)	0.75

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例變動大於 20%之原因說明如下：

1. 本公司於 105 年 3 月 30 日與國慶公司合併，依規定視為自始即已合併，故重編民國 104 年度之財務報表。
2. 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係因本期為稅前淨損。
3. 獲利能力各比率減少：係因本期稅後淨損。
4. 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本期資本支出增加。
5. 營運槓桿度增加：主要係本期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減少。
6. 財務槓桿度減少：主要係本期營業利益減少。

註 1：上開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上開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 3：每股盈餘係依當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追溯調整計算。

(二) 財務分析-個體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註 1)						109 年 第一季
		104 年度	104 年度 (重編後)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3.59	50.25	42.88	44.36	44.61	46.41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85.29	207.89	201.06	193.77	175.64	179.56	-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218.30	247.38	229.98	240.27	192.47	194.74	-
	速動比率	157.55	158.80	165.88	162.66	118.44	111.58	-
	利息保障倍數	14.97	9.56	17.76	5.33	1.70	0.54	-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58	6.42	4.77	4.65	4.78	4.84	-
	平均收現日數	102	57	77	79	76	75	-
	存貨週轉率(次)	6.07	6.59	4.04	4.13	4.41	3.39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32	13.37	8.12	8.71	9.27	8.82	-
	平均銷貨日數	60	55	90	88	83	108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82	3.81	2.21	2.05	2.01	1.85	-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0	1.42	0.83	0.79	0.82	0.77	-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4.85	4.00	5.74	1.96	0.75	0.21	-
	權益報酬率(%)	7.55	6.50	10.05	2.92	0.70	(0.30)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7.10	23.91	14.65	3.11	0.60	(0.41)	-
	純益率(%)	4.14	2.34	6.50	2.08	0.47	(0.21)	-
	每股盈餘(元)(註2)	0.71	0.76	1.17	0.32	0.07	(0.03)	-
現金 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53.43	53.60	87.60	19.68	17.58	20.64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65.99	184.90	386.52	200.11	141.92	118.72	-
	現金再投資比率	11.36	10.92	18.42	0.62	2.99	4.27	-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5.61	2.26	1.72	3.10	(7.65)	15.11	-
	財務槓桿度	1.07	1.15	1.06	1.16	0.59	(10.28)	-

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例變動大於 20%之原因說明如下：
 1. 本公司於 105 年 3 月 30 日與國慶公司合併，依規定視為自始即已合併，故重編民國 104 年度之財務報表。
 2. 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係因本期為稅前淨損。
 3. 獲利能力各比率減少：係因本期稅後淨損。
 4. 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本期資本支出增加。
 5. 營運槓桿度增加：主要係本期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減少。
 6. 財務槓桿度減少：主要係本期營業利益減少。

註 1：上開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每股盈餘係依當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追溯調整計算。

註一：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二)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三)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四)。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二：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三：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四：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五：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個體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等，其中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明宏、嚴文筆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上述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規定，繕具報告，報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鄒炎崇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三 月 十 六 日

股票代碼：1721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

公司地址：台中市大里區仁化里仁美路139號

公司電話：(04)2495-2389

合 併 財 務 報 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7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9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10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 - 13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 - 20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0 - 40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41 - 42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42 - 67
(七) 關係人交易	67 - 69
(八) 質押之資產	69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9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70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70
(十二) 其他	70 - 80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80 - 81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81 - 82
3. 大陸投資資訊	82
(十四) 部門資訊	83 - 84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亭棟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六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應收帳款減損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應收帳款及備抵損失之帳面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605,391 仟元及 17,536 仟元，應收帳款淨額占合併資產總額 14%，對於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係屬重大。應收票據及帳款收回情況是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營運資金管理的關鍵要素，且備抵損失評估所採用的政策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判斷，故本會計師將其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並測試管理階層針對應收帳款管理所建立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評估管理階層制定備抵損失提列政策之合理性，包括瞭解管理階層依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預測未來經濟狀況評估預期損失率之相關資料；檢視期末應收帳款明細，根據個別信用群組分類，並以管理階層評估之預期損失率，重新計算提列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合理性；針對較長天期之應收帳款評估個別應收帳款減損之合理性及期後收款情形。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應收帳款有關揭露的適當性。

存貨評價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存貨淨額為新台幣 792,369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 19%。其中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估列主要為原料及製成品之存貨。其存貨評價主要係依產品物理特性對於品質的影響及未來特定期間內產品之需求為估計基礎，由於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估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判斷，故本會計師將其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管理階層針對呆滯及過時存貨所建立之內部控制；評估管理階層制定存貨評價政策之依據；選擇重大庫存地點執行觀察存貨盤點；測試存貨庫齡表之存貨庫齡區間正確性；選取樣本執行存貨成本價格測試；抽核存貨之進貨和銷貨相關憑證，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合理性。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中存貨有關揭露的適當性。

強調事項-新會計準則之適用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並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之合併財務報表。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他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及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60027042號

(87)台財證(六)第65314號

陳明宏



會計師：

嚴文筆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六日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522,042	12	\$608,045	15
113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50,000	1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13	31,601	1	35,589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3及13	587,855	14	641,761	16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	768	-	28,285	1
130x	存貨	四及六.4	792,369	19	748,850	18
1410	預付款項	七	86,711	2	65,654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324	-	2,90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073,670	49	2,131,091	52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十三	66,664	2	50,850	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2及八	2,800	-	2,80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5	21,054	-	31,056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6及八	1,773,778	42	1,708,859	42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14	118,699	3	-	-
1805	商譽	四	11,164	-	11,16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18	35,444	1	38,863	1
1915	預付設備款		120,437	3	100,118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	21,740	-	28,802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171,780	51	1,972,512	48
1xxx	資產總計		\$4,245,450	100	\$4,103,603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宇標



經理人：黃宇標



會計主管：王聖惠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及六.7	\$291,628	7	\$317,801	8
212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6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六.12及七	20,384	-	1,007	-
2150	應付票據		2,097	-	10,641	-
2170	應付帳款		317,703	8	337,739	8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8	174,247	4	224,024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18	4,662	-	6,055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六.14及七	24,084	1	-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四及六.9	221,676	5	201,868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43	-	63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056,740	25	1,099,769	27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及六.8	698,260	16	594,936	1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18	93,937	2	99,486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六.13及七	93,090	2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9	26,086	1	34,781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911,373	21	729,203	18
2xxx	負債總計		1,968,113	46	1,828,972	45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六.10				
3110	普通股股本		2,223,473	52	2,223,473	54
3200	資本公積	六.10	37,785	1	37,785	1
3300	保留盈餘	六.10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6,327	-	24,714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4,519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22,107	1	43,591	1
3400	其他權益		1,428	-	(14,519)	-
3500	庫藏股票		(52,768)	(1)	(44,708)	(1)
31xx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2,272,871	54	2,270,336	55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10	4,466	-	4,295	-
3xxx	權益總計		2,277,337	54	2,274,631	55
	負債及權益總計		\$4,245,450	100	\$4,103,603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亭棟



經理人：黃亭棟



會計主管：王聖惠



三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2及七	\$3,243,968	100	\$3,451,77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15及七	(2,961,831)	(91)	(3,200,981)	(93)
5900	營業毛利		282,137	9	250,793	7
6000	營業費用	六.15				
6100	推銷費用		(75,012)	(2)	(77,048)	(2)
6200	管理費用		(135,831)	(4)	(158,883)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6,390)	(2)	(57,391)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六.13	2,419	-	6,138	-
	營業費用合計		(264,814)	(8)	(287,184)	(8)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17,323	1	(36,391)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16				
7010	其他收入		14,728	-	59,366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5,693)	-	12,244	-
7050	財務成本		(19,545)	(1)	(18,993)	(1)
7060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六.5	(5,898)	-	(4,364)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6,408)	(1)	48,253	1
7900	稅前淨(損)利		(9,085)	-	11,862	-
7950	所得稅利益	四及六.18	2,208	-	2,857	-
8200	本期淨(損)利		(6,877)	-	14,719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17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820	-	(2,45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15,814	-	(5,00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64)	-	98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40	-	(37)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434)	-	864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3)	-	(139)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7,643	-	(5,780)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766	-	\$8,939	-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四及六.19	\$(6,808)		\$16,123	
8620	非控制權益		(69)		(1,404)	
			\$(6,877)		\$14,719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10,595		\$10,353	
8720	非控制權益		171		(1,414)	
			\$10,766		\$8,939	
	每股(虧損)盈餘(元)	四及六.19				
9750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0.03)		\$0.07	
9850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0.03)		\$0.07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亭棟

黃亭棟

經理人：黃亭棟

黃亭棟

會計主管：王聖惠

王聖惠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2,223,473	\$35,888	\$18,682	\$7,239	\$65,217	\$ (785)	\$ (2,450)			\$ -	\$2,347,264	\$4,606	\$2,351,870
106年度盈餘自國庫及分配：													
B1 股利法定盈餘公積			6,032		(6,032)						-		-
B3 股利特別盈餘公積				(7,239)	7,239						(44,470)		(44,470)
B5 盈餘派發現金股利											16,123	(1,404)	14,719
D1 107年度淨利					16,123		(5,005)				(5,770)	(110)	(5,780)
D3 107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463)	698					10,353	(1,414)	8,939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4,660	698							
L1 庫藏股票買回		1,897			6,977		(6,977)			(44,708)	(44,708)	1,103	(44,708)
M7 對於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1,897	1,897		3,000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Z1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2,223,473	\$37,785	\$24,714	\$ -	\$43,591	\$ (87)	\$ (4,432)			\$ (44,708)	\$2,270,336	\$4,295	\$2,274,631
A1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2,223,473	\$37,785	\$24,714	\$ -	\$43,591	\$ (87)	\$ (4,432)			\$ (44,708)	\$2,270,336	\$4,295	\$2,274,631
107年度盈餘自國庫及分配：													
B1 股利法定盈餘公積			1,813		(1,813)						-		-
B3 股利特別盈餘公積				14,519	(14,519)						(6,808)	(69)	(6,877)
D1 108年度淨利					1,456		15,814				17,403	240	17,643
D3 108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33					10,595	171	10,766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252)	133	15,814				(8,060)		(8,060)
L1 庫藏股票買回										(8,060)			
Z1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2,223,473	\$37,785	\$26,327	\$14,519	\$32,107	\$46	\$1,382			\$ (8,060)	\$2,272,871	\$4,466	\$2,277,337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平輝

經理人：黃平輝

會計主管：王聖惠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損)利	\$(9,085)	\$11,862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含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238,093	219,942
A20200	各項攤提(含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15,185	15,955
A20900	利息費用	19,545	18,993
A21200	利息收入	(863)	(1,115)
A21300	股利收入	(3,896)	(2,365)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2,419)	(6,13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利益)	16	(13)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5,898	4,364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7,779	3,463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	1,151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495	10,155
A29900	其他	52	-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	3,988	522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	56,325	33,811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27,406	(28,285)
A31200	存貨增加	(45,014)	(62,805)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	(21,107)	(13,76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583	3,987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	19,377	1,007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	(8,544)	(506)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20,036)	12,244
A32180	其他應付款減少	(44,077)	(4,86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390)	(9,88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減少	(6,875)	(3,49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34,587	203,07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858	1,530
A33200	收取之股利	4,443	2,36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9,659)	(18,77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596)	(4,85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18,633	183,340

(接次頁)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亭棟



經理人：黃亭棟



會計主管：王聖惠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承前頁)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7,477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00)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147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772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5,607)	(308,63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05	547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8,090)	(8,22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70,120)	(293,685)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417,885	1,662,14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444,058)	(1,652,861)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400,000	5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76,868)	(111,951)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23,455)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44,470)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8,060)	(44,708)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	3,0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5,444	(138,850)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0	(38)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86,003)	(249,233)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08,045	857,278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22,042	\$608,045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亭棟



經理人：黃亭棟



會計主管：王聖惠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六十三年十二月，主要業務為以下產品之製造加工買賣暨有關原料產品之進出口貿易及有關業務之經營投資等：

1. 植物及環境保護用藥；
2. 特用化學品：交聯劑、無鹵阻燃劑、電子化學品、抗氧化劑；
3. 高分子產品：接著劑、消光劑、亮光劑、熱可塑性聚氨脂、熱可塑性彈性體；
4. 紫外線吸收劑。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八十五年五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台中市大里區仁化里仁美路139號。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日合併國慶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國慶公司)，國慶公司設立於民國六十六年四月，主要業務為各種植物保護用藥原體、特用化學品及塑膠原料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於民國九十八年十月登錄為興櫃股票。本公司為整合資產設備、生產研發、行銷通路及產品組合，以提升效率及競爭力與國慶公司合併，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概括承受國慶公司所有資產負債及一切權利義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六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除下述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外，其餘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15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本集團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初次適用日係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影響說明如下：

- A.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之會計政策說明詳附註四。
- B. 對於租賃之定義：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選擇無須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本集團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另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不包含租賃之合約，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亦即，本集團僅就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評估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相較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本集團評估於大多數情況下適用新租賃之定義，對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之評估並未產生重大影響。
- C. 本集團為承租人：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時，選擇不重編比較資訊，而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以作為初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當時)期初餘額之調整：

(a) 先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對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時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按剩餘租賃給付現值(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折現)衡量並認列租賃負債；另以個別租賃為基礎，選擇按下列金額之一衡量並認列使用權資產：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i. 該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如同自開始日已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但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折現；或
- ii. 租賃負債之金額，但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刻之資產負債表者)。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皆增加120,323仟元。

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對先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以個別租賃為基礎，使用下列實務權宜作法：

- i.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 ii. 依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刻對租賃是否為虧損性之評估，作為執行減損檢視之替代方法。
 - iii. 對租賃期間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選擇以短期租賃方式處理該等租賃。
 - iv.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v. 使用後見之明，諸如於決定租賃期間時(若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 (b)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新增與承租人相關之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及附註六。
- (c) 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對財務報表之影響說明如下：
- i. 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資產負債表之租賃負債所適用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之加權平均數區間為1.15%~1.43%。
 - ii.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所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與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之租賃負債，兩者間差異7,108仟元說明如下：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所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	\$134,416
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為	\$127,431
減：符合並選擇以短期租賃方式處理之租賃所作之調整	(7,067)
減：符合並選擇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所作之調整	(41)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帳上認列之租賃負債	\$120,323

D. 本集團為出租人，未作任何調整，僅新增與出租人相關之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附註五及附註六。

2. 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業務之定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修正）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2	重大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及第 8 號之修正）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3	利率指標變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1) 業務之定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業務之定義，協助企業辨認交易係依企業合併處理，亦或依資產取得方式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持續採用市場參與者角度決定取得活動或資產組合是否為業務，包括釐清事業之最低要求、增加指引協助企業評估取得之過程是否重大、縮減對事業及產出之定義等。

(2) 重大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及第 8 號之修正）

主要係重新定義重大為：若資訊之遺漏、誤述或模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等資訊係屬重大。此修正釐清重大性取決於資訊之性質或大小(或兩者)。企業就其財務報表整體評估資訊是否重大。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利率指標變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此修正針對所有直接受到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避險關係，納入數個例外規定。因利率指標變革使得被避險項目或避險工具之指標基礎之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產生不確定性，則避險關係直接受其影響。因此，企業應對所有直接受到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避險關係適用例外規定。

此修正包括：

A. 對高度很有可能之規定

當評估預期交易是否為高度很有可能，企業應假設被避險現金流量依據之利率指標不因利率指標變革而改變。

B. 預期之評估

當執行預期之評估時，企業應假設被避險項目、被規避風險及/或避險工具之依據不因利率指標變革而改變。

C.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追溯評估

對避險關係直接受利率指標變革影響者，企業無須執行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追溯評估(即避險之實際結果是否介於80%至125%間之評估)。

D. 單獨辨認之風險部分

對利率風險之非合約明訂指標部分之避險，企業僅於避險關係開始時始應適用可單獨辨認之規定。

此修正亦包含終止適用例外之規定及此修正相關之附註揭露規定。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1年1月1日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其中履約現金流量包括：

- 1.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
- 2.折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財務風險(在財務風險未包含於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範圍內)之調整；及
- 3.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

- 1.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
- 2.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 69 段至 76 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該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露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8.12.31	107.12.31
本公司	Power Hero Corp (Power Hero)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本公司	助福社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助福公司)	飲料店業	83.52%	83.52%
Power Hero	Giant Way Inc. (Giant Way)	控股公司	71.42%	71.42%
Giant Way	邑泓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邑泓公司)	化工產品、原料、機械 設備及零配件、電子機 器零配件之批發。	(註)	100.00%

註：該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五日清算完畢，並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五日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註銷投資案之備查通知函。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含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複合工具

本集團對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其合約條款確認金融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另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於區分權益要素前評估嵌入之買、賣權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與主債務商品緊密關聯。

不涉及衍生工具之負債部分，其公允價值使用性質相當且不具轉換特性債券之市場利率評估，於轉換或贖回清償前，此部分金額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至於其他與主契約經濟特性風險不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例如嵌入之買回權及贖回權經確認其執行價格無法幾乎等於債務商品於每一執行日之攤銷後成本），除屬權益組成要素外，分類為負債組成要素，並於後續期間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要素之金額則以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減除負債組成部分決定之，其帳面金額於後續之會計期間不予重新衡量。若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不具權益要素，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混合工具之方式處理。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交易成本依照原始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之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該轉換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先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金額調整至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金額，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負債或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 衍生工具

本集團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衍生資產或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屬有效部分者，則認列於權益項下。

主契約為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者，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工具處理。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1.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集團對其持股比例時，本集團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集團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集團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集團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時，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计提：

資 產 項 目	耐用年限
土地改良物	7 ～ 20年
房屋及建築	2 ～ 60年
機器設備	2 ～ 25年
運輸設備	5 ～ 8年
其他設備	2 ～ 20年
使用權資產(註)	2 ～ 10年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後租賃資產重分類為使用權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營業外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4. 租賃

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者，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選擇無須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本集團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另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不包含租賃之合約，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集團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集團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集團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相關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本集團者，並於租賃期間開始日，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予以資本化。租金給付則分攤予融資費用及租賃負債之減少數，其中融資費用係以剩餘負債餘額依固定利率決定，並認列於損益。

租賃資產係以該資產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惟如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集團將取得該項資產所有權，則以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及租賃期間兩者較短者提列折舊。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5.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16.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述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7.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當集團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集團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19.庫藏股票

本集團於取得母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20.收入認列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為銷售商品，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其銷售商品之交易，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通常附有數量折扣(以特定期間累積銷售總額為基礎)。因此，收入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並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金額。本集團以累積經驗並採期望值估計數量折扣產生之變動對價，惟其範圍僅限於與變動對價相關之不確定性於後續消除時，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在協議之特定期間，對預期之數量折扣亦相對認列退款負債。

本集團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30天~150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21.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2.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23. 企業合併與商譽

企業合併係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移轉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收購者針對每一企業合併，係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相對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所發生之收購相關成本係當期費用化並包括於管理費用。

本集團收購業務時，係依據收購日所存在之合約條件、經濟情況及其他相關情況，進行資產與負債分類與指定是否適當之評估，包括被收購者所持有主契約中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之分離考量。

企業合併如係分階段完成者，則收購者先前所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將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購者預計移轉之或有對價將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被視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對價，其續後之公允價值變動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認列為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惟或有對價如係分類為權益時，則在其最終於權益項下結清前，均不予以重新衡量。

商譽之原始衡量係所移轉之對價加計非控制權益後之總數，超過本集團所取得可辨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之金額；此對價如低於所取得淨資產公允價值，其差額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商譽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衡量。因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自取得日起分攤至集團中預期自此合併而受益之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無論被收購者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歸屬於此等現金產生單位。每一受攤商譽之單位或單位群組代表為內部管理目的監管商譽之最低層級，且不大於彙總前之營運部門。

處分部分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時，此處分部分之帳面金額包括與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所處分之商譽，係依據該被處分營運與所保留部分之相對可回收金額予以衡量。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應收帳款-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集團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2)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3)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4)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期薪資之增減變動等。對用以衡量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12.31	107.12.31
庫存現金	\$101	\$221
零 用 金	245	245
銀行存款	471,696	607,579
定期存款	50,000	-
合 計	<u>\$522,042</u>	<u>\$608,045</u>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12.31	107.12.31
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50,000	\$ -
質押定期存款	2,800	2,800
小 計	<u>52,800</u>	<u>2,800</u>
減：備抵損失	<u>-</u>	<u>-</u>
合 計	<u>\$52,800</u>	<u>\$ 2,800</u>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8.12.31	107.12.31
流 動	\$50,000	\$ -
非 流 動	2,800	2,800
合 計	<u>\$52,800</u>	<u>\$2,800</u>

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之情況詳附註八，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應收帳款淨額

	108.12.31	107.12.31
應收帳款	\$605,391	\$661,716
減：備抵損失	(17,536)	(19,955)
應收帳款淨額	<u>\$587,855</u>	<u>\$641,761</u>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150天。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605,391仟元及661,716仟元，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3，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4. 存貨

	108.12.31	107.12.31
原 料	\$234,497	\$257,541
在 製 品	49,510	27,329
製 成 品	492,681	444,110
商 品	15,681	19,870
合 計	<u>\$792,369</u>	<u>\$748,850</u>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2,961,831仟元及3,200,981仟元，其中包括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當期費用分別為1,495仟元及10,155仟元。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8.12.31		107.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關聯企業：				
三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晃生物公司)	\$ -	22.32%	\$ -	22.32%
晟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晟琦科技公司)	-	41.00%	-	41.00%
國智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國智生化公司)	1,785	49.00%	1,153	49.00%
惠安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惠安鑫公司)	-	- %	4,096	49.00%
Power Rich International Ltd. (Power Rich)	19,269	30.00%	25,807	30.00%
合 計	<u>\$21,054</u>		<u>\$31,056</u>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規定，若企業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損失之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企業應停止認列進一步損失之份額。本集團對三晃生物公司及晟琦科技公司之投資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皆等於本集團對三晃生物公司及晟琦科技公司之權益，故本集團停止認列進一步損失之份額。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出售對惠安鑫公司之持有股份，其出售價款為2,772仟元。

(1)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所認列之投資(損)益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惠安鑫公司	(972)	(128)
國智生化公司	1,178	304
Power Rich	(6,104)	(4,540)
合 計	<u>\$(5,898)</u>	<u>\$(4,364)</u>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所認列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明細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Power Rich	<u><u>\$(434)</u></u>	<u><u>\$864</u></u>

(3)投資關聯企業

本集團對國智生化公司、惠安鑫公司及Power Rich之投資對本集團並非重大，故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之財務報表認列為依據。前述投資關聯企業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1.1-108.12.31							
		土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08.1.1		\$543,082	\$3,088	\$761,828	\$2,163,734	\$14,983	\$284,146	\$154,357	\$3,925,218
增添		-	-	403,736	292,246	2,043	29,554	-	727,579
處分		-	(201)	(67,676)	(56,287)	(1,006)	(12,028)	-	(137,198)
重分類		-	-	(189,394)	(109,458)	(16)	(8,228)	(130,781)	(437,877)
108.12.31		<u>\$543,082</u>	<u>\$2,887</u>	<u>\$908,494</u>	<u>\$2,290,235</u>	<u>\$16,004</u>	<u>\$293,444</u>	<u>\$23,576</u>	<u>\$4,077,722</u>
折舊及減損:									
108.1.1		\$ -	\$1,904	\$423,603	\$1,587,150	\$10,519	\$193,183	\$ -	\$2,216,359
折舊		-	93	46,058	148,702	1,081	20,265	-	216,199
處分		-	(201)	(61,190)	(54,691)	(1,006)	(11,526)	-	(128,614)
108.12.31		<u>\$ -</u>	<u>\$1,796</u>	<u>\$408,471</u>	<u>\$1,681,161</u>	<u>\$10,594</u>	<u>\$201,922</u>	<u>\$ -</u>	<u>\$2,303,944</u>
		107.1.1-107.12.31							
		土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07.1.1		\$543,082	\$3,545	\$770,287	\$2,107,241	\$13,503	\$272,864	\$58,774	\$3,769,296
增添		-	-	19,425	77,643	1,913	14,270	-	113,251
處分		-	(457)	(28,696)	(43,484)	(892)	(9,453)	-	(82,982)
重分類		-	-	812	22,334	459	6,465	95,583	125,653
107.12.31		<u>\$543,082</u>	<u>\$3,088</u>	<u>\$761,828</u>	<u>\$2,163,734</u>	<u>\$14,983</u>	<u>\$284,146</u>	<u>\$154,357</u>	<u>\$3,925,218</u>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7.1.1-107.12.31							
	土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折舊及減損：								
107.1.1	\$ -	\$2,258	\$407,356	\$1,479,540	\$9,999	\$180,333	\$ -	\$2,079,486
折舊	-	103	44,910	153,591	1,413	21,866	-	221,883
處分	-	(457)	(22,263)	(41,081)	(893)	(9,015)	-	(73,709)
重分類	-	-	(6,400)	(4,900)	-	-	-	(11,300)
匯率影響數	-	-	-	-	-	(1)	-	(1)
107.12.31	\$ -	\$1,904	\$423,603	\$1,587,150	\$10,519	\$193,183	\$ -	\$2,216,359
淨帳面金額：								
108.12.31	\$543,082	\$1,091	\$500,023	\$609,074	\$5,410	\$91,522	\$23,576	\$1,773,778
107.12.31	\$543,082	\$1,184	\$338,225	\$576,584	\$4,464	\$90,963	\$154,357	\$1,708,859

- (1)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均未有因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而需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 (2) 本集團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空調設備及電梯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60年、5年及15年提列折舊；機器設備主要為新式製程設備、配管工程設備及擴產之設備等，分別按其耐用年限10年、5年及7年提列折舊。
- (3) 由於法令限制，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列土地部份屬農地而所有權暫以他人名義登記之金額皆為7,150仟元，本集團已就各該土地取得設定他項權利證明書。
- (4)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取得台中市大里區振坤段農地以供營運使用，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列土地之帳面價值為2,465仟元。由於法令限制，該土地所有權暫以本公司前任董事長名義登記。因本公司前董事長莊宏忠違反證券交易法及刑法，遭投資人保護中心聲請假扣押其名下財產，且投資人保護中心控告前董事長侵害投資人權益之民事訴訟已勝訴確定，故法院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三十日拍賣上述農地，本公司以4,500仟元競標取回該農地。爰依前揭事實，本公司委請律師依民法第一百七十九條不當得利之規定，向前董事長請求返還相當於土地市值約6,000仟元，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執行清償(拍賣)前董事長莊宏忠名下不動產及存款，本集團依債權人之債權比例分配，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二日獲取清償(拍賣)所得共計6,830仟元，此筆清償所得包含上述土地求償及前董事長莊宏忠不當投資致股東權益損害等事項。
-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短期借款

	108.12.31	107.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291,628	\$284,465
擔保銀行借款	-	33,336
合 計	\$291,628	\$317,801
	108.12.31	107.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利率區間	1.15%~2.93%	0.62%~3.60%
擔保銀行借款利率區間	- %	1.15%

(1)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849,282仟元及1,609,335仟元。

(2) 擔保銀行借款係以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8. 其他應付款

	108.12.31	107.12.31
應付薪資及獎金	\$76,371	\$84,605
應付設備款	9,864	15,450
應付整治計畫	11,611	9,119
其 他	76,401	114,850
合 計	\$174,247	\$224,024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長期借款

(1)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長期借款餘額明細如下：

債權人	借款性質	108.12.31	107.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玉山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 -	\$150,000	自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一日至一〇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每三個月為一期，分八期攤還。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提前償還完畢。
玉山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0,000	-	自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二十六日至一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每三個月為一期，分十二期攤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33,450	143,650	自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至一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每三個月為一期，分三十三期攤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2,050	109,850	自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至一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每三個月為一期，分三十三期攤還。
王道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77,600	100,000	自民國一〇八年九月十五日至一一〇年九月十五日，每三個月為一期，分九期攤還。
華南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62,500	87,500	自民國一〇七年八月十一日至一一一年五月十一日，每三個月為一期，分十六期攤還。
台北富邦銀行	信用借款	40,000	60,000	自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日至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日，每三個月為一期，分二十期攤還。
王道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38,800	50,000	自民國一〇八年九月十五日至一一〇年九月十五日，每三個月為一期，分九期攤還。
合作金庫銀行	信用借款	100,000	-	自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一日至一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每三個月為一期，分十六期攤還。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債權人	借款性質	108.12.31	107.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第一商業銀行	抵押借款	100,000	-	自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至一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每三個月為一期，分十二期攤還。
合作金庫銀行	擔保借款	15,536	17,679	自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至一一六年三月三十日，每三個月為一期，分十六期攤還。
華南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50,000	-	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二十七日，到期一次還本。
合作金庫銀行	信用借款	50,000	-	自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一日至一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每三個月為一期，分十六期攤還。
合作金庫銀行	信用借款	50,000	50,000	自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一日至一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每三個月為一期，分十六期攤還。
華南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	11,458	自民國一〇四年十月一日至一〇八年七月一日，每三個月為一期，分十六期攤還。 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五日提前攤還所有借款。
彰化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	16,667	自民國一〇六年二月十五日至一〇八年十一月十五日，每三個月為一期，分十二期攤還。
小計		919,936	796,804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21,676)	(201,868)	
一年以上到期之長期借款		\$698,260	\$594,936	
		108.12.31	107.12.31	
借款利率區間		1.38%~1.45%	1.37%~1.50%	

(2)本集團與銀行之借款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於中國大陸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18,183仟元及20,081仟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6.6%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631仟元。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10年後到期。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506	\$52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327	421
前期服務成本	(3,739)	(2,273)
合 計	<u>\$ (2,906)</u>	<u>\$ (1,324)</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8.12.31	107.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89,992	\$98,188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63,906)</u>	<u>(63,407)</u>
其他非流動負債-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帳列數	<u>\$26,086</u>	<u>\$34,781</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107.1.1	\$97,979	\$(62,151)	\$35,828
當期服務成本	528	-	528
利息費用(收入)	1,214	(793)	421
前期服務成本	<u>(2,273)</u>	<u>-</u>	<u>(2,273)</u>
小 計	<u>97,448</u>	<u>(62,944)</u>	<u>34,504</u>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645	-	645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2,690	-	2,690
經驗調整	778	-	778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u>-</u>	<u>(1,663)</u>	<u>(1,663)</u>
小 計	<u>4,113</u>	<u>(1,663)</u>	<u>2,450</u>
支付之福利	<u>(3,373)</u>	<u>3,373</u>	<u>-</u>
雇主提撥數	-	<u>(4,162)</u>	<u>(4,162)</u>
銷戶退回數	<u>-</u>	<u>1,989</u>	<u>1,989</u>
107.12.31	98,188	(63,407)	34,781
當期服務成本	506	-	506
利息費用(收入)	973	(646)	327
前期服務成本	<u>(3,739)</u>	<u>-</u>	<u>(3,739)</u>
小 計	<u>95,928</u>	<u>(64,053)</u>	<u>31,875</u>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369	\$ -	\$369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2,765	-	2,765
經驗調整	(2,735)	-	(2,735)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2,219)	(2,219)
小 計	399	(2,219)	(1,820)
支付之福利	(6,335)	6,335	-
雇主提撥數	-	(3,969)	(3,969)
108.12.31	<u>\$89,992</u>	<u>\$(63,906)</u>	<u>\$26,086</u>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集團之確定福利計畫：

	108.12.31	107.12.31
折 現 率	0.70%	1.00%
預期薪資增加率	2.00%	2.00%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08年度		107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25%	\$ -	\$2,238	\$ -	\$2,588
折現率減少0.25%	2,320	-	2,687	-
預期薪資增加0.25%	2,285	-	2,654	-
預期薪資減少0.25%	-	2,215	-	2,569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額定股本皆為 2,5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250,000 仟股，已發行股數皆為 222,347 仟股，實收資本額皆為 2,223,473 仟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八月、民國一〇一年五月及十二月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規定分別辦理私募普通股 30,000 仟股、5,000 仟股及 5,000 仟股，其增資基準日分別為民國九十六年八月七日、民國一〇一年十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五日；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月因辦理減資彌補虧損依持股比例註銷股份 12,449 仟股，於民國一〇五年四月因合併而銷除股份 5,220 仟股，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私募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為 22,551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

上述私募有價證券及其後續配股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八第一項第三款自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民國九十六年十月二十六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五日及民國一〇二年一月十日)起持有三年後，依據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核准後，始得於公開市場上自由轉讓。

(2) 資本公積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108.12.31	107.12.31
庫藏股交易	\$20,700	\$20,700
合併溢額	15,188	15,188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1,897	1,897
合 計	<u>\$37,785</u>	<u>\$37,785</u>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庫藏股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庫藏股票分別為52,768仟元及44,708仟元，股數分別為5,319仟股及4,514仟股。

(4)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① 提繳稅捐
- ② 彌補虧損
- ③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 ④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⑤ 餘額併同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基於永續經營之理念，除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外，每年股利分派於每年股東常會前由董事會依據經營結果、財務狀況及資本規劃情形，擬訂盈餘分派方式(含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及金額，其中現金股利比率不低於股利總額20%。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本公司未有首次採用而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情形，故此函令對本公司無影響。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六日及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三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	\$1,613	\$ -	\$ -
特別盈餘公積	(14,519)	14,519	-	-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5。

(5) 非控制權益

	108年度	107年度
期初餘額	\$4,295	\$4,606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69)	(1,404)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40	(10)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1,103
期末餘額	<u>\$4,466</u>	<u>\$4,295</u>

12. 營業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u>\$3,243,968</u>	<u>\$3,451,774</u>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收入細分

民國一〇八年度

	台灣部門	中國部門	合計
銷售商品	<u>\$3,243,968</u>	<u>\$ -</u>	<u>\$3,243,968</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u>\$3,243,968</u>	<u>\$ -</u>	<u>\$3,243,968</u>
-------	--------------------	-------------	--------------------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七年度

	台灣部門	中國部門	合計
銷售商品	<u>\$3,451,701</u>	<u>\$73</u>	<u>\$3,451,774</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u>\$3,451,774</u>	<u>\$ -</u>	<u>\$3,451,774</u>
-------	--------------------	-------------	--------------------

(2)合約餘額

合約負債—流動

	108.12.31	107.12.31	107.1.1
銷售商品	<u>\$20,384</u>	<u>\$1,007</u>	<u>\$1,565</u>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合約負債餘額增加係因自客戶收取之款項尚未履行其履約義務。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合約負債餘額減少，係因大部分履約義務已滿足，並轉列為收入。

(3)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並未有尚未滿足(包括部分未滿足)之履約義務所分攤之交易價格。

(4)自取得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中所認列之資產

無此事項。

13.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應收帳款	<u>\$2,419</u>	<u>\$6,138</u>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並參考歷史經驗、考量個別客戶財務狀況及所處產業、競爭優勢與展望，將個別客戶區分為不同風險群組並依各群組之預期損失率認列備抵損失。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108.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註)	30天內	31-90天	91-180天	181-365天	365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619,015	\$464	\$ -	\$ -	\$ -	\$17,513	\$636,992
損失率	- %	5-10 %	15-20 %	40-60 %	70-90 %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23)	-	-	-	(17,513)	(17,536)
帳面金額	\$619,015	\$441	\$ -	\$ -	\$ -	\$ -	\$619,456

107.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註)	30天內	31-90天	91-180天	181-365天	365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662,710	\$16,223	\$48	\$ -	\$ -	\$18,324	\$697,305
損失率	- %	5-10 %	15-20 %	40-60 %	70-90 %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1,622)	(9)	-	-	(18,324)	(19,955)
帳面金額	\$662,710	\$14,601	\$39	\$ -	\$ -	\$ -	\$677,350

註：本集團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08.1.1	\$ -	\$19,955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	(2,419)
108.12.31	\$ -	\$17,536
107.1.1 (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	\$ -	\$26,093
107.1.1 保留盈餘調整數	-	-
107.1.1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	-	26,093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	(6,138)
107.12.31	\$ -	\$19,955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4.租賃

(1)本集團為承租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相關之揭露)

本集團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土地、房屋及建築)、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2年至10年間。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08.12.31	107.12.31(註)
土地	\$75,271	
房屋及建築	39,852	
運輸設備	2,481	
其他設備	1,095	
合計	<u>\$118,699</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本集團之使用權資產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變動如下：

成本：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08.1.1	\$83,082	\$31,924	\$4,369	\$948	\$120,323
增添	-	18,935	1,102	620	20,657
處分	-	-	(793)	-	(793)
108.12.31	<u>\$83,082</u>	<u>\$50,859</u>	<u>\$4,678</u>	<u>\$1,568</u>	<u>\$140,187</u>

累計折舊及減損：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08.1.1	\$ -	\$ -	\$ -	\$ -	\$ -
折舊	7,811	11,007	2,603	473	21,894
處分	-	-	(406)	-	(406)
108.12.31	<u>\$7,811</u>	<u>\$11,007</u>	<u>\$2,197</u>	<u>\$473</u>	<u>\$21,488</u>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對使用權資產增添20,657仟元。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租賃負債

	108.12.31	107.12.31(註)
租賃負債		
流動	\$24,084	
非流動	93,090	
合 計	<u>\$117,174</u>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16(3)財務成本；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08年度	107年度(註)
土 地	\$7,811	
房屋及建築	11,007	
運輸設備	2,603	
其他設備	473	
合 計	<u>\$21,894</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08年度	107年度(註)
短期租賃之費用	<u>\$14,416</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為39,530仟元。

(2)本集團為承租人－營業租賃(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相關之揭露)

本集團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其剩餘年限介於1年至9年間，所有租賃合約皆包含能依據每年市場環境調整租金之條款。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8.12.31(註)	107.12.31
不超過一年		\$29,527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23,718
五年以上		80,000
合 計		<u>\$133,245</u>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108年度(註)	107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u>\$43,711</u>

除上述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外，本集團之機器設備租賃合約亦包含或有租金條款，約定承租人應按每月銷售金額之特定百分比給付或有租金。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15.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09,843	\$105,250	\$415,093	\$330,916	\$118,275	\$449,191
勞健保費用	28,898	9,305	38,203	30,332	10,408	40,740
退休金費用	14,374	903	15,277	14,450	4,307	18,75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0,106	5,629	25,735	22,352	6,368	28,720
折舊費用	221,197	16,896	238,093	209,115	8,586	217,701
攤銷費用	6,632	7,095	13,727	8,475	7,390	15,865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3%為員工酬勞，不高於1%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因營運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七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16.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賠償收入	\$ -	\$32,878
股利收入	3,896	2,365
租金收入	1,017	1,253
利息收入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63	1,115
什項收入	8,952	21,755
合 計	<u>\$14,728</u>	<u>\$59,366</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6,236)	\$16,88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7,779)	(2,851)
處分投資損失	(1,151)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損失)利益(註)	(16)	13
什項支出	(511)	(1,798)
合 計	<u>\$(15,693)</u>	<u>\$12,244</u>

註：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所產生。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17,886)	\$(18,993)
租賃負債之利息	(1,659)	(註)
合 計	<u>\$(19,545)</u>	<u>\$(18,993)</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17.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1)民國一〇八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 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820	\$ -	\$1,820	\$(364)	\$1,45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 實現評價損益	15,814	-	15,814	-	15,814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840	-	840	(120)	72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 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34)	-	(434)	87	(347)
合 計	<u>\$18,040</u>	<u>\$ -</u>	<u>\$18,040</u>	<u>\$(397)</u>	<u>\$17,643</u>

(1) 民國一〇七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 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450)	\$ -	\$(2,450)	\$987	\$(1,46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 實現評價損益	(5,005)	-	(5,005)	-	(5,00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37)	-	(37)	14	(23)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 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864	-	864	(153)	711
合 計	<u>\$(6,628)</u>	<u>\$ -</u>	<u>\$(6,628)</u>	<u>\$848</u>	<u>\$(5,780)</u>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 所得稅

依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7%改為20%，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0%改為5%。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A.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320)	\$(691)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7,054	(637)
與課稅損失及所得稅抵減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4,526)	-
與稅率變動或新稅目課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	4,185
所得稅(費用)利益	<u>\$2,208</u>	<u>\$2,857</u>

B.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8年度	107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0)	\$14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87	(153)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64)	987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u>\$(397)</u>	<u>\$848</u>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損)淨利	<u>\$(9,085)</u>	<u>\$11,862</u>
以母公司法定所得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817	\$(2,372)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2,264	473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270)	(20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1,589)	1,744
其他依稅法調整之所得稅影響數	(14)	(281)
與稅率變動或新稅目課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	4,185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	(69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合計	<u>\$2,208</u>	<u>\$2,857</u>

D.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1) 民國一〇八年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商譽攤銷	\$(2,232)	\$ -	\$ -	\$(2,232)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7,114	299	-	17,413
精算損益變動	3,798	-	(364)	3,434
土地增值稅	(91,705)	-	-	(91,705)
整治計畫費用	11,252	(235)	-	11,017
國外營運機構報表換算差額	62	-	(120)	(58)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 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0)	-	87	47
火災損失	(5,549)	5,549	-	-
虧損扣抵	4,526	(4,526)	-	-
其他	2,151	1,441	-	3,592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u>\$2,528</u>	<u>\$(397)</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60,623)</u>			<u>\$(58,493)</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38,863</u>			<u>\$35,44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99,486)</u>			<u>\$(93,937)</u>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民國一〇七年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期末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商譽攤銷	\$(1,898)	\$(334)	\$ -	\$(2,232)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2,820	4,294	-	17,114
精算損益變動	2,811	-	987	3,798
土地增值稅	(91,705)	-	-	(91,705)
整治計畫費用	9,565	1,687	-	11,252
國外營運機構報表換算差額	48	-	14	62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 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13	-	(153)	(40)
火災損失	866	(6,415)	-	(5,549)
虧損扣抵	-	4,526	-	4,526
其他	2,361	(210)	-	2,151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u>\$ 3,548</u>	<u>\$ 848</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 (65,019)</u>			<u>\$ (60,623)</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 28,584</u>			<u>\$ 38,86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 (93,603)</u>			<u>\$ (99,486)</u>

E.集團內個體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108.12.31	107.12.31	
107年	\$22,632	<u>\$ -</u>	<u>\$22,632</u>	117年

F.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因非很有可能課稅所得而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18,590仟元及20,201仟元。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G.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或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
子公司 - Power Hero Corp.	依照當地法令規定免稅
子公司 - Giant Way Inc.	依照當地法令規定免稅
子公司 - 助福社會企業	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

19.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因營運虧損，故對一〇八年度之每股盈餘無稀釋效果。

	108年度	107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損)利(仟元)	\$ (6,808)	\$ 16,123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17,047	222,001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基本每股(虧損)盈餘(元)	\$ (0.03)	\$ 0.07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損)利(仟元)	\$ (6,808)	\$ 16,123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損)利(仟元)	\$ (6,808)	16,123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17,047	222,001
稀釋效果：		
員工紅利－股票(仟股)	-	41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17,047	222,042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元)	\$ (0.03)	\$ 0.07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0.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增資發行之新股

助福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增資發行新股，本集團並未認購，其所有權由100%因而減少至83.52%。本集團所取得增資之現金為3,000仟元，增資後助福公司之淨資產帳面金額為6,692仟元，所減少助福公司之相關權益包含非控制權益增加數調整數如下：

集團取得之增資現金	\$3,000
減：非控制權益增加數	(1,103)
認列於權益中資本公積之差異數	<u>\$1,897</u>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凱棣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長
美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人為該公司之董事
翹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人為該公司之董事
惠安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出售全數股票，故民國一〇八年七月起非為本公司關係人)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應收票據

	108.12.31	107.12.31
惠安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u>\$ -</u>	<u>\$915</u>

2. 租賃交易-承租人

- (1) 本集團向本集團之關係人承租土地及廠房，其租金之決定及收取方式係參酌市場一般條件訂定，租賃合約期間為10年，租金採每月支付。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取得使用權資產：本集團因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調增使用權資產83,082仟元。

- (3) 租賃負債：

	108.12.31	107.12.31(註)
美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5,090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 (4) 利息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美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52	\$ -

3. 銷貨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惠安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8	\$1,385

本集團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本集團對關係人之授信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通常為30天至150天，年底之流通在外款項為無擔保、免計息且須以現金清償。對於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收受任何保證。

4. 租金支出

	108年度	107年度
美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9,143

本集團向其他關係人承租土地及廠房，有關租金之決定及收取方式係參酌市場一般條件訂定。

5. 租金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凱棣股份有限公司	\$549	\$549

本集團承租廠房予本集團之關係人，其租金之決定及收取方式係參酌市場一般條件訂定。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翹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	\$ -

7. 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9,371	\$11,415
退職後福利	96	195
合 計	\$9,467	\$11,610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 內 容
	108.12.31	107.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建築物及機器設備	\$505,116	\$511,913	長、短期借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800	2,800	天然氣配管保證金
合 計	\$507,916	\$514,71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尚有下列或有負債未列入財務報表中：

-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金額為 28,516 仟元。
-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帳列預付設備款且已簽訂尚未完成驗收或提供勞務之重要合約，明細如下：

合約對象	合約標的	合約總價款	已付設備款	截至108.12.31 未付設備款
甲公司	購置設備	\$17,593	\$5,162	\$12,431
乙公司	購置工程	12,857	3,857	9,000
丙公司	購置設備	23,150	6,945	16,205
丁公司	廢水工程	21,810	11,995	9,815
戊公司	購置設備	18,300	15,555	2,745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二十日簽訂不動產買賣合約，出售本集團位於太平區之土地，出售價格約 8.6 億元，預計處分利益約為 7 億元，交易價格係參考鑑價報告及市場行情後議價決定。
2.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二十六日簽訂不動產買賣合約，出售本集團大甲區之土地、廠房及設備，交易價格約 4.6 億元，預計處分利益約為 3 億元，交易價格係參考鑑價報告及市場行情後議價決定。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金融資產</u>	108.12.31	107.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6,664	\$50,8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522,042	608,04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2,800	2,800
應收票據	31,601	35,589
應收帳款	587,855	641,761
其他應收款	768	28,285
小計	1,195,066	1,316,480
合計	<u>\$1,261,730</u>	<u>\$1,367,330</u>
<u>金融負債</u>	108.12.31	107.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91,628	\$ 317,801
應付票據及帳款	319,800	348,380
其他應付款	174,247	224,02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919,936	796,804
租賃負債	117,174	(註)
小計	1,822,785	1,687,00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持有供交易	16	-
合計	<u>\$1,822,801</u>	<u>\$1,687,009</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人民幣及歐元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2,547仟元及4,077仟元；權益則無影響。
- (2) 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135仟元及17仟元；權益則無影響。
- (3) 新台幣對歐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34仟元及70仟元；權益則無影響。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變動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借款及固定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浮動利率借款及利率交換合約，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212仟元及1,115仟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集團持有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權益證券，包含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類別。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上市櫃權益證券，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10%，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權益將分別增加/減少2,645仟元及1,167仟元。

其他權益工具或與權益工具連結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者，敏感度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信用狀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餘額之百分比皆為53%，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除應收款項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其餘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原始購入係以信用風險低者為前提並以信用風險作為區分群組之基礎，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其損失率。本集團之信用風險評估相關資訊如下：

信用風險等級	指標	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方法	總帳面金額	
				108.12.31	107.12.31
簡化法(註)	(註)	0%~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619,456	\$697,305

註：採用簡化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信用風險，包括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另本集團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銀行借款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8.12.31					
短期借款	\$297,628	\$ -	\$ -	\$ -	\$297,628
應付票據及帳款	319,800	-	-	-	319,800
長期借款	224,773	423,298	302,308	5,158	955,537
租賃負債	25,603	37,450	25,769	34,286	123,108
107.12.31					
短期借款	\$324,790	\$ -	\$ -	\$ -	\$324,790
應付票據及帳款	348,380	-	-	-	348,380
長期借款	204,700	371,268	95,455	156,739	828,162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〇八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庫藏股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8.1.1	\$317,801	\$796,804	\$120,323	\$(44,708)	\$1,190,220
現金流量	(26,173)	123,132	(23,455)	(8,060)	65,444
非現金流量	-	-	20,306	-	20,306
108.12.31	<u>\$291,628</u>	<u>\$919,936</u>	<u>\$117,174</u>	<u>\$(52,768)</u>	<u>\$1,275,970</u>

民國一〇七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7.1.1	\$308,522	\$858,755	\$1,167,277
現金流量	9,279	(61,951)	(52,672)
107.12.31	<u>\$317,801</u>	<u>\$796,804</u>	<u>\$1,114,605</u>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櫃股票)。
- C.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D.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3)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衍生工具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及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相關資訊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係為管理部分交易之暴險部位，但未指定為避險工具。本集團承作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情形如下：

項目	交易金額	期間
108.12.31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歐元120仟元	108年12月16日至109年3月24日
107.12.31		
本期無此事項		

9. 公允價值層級

(1)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108.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26,448	\$ -	\$40,216	\$66,66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16	\$ -	\$16

107.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11,670	\$ -	\$39,180	\$50,850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間，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108.1.1	\$39,180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 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036
108.12.31	\$40,216
107.1.1	\$40,789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 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609)
107.12.31	\$39,180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集團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大 評價技術	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股票	資產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 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 集團權益將減少/增加 4,022 仟元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大			輸入值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評價技術	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公允價值關係	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股票	資產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 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 集團權益將減少/增加 3,918 仟元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集團財務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集團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10.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8.12.31			107.12.31		
	外	匯	新	外	匯	新
	幣	率	台	幣	率	台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5,525	29.98	\$465,440	\$19,910	30.72	\$611,635
人民幣	3,149	4.30	13,541	375	4.47	1,676
歐元	100	33.60	3,360	198	35.20	6,97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7,029	29.98	\$210,729	\$6,639	30.72	\$203,950

由於本集團之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分別為(6,236)仟元及16,880 仟元。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事項。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事項。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

[illegible]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事項。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事項。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二、8。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事項。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期末持股情形、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 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 司本期 (損)益	本公司認 列之投資 (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Power Hero	模里西斯	投資業務	\$20,557 (USD 685,700)	\$20,557 (USD 685,700)	685,700	100.00%	\$10,589	\$39	\$39	
本公司	助福公司	台灣	飲料店業	\$15,200	\$15,200	1,520,000	83.52%	\$1,156	\$(516)	\$(431)	
本公司	三晃生物 公司	台灣	生物技術服務業	\$60,000	\$60,000	1,674,044	22.32%	\$ -	\$ -	\$ -	
本公司	晟琦科技 公司	台灣	合成樹脂及塑膠 製造業	\$14,360	\$14,360	1,640,000	41.00%	\$ -	\$ -	\$ -	
本公司	國智生化 公司	台灣	化學原料批發 業、化粧品零售 業及批發業	\$490	\$490	49,000	49.00%	\$1,785	\$2,404	\$1,178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 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 司本期 (損)益	本公司認 列之投資 (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惠安鑫公 司	台灣	布疋、衣著、鞋、 帽、傘、服飾品 批發業	\$-	\$4,900	-	-%	\$-	\$(1,984)	\$(972)	(註)
本公司	Power Rich	安圭拉	投資業務	\$29,680 (USD 990,000)	\$26,680 (USD 990,000)	990,000	30.00%	\$19,269	\$(20,347)	\$(6,104)	
Power Hero	Giant Way	模里西斯	投資業務	\$20,556 (USD 685,650)	\$20,556 (USD 685,650)	-	71.42%	\$10,590	\$57	不適用	

註：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出售對惠安鑫公司之持有股份，其出售價款為 2,772 仟元。

3.大陸投資相關資訊：

大陸被 投資公 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3)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 期止已 匯回投 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邑泓公 司 (註1)	化工產品、 原料、機械 設備及零配 件、電子機 器零配件之 批發。	\$15,883 (RMB 3,513,896)	係透過第三 地區投資設 立公司投資 第三地區投 資設立公司 再投資大陸 公司	\$8,871 (USD 285,600)	\$ -	\$ -	\$ 8,871 (USD 285,600)	\$224	71.42%	\$160	\$ -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淨值×60%
新台幣8,871仟元 (美金285,600)	新台幣8,871仟元 (美金285,600)	新台幣1,363,723仟元 (註2)

註1：係經投審會核准，由Power Hero，轉投資Giant Way，間接在大陸投資設立邑泓公司。該公司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日取得上海市浦東新區市場監督管理局核准註銷登記，於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五日清算完畢，並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五日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備查通知函，已由Giant Way收回該投資金額。

註2：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母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為淨值之60%為比例上限。

註3：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事項。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四、部門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依據不同策略性事業單位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兩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台灣營運部門：該部門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植物保護用藥原體、特用化學品及塑膠原料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產。

中國營運部門：該部門主要營業項目為化學產品、原料、機械設備、零配件、電子機器及相關零配件之批發。

前述應報導營運部門並未彙總一個以上之營運部門。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營業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營業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1. 應報導部門損益及資產之資訊如下：

(1)民國一〇八年度：

	台灣部門	中國部門	應報導部門 小計	調整與 銷除	集團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3,243,968	\$ -	\$3,243,968	\$ -	\$3,243,968
收入合計	<u>\$3,243,968</u>	<u>\$ -</u>	<u>\$3,243,968</u>	<u>\$ -</u>	<u>\$3,243,968</u>
部門損益	<u>\$ (9,085)</u>	<u>\$ -</u>	<u>\$ (9,085)</u>	<u>\$ -</u>	<u>\$ (9,085)</u>

(2)民國一〇七年度：

	台灣部門	中國部門	應報導部門 小計	調整與 銷除	集團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3,451,701	\$73	\$3,451,774	\$ -	\$3,451,774
部門間收入	-	3,494	3,494	(3,494)	-
收入合計	<u>\$3,451,701</u>	<u>\$3,567</u>	<u>\$3,455,268</u>	<u>\$ (3,494)</u>	<u>\$3,451,774</u>
部門損益	<u>\$14,373</u>	<u>\$ (2,511)</u>	<u>\$11,862</u>	<u>\$ -</u>	<u>\$11,862</u>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下表列示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營運部門資產及負債相關之資訊：

營運部門資產

	應報導部門				集團合計
	台灣部門	中國部門	小計	調節及銷除	
108.12.31部門資產	\$4,245,450	\$ -	\$4,245,450	\$ -	\$4,245,450
107.12.31部門資產	\$4,101,978	\$1,625	\$4,103,603	\$ -	\$4,103,603

營運部門負債

	應報導部門				集團合計
	台灣部門	中國部門	小計	調節及銷除	
108.12.31部門負債	\$1,968,113	\$ -	\$1,968,113	\$ -	\$1,968,113
107.12.31部門負債	\$1,828,972	\$ -	\$1,828,972	\$ -	\$1,828,972

2. 應報導部門收入、損益、資產、負債及其他重大項目之調節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並無關於部門收入、損益、資產、負債及其他重大項目而需調節之情形。

3. 地區別資訊

(1)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台灣	\$2,312,005	\$2,316,577
美洲	184,011	295,794
亞洲	502,406	550,183
歐洲	242,724	287,123
其他	2,822	2,097
合計	\$3,243,968	\$3,451,774

收入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2) 非流動資產：

	108年度	107年度
台灣	\$2,045,818	\$1,848,943
中國大陸	-	-
合計	\$2,045,818	\$1,848,943

4. 重要客戶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甲客戶	\$595,915	\$551,549

股票代碼：1721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

公司地址：台中市大里區仁化里仁美路139號

公司電話：(04)2495-2389

個 體 財 務 報 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 6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8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9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 - 12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 - 19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 - 39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40 - 41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41 - 67
(七) 關係人交易	67 - 69
(八) 質押之資產	69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70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70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70
(十二) 其他	71 - 81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81 - 82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82 - 84
3. 大陸投資資訊	84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85 - 94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三晃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三晃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三晃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應收帳款減損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晃股份有限公司應收帳款及備抵損失之帳面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605,391 仟元及 17,536 仟元，應收帳款淨額占資產總額 14%，對於三晃股份有限公司係屬重大。應收票據及帳款收回情況是三晃股份有限公司營運資金管理的關鍵要素，且備抵損失評估所採用的政策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判斷，故本會計師將其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並測試管理階層針對應收帳款管理所建立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評估管理階層制定備抵損失提列政策之合理性，包括瞭解管理階層依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預測未來經濟狀況評估預期損失率之相關資料；檢視期末應收帳款明細，根據個別信用群組分類，並以管理階層評估之預期損失率，重新計算提列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合理性；針對較長天期之應收帳款評估個別應收帳款減損之合理性及期後收款情形。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應收帳款有關揭露的適當性。

存貨評價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存貨淨額為新台幣 792,369 仟元，占資產總額 19%。其中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估列主要為原料及製成品之存貨。其存貨評價主要係依產品物理特性對於品質的影響及未來特定期間內產品之需求為估計基礎，由於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估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判斷，故本會計師將其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管理階層針對呆滯及過時存貨所建立之內部控制；評估管理階層制定存貨評價政策之依據；選擇重大庫存地點執行觀察存貨盤點；測試存貨庫齡表之存貨庫齡區間正確性；選取樣本執行存貨成本價格測試；抽核存貨之進貨和銷貨相關憑證，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合理性。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存貨有關揭露之適當性。

強調事項-新會計準則之適用

如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三晃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並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之個體財務報表。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三晃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三晃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三晃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三晃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三晃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60027042號
(87)台財證(六)第65314號

陳明宏

陳明宏



會計師：

嚴文筆

嚴文筆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六日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註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506,770	12	\$593,730	1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50,000	1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13	31,601	1	35,589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3及13	587,855	14	641,761	16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	503	-	28,191	1
130x	存貨	四及六.4	792,369	19	748,699	18
1410	預付款項	七	86,459	2	65,220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324	-	2,90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057,881	49	2,116,098	52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十三	66,664	1	50,850	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2及八	2,800	-	2,80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5	32,799	1	42,593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6及八	1,773,348	42	1,707,813	42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14	118,699	3	-	-
1805	商譽	四	11,164	-	11,16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18	35,444	1	38,863	1
1915	預付設備款		120,437	3	100,118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	21,740	-	28,694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183,095	51	1,982,895	48
1xxx	資產總計		\$4,240,976	100	\$4,098,993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季棟



經理人：黃季棟



會計主管：王聖惠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及六.7	\$291,628	7	\$317,801	8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6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及六.12	20,384	-	1,007	-
2150	應付票據		2,097	-	10,531	1
2170	應付帳款		317,703	7	337,739	8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8	174,239	4	223,860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18	4,662	-	6,055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六.14及七	24,084	1	-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9	221,676	5	201,868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43	-	59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056,732	24	1,099,454	27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及六.9	698,260	16	594,936	1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18	93,937	2	99,486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六.14及七	93,090	2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10	26,086	1	34,781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911,373	21	729,203	18
2xxx	負債總計		1,968,105	45	1,828,657	45
	權益					
31xx	股本					
3100	股本	六.11				
3110	普通股股本		2,223,473	52	2,223,473	54
3200	資本公積	六.11	37,785	2	37,785	1
3300	保留盈餘	六.11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6,327	1	24,714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4,519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22,107	1	43,591	1
3400	其他權益		1,428	-	(14,519)	-
3500	庫藏股票	六.11	(52,768)	(1)	(44,708)	(1)
3xxx	權益總計		2,272,871	55	2,270,336	55
	負債及權益總計		\$4,240,976	100	\$4,098,993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宇棟



經理人：黃宇棟



會計主管：王聖惠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2及七	\$3,228,494	100	\$3,417,29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15及七	(2,947,733)	(91)	(3,171,536)	(93)
5900	營業毛利		280,761	9	245,761	7
6000	營業費用	六.15				
6100	推銷費用		(74,743)	(2)	(71,740)	(2)
6200	管理費用		(134,234)	(4)	(149,915)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6,390)	(2)	(57,181)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六.13	2,419	-	6,138	-
	營業費用合計		(262,948)	(8)	(272,698)	(8)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17,813	1	(26,937)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16				
7010	其他收入		13,240	-	59,197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4,234)	-	12,227	-
7050	財務成本		(19,545)	(1)	(18,993)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四及六.5	(6,290)	-	(12,228)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6,829)	(1)	40,203	1
7900	稅前淨(損)利		(9,016)	-	13,266	-
7950	所得稅利益	四及六.18	2,208	-	2,857	-
8200	本期淨(損)利		(6,808)	-	16,123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17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820	-	(2,45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15,814	-	(5,00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64)	-	98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00	-	(27)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434)	-	864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3)	-	(139)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7,403	-	(5,770)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595	-	\$10,353	-
	每股(虧損)盈餘(元)	四及六.19				
9750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0.03)		\$0.07	
9850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0.03)		\$0.07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亭棟



經理人：黃亭棟



會計主管：王聖惠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單位：新台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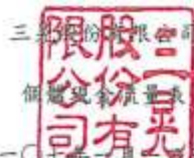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附註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折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A1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2,223,473	\$35,888	\$18,682	\$7,239	\$65,217	\$ (785)	\$ (2,450)	\$ -	\$2,347,264	
B1 106年度盈餘捐贈及分配：										-	
B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6,032	(7,239)	(6,032)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7,239				-	
B4 普通股現金股利						(44,470)				(44,470)	
D1 107年度淨利						16,123				16,123	
D2 107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463)	698	(5,005)		(5,770)	
D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4,660	698	(5,005)		10,353	
L1 庫藏股票買回											
M1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1,897					(6,977)	(44,708)	(44,708)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6,977				1,897	
Z1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2,223,473	\$37,785	\$24,714	\$ -	\$43,591	\$ (87)	\$ (14,432)	\$ (44,708)	\$2,270,336	
A1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2,223,473	\$37,785	\$24,714	\$ -	\$43,591	\$ (87)	\$ (14,432)	\$ (44,708)	\$2,270,336	
B1 107年度盈餘捐贈及分配：										-	
B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613	14,519	(1,613)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4,519)				-	
D1 108年度淨利						(6,808)				(6,808)	
D2 108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456	133	15,814		17,403	
D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352)	133	15,814		10,595	
L1 庫藏股票買回									(8,060)	(8,060)	
Z1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2,223,473	\$37,785	\$26,327	\$14,519	\$22,107	\$46	\$1,382	\$ (52,768)	\$2,272,871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學權

經理人：黃平德

會計主管：王聖恩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損)利	\$ (9,016)	\$13,266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含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237,664	219,308
A20200	各項攤提(含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其他費用)	15,158	15,923
A20900	利息費用	19,545	18,993
A21200	利息收入	(846)	(1,095)
A21300	股利收入	(3,896)	(2,365)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2,419)	(6,13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利益)	16	(13)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6,290	12,228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7,868	3,383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	351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495	10,155
A29900	其他	52	-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	3,988	522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	56,325	33,811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27,577	(28,191)
A31200	存貨增加	(45,165)	(70,048)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	(21,289)	(14,23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584	3,849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	19,377	1,007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	(8,434)	(65)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20,036)	12,459
A32180	其他應付款減少	(43,921)	(4,79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349)	(1,41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減少	(6,875)	(3,49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34,044	213,04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841	1,510
A33200	收取之股利	4,443	2,36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9,659)	(18,77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596)	(4,85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18,073	193,298

(接次頁)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亭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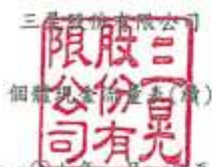


經理人：黃亭緯



會計主管：王聖惠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承前頁)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7,477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00)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147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200)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772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5,607)	(308,60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29	442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8,171)	(8,76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70,477)	(295,497)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417,885	1,662,14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444,058)	(1,652,861)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400,000	5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76,868)	(111,951)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23,455)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44,470)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8,060)	(44,70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5,444	(141,850)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86,960)	(244,049)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93,730	837,779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06,770	\$593,73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亭棟



經理人：黃亭棟



會計主管：王聖惠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六十三年十二月，主要業務為以下產品之製造加工買賣暨有關原料產品之進出口貿易及有關業務之經營投資等：

1. 植物及環境保護用藥；
2. 特用化學品：交聯劑、無鹵阻燃劑、電子化學品、抗氧化劑；
3. 高分子產品：接著劑、消光劑、亮光劑、熱可塑性聚氨脂、熱可塑性彈性體；
4. 紫外線吸收劑。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八十五年五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台中市大里區仁化里仁美路139號。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日合併國慶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國慶公司)，國慶公司設立於民國六十六年四月，主要業務為各種植物保護用藥原體、特用化學品及塑膠原料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於民國九十八年十月登錄為興櫃股票。本公司為整合資產設備、生產研發、行銷通路及產品組合，以提升效率及競爭力與國慶公司合併，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概括承受國慶公司所有資產負債及一切權利義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六日通過發布。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除下述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外，其餘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 15 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 27 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本公司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過渡規定，初次適用日係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影響說明如下：

- A.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之會計政策說明詳附註四。
- B. 對於租賃之定義：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選擇無須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本公司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另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不包含租賃之合約，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亦即，本公司僅就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評估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相較於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規定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本公司評估於大多數情況下適用新租賃之定義，對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之評估並未產生重大影響。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C. 本公司為承租人：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時，選擇不重編比較資訊，而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以作為初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當時)期初餘額之調整：

(a) 先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對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時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按剩餘租賃給付現值(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折現)衡量並認列租賃負債；另以個別租賃為基礎，選擇按下列金額之一衡量並認列使用權資產：

- i. 該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如同自開始日已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但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折現；或
- ii. 租賃負債之金額，但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刻之資產負債表者)。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皆增加120,323仟元。

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對先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以個別租賃為基礎，使用下列實務權宜作法：

- i.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 ii. 依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刻對租賃是否為虧損性之評估，作為執行減損檢視之替代方法。
- iii. 對租賃期間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選擇以短期租賃方式處理該等租賃。
- iv.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v. 使用後見之明，諸如於決定租賃期間時(若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 (b)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新增與承租人相關之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及附註六。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 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對財務報表之影響說明如下：

- i. 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資產負債表之租賃負債所適用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之加權平均數區間為1.15%~1.43%。
- ii.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所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與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之租賃負債，兩者間差異7,108仟元說明如下：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所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	\$134,416
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為	\$127,431
減：符合並選擇以短期租賃方式處理之租賃所作之調整	(7,067)
減：符合並選擇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所作之調整	(41)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帳上認列之租賃負債	\$120,323

D. 本公司為出租人，未作任何調整，僅新增與出租人相關之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附註五及附註六。

2. 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業務之定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2	重大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3	利率指標變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1) 業務之定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業務之定義，協助企業辨認交易係依企業合併處理，亦或依資產取得方式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持續採用市場參與者角度決定取得活動或資產組合是否為業務，包括釐清事業之最低要求、增加指引協助企業評估取得之過程是否重大、縮減對事業及產出之定義等。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重大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正)

主要係重新定義重大為：若資訊之遺漏、誤述或模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等資訊係屬重大。此修正釐清重大性取決於資訊之性質或大小(或兩者)。企業就其財務報表整體評估資訊是否重大。

(3) 利率指標變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此修正針對所有直接受到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避險關係，納入數個例外規定。因利率指標變革使得被避險項目或避險工具之指標基礎之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產生不確定性，則避險關係直接受其影響。因此，企業應對所有直接受到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避險關係適用例外規定。

此修正包括：

A. 對高度很有可能之規定

當評估預期交易是否為高度很有可能，企業應假設被避險現金流量依據之利率指標不因利率指標變革而改變。

B. 預期之評估

當執行預期之評估時，企業應假設被避險項目、被規避風險及/或避險工具之依據不因利率指標變革而改變。

C.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追溯評估

對避險關係直接受利率指標變革影響者，企業無須執行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追溯評估(即避險之實際結果是否介於80%至125%間之評估)。

D. 單獨辨認之風險部分

對利率風險之非合約明訂指標部分之避險，企業僅於避險關係開始時始應適用可單獨辨認之規定。

此修正亦包含終止適用例外之規定及此修正相關之附註揭露規定。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公司評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1年1月1日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其中履約現金流量包括：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
- 2.折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財務風險(在財務風險未包含於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範圍內)之調整；及
- 3.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

- 1.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
- 2.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 69 段至 76 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該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之每一國外營運機構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5.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含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複合工具

本公司對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其合約條款確認金融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另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於區分權益要素前評估嵌入之買、賣權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與主債務商品緊密關聯。

不涉及衍生工具之負債部分，其公允價值使用性質相當且不具轉換特性債券之市場利率評估，於轉換或贖回清償前，此部分金額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至於其他與主契約經濟特性風險不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例如嵌入之買回權及贖回權經確認其執行價格無法幾乎等於債務商品於每一執行日之攤銷後成本），除屬權益組成要素外，分類為負債組成要素，並於後續期間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要素之金額則以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減除負債組成部分決定之，其帳面金額於後續之會計期間不予重新衡量。若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不具權益要素，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混合工具之方式處理。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交易成本依照原始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之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該轉換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先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金額調整至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金額，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負債或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8. 衍生工具

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衍生資產或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屬有效部分者，則認列於權益項下。

主契約為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者，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工具處理。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0.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表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表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時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資 產 項 目	耐用年限
土地改良物	7 ～ 20年
房屋及建築	2 ～ 60年
機器設備	2 ～ 25年
運輸設備	5 ～ 8年
其他設備	2 ～ 20年
使用權資產(註)	2 ～ 10年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後租賃資產重分類為使用權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營業外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3. 租賃

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公司就合約成立日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者，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公司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選擇無須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本公司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另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不包含租賃之合約，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公司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公司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公司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公司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公司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公司，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公司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公司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公司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公司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公司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相關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本公司者，並於租賃期間開始日，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予以資本化。租金給付則分攤予融資費用及租賃負債之減少數，其中融資費用係以剩餘負債餘額依固定利率決定，並認列於損益。

租賃資產係以該資產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惟如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公司將取得該項資產所有權，則以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及租賃期間兩者較短者提列折舊。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14.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15.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述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6.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公司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17.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公司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18. 庫藏股票

本公司於取得母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19. 收入認列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為銷售商品，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銷售商品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其銷售商品之交易，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通常附有數量折扣(以特定期間累積銷售總額為基礎)。因此，收入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並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金額。本公司以累積經驗並採期望值估計數量折扣產生之變動對價，惟其範圍僅限於與變動對價相關之不確定性於後續消除時，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在協議之特定期間，對預期之數量折扣亦相對認列退款負債。

本公司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30天~150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20.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21.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2. 企業合併與商譽

企業合併係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移轉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收購者針對每一企業合併，係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相對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所發生之收購相關成本係當期費用化並包括於管理費用。

本公司收購業務時，係依據收購日所存在之合約條件、經濟情況及其他相關情況，進行資產與負債分類與指定是否適當之評估，包括被收購者所持有主契約中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之分離考量。

企業合併如係分階段完成者，則收購者先前所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將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購者預計移轉之或有對價將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被視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對價，其續後之公允價值變動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認列為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惟或有對價如係分類為權益時，則在其最終於權益項下結清前，均不予以重新衡量。

商譽之原始衡量係所移轉之對價加計非控制權益後之總數，超過本公司所取得可辨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之金額；此對價如低於所取得淨資產公允價值，其差額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商譽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衡量。因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自取得日起分攤至公司中預期自此合併而受益之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無論被收購者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歸屬於此等現金產生單位。每一受攤商譽之單位或單位群組代表為內部管理目的監管商譽之最低層級，且不大於彙總前之營運部門。

處分部分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時，此處分部分之帳面金額包括與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所處分之商譽，係依據該被處分營運與所保留部分之相對可回收金額予以衡量。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應收帳款-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公司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2) 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3)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4)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期薪資之增減變動等。對用以衡量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12.31	107.12.31
庫存現金	\$101	\$105
零 用 金	245	245
銀行存款	456,424	593,380
定期存款	50,000	-
合 計	<u>\$506,770</u>	<u>\$593,730</u>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12.31	107.12.31
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50,000	\$ -
質押定期存款	2,800	2,800
小 計	<u>52,800</u>	<u>2,800</u>
減：備抵損失	-	-
合 計	<u>\$52,800</u>	<u>\$ 2,800</u>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8.12.31	107.12.31
流 動	\$50,000	\$ -
非 流 動	2,800	2,800
合 計	<u>\$52,800</u>	<u>\$2,800</u>

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之情況詳附註八，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應收帳款淨額

	108.12.31	107.12.31
應收帳款	\$605,391	\$661,716
減：備抵損失	(17,536)	(19,955)
應收帳款淨額	<u>\$587,855</u>	<u>\$641,761</u>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150天。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605,391仟元及661,716仟元，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3，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4. 存貨

	108.12.31	107.12.31
原 料	\$234,497	\$257,390
在 製 品	49,510	27,329
製 成 品	492,681	444,110
商 品	15,681	19,870
淨 額	<u>\$792,369</u>	<u>\$748,699</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2,947,733仟元及3,171,536仟元，其中包括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當期費用分別為1,495仟元及10,155仟元。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8.12.31		107.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關聯企業：				
三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晃生物公司)	\$ -	22.32%	\$ -	22.32%
晟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晟琦科技公司)	-	41.00%	-	41.00%
國智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國智生化公司)	1,785	49.00%	1,153	49.00%
惠安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惠安鑫公司)	-	- %	4,096	49.00%
Power Rich International Ltd. (Power Rich)	19,269	30.00%	25,807	30.00%
小 計	21,054		31,056	
投資子公司：				
Power Hero Corp. (Power Hero)	10,589	100.00%	9,950	100.00%
助福社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助福公司)	1,156	83.52%	1,587	83.52%
小 計	11,745		11,537	
合 計	\$32,799		\$42,593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規定，若企業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損失之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企業應停止認列進一步損失之份額。本公司對三晃生物公司及晟琦科技公司之投資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皆等於本公司對三晃生物公司及晟琦科技公司之權益，故本公司停止認列進一步損失之份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出售對惠安鑫公司之持有股份，其出售價款為2,772仟元。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所認列之投資(損)益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助福公司	\$(431)	\$(6,329)
Power Hero	39	(1,535)
惠安鑫公司	(972)	(128)
國智生化公司	1,178	304
Power Rich	(6,104)	(4,540)
合 計	<u>\$(6,290)</u>	<u>\$(12,228)</u>

(2)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所認列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明細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Power Rich	\$(434)	\$864
Power Hero	600	(27)
合 計	<u>\$166</u>	<u>\$837</u>

(3) 投資子公司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因對本公司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故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為依據。

(4) 投資關聯企業

本公司對國智生化公司、惠安鑫公司及Power Rich之投資對本公司並非重大，故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之財務報表認列為依據。前述投資關聯企業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1.1-108.12.31

	土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u>成本:</u>								
108.1.1	\$543,082	\$3,088	\$761,828	\$2,163,734	\$14,983	\$282,157	\$154,357	\$3,923,229
增添	-	-	403,736	292,246	2,043	29,554	-	727,579
處分	-	(201)	(67,676)	(56,287)	(1,006)	(11,558)	-	(136,728)
重分類	-	-	(189,394)	(109,458)	(16)	(8,228)	(130,781)	(437,877)
108.12.31	<u>\$543,082</u>	<u>\$2,887</u>	<u>\$908,494</u>	<u>\$2,290,235</u>	<u>\$16,004</u>	<u>\$291,925</u>	<u>\$23,576</u>	<u>\$4,076,203</u>

折舊及減損：

108.1.1	\$ -	\$1,904	\$423,603	\$1,587,150	\$10,519	\$192,240	\$ -	\$2,215,416
折舊	-	93	46,058	148,702	1,081	19,836	-	215,770
處分	-	(201)	(61,190)	(54,691)	(1,006)	(11,243)	-	(128,331)
108.12.31	<u>\$ -</u>	<u>\$1,796</u>	<u>\$408,471</u>	<u>\$1,681,161</u>	<u>\$10,594</u>	<u>\$200,833</u>	<u>\$ -</u>	<u>\$2,302,855</u>

107.1.1-107.12.31

	土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u>成本:</u>								
107.1.1	\$543,082	\$3,545	\$770,287	\$2,107,241	\$13,411	\$269,998	\$58,774	\$3,766,338
增添	-	-	19,425	77,643	1,913	14,242	-	113,223
處分	-	(457)	(28,696)	(43,484)	(800)	(8,548)	-	(81,985)
重分類	-	-	812	22,334	459	6,465	95,583	125,653
107.12.31	<u>\$543,082</u>	<u>\$3,088</u>	<u>\$761,828</u>	<u>\$2,163,734</u>	<u>\$14,983</u>	<u>\$282,157</u>	<u>\$154,357</u>	<u>\$3,923,229</u>

折舊及減損：

107.1.1	\$ -	\$2,258	\$407,357	\$1,479,541	\$9,973	\$179,235	\$ -	\$2,078,364
折舊	-	103	44,910	153,591	1,347	21,298	-	221,249
重分類	-	-	(6,400)	(4,900)	-	-	-	(11,300)
處分	-	(457)	(22,264)	(41,082)	(801)	(8,293)	-	(72,897)
107.12.31	<u>\$ -</u>	<u>\$1,904</u>	<u>\$423,603</u>	<u>\$1,587,150</u>	<u>\$10,519</u>	<u>\$192,240</u>	<u>\$ -</u>	<u>\$2,215,416</u>

淨帳面金額：

108.12.31	<u>\$543,082</u>	<u>\$1,091</u>	<u>\$500,023</u>	<u>\$609,074</u>	<u>\$5,410</u>	<u>\$91,092</u>	<u>\$23,576</u>	<u>\$1,773,348</u>
107.12.31	<u>\$543,082</u>	<u>\$1,184</u>	<u>\$338,225</u>	<u>\$576,584</u>	<u>\$4,464</u>	<u>\$89,917</u>	<u>\$154,357</u>	<u>\$1,707,813</u>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均未有因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而需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 (2) 本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空調設備及電梯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60年、5年及15年提列折舊；機器設備主要為新式製程設備、配管工程設備及擴產之設備等，分別按其耐用年限10年、5年及7年提列折舊。
- (3) 由於法令限制，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列土地部份屬農地而所有權暫以他人名義登記之金額皆為7,150仟元，本公司已就各該土地取得設定他項權利證明書。
- (4)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取得台中市大里區振坤段農地以供營運使用，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列土地之帳面價值為2,465仟元。由於法令限制，該土地所有權暫以本公司前任董事長名義登記。因本公司前董事長莊宏忠違反證券交易法及刑法，遭投資人保護中心聲請假扣押其名下財產，且投資人保護中心控告前董事長侵害投資人權益之民事訴訟已勝訴確定，故法院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三十日拍賣上述農地，本公司以4,500仟元競標取回該農地。爰依前揭事實，本公司委請律師依民法第一百七十九條不當得利之規定，向前董事長請求返還相當於土地市值約6,000仟元，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執行清償(拍賣)前董事長莊宏忠名下不動產及存款，本公司依債權人之債權比例分配，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二日獲取清償(拍賣)所得共計6,830仟元，此筆清償所得包含上述土地求償及前董事長莊宏忠不當投資致股東權益損害等事項。
-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7. 短期借款

	108.12.31	107.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291,628	\$284,465
擔保銀行借款	-	33,336
合 計	\$291,628	\$317,801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u>108.12.31</u>	<u>107.12.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利率區間	<u>1.15%~2.93%</u>	<u>0.62%~3.60%</u>
擔保銀行借款利率區間	<u>- %</u>	<u>1.15%</u>

(1)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849,282仟元及1,609,335仟元。

(2) 擔保銀行借款係以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8. 其他應付款

	<u>108.12.31</u>	<u>107.12.31</u>
應付薪資及獎金	\$76,371	\$84,605
應付設備款	9,864	15,450
應付整治計畫	11,611	9,119
其 他	<u>76,393</u>	<u>114,686</u>
合 計	<u>\$174,239</u>	<u>\$223,860</u>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長期借款

(1)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長期借款餘額明細如下：

債權人	借款性質	108.12.31	107.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玉山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 -	\$150,000	自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一日至一〇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每三個月為一期，分八期攤還。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提前償還完畢。
玉山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0,000	-	自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二十六日至一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每三個月為一期，分十二期攤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33,450	143,650	自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至一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每三個月為一期，分三十三期攤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2,050	109,850	自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至一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每三個月為一期，分三十三期攤還。
王道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77,600	100,000	自民國一〇八年九月十五日至一一〇年九月十五日，每三個月為一期，分九期攤還。
華南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62,500	87,500	自民國一〇七年八月十一日至一一一年五月十一日，每三個月為一期，分十六期攤還。
台北富邦銀行	信用借款	40,000	60,000	自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日至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日，每三個月為一期，分二十期攤還。
王道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38,800	50,000	自民國一〇八年九月十五日至一一〇年九月十五日，每三個月為一期，分九期攤還。
合作金庫銀行	信用借款	100,000	-	自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一日至一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每三個月為一期，分十六期攤還。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債權人	借款性質	108.12.31	107.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第一商業銀行	抵押借款	100,000	-	自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至一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每三個月為一期，分十二期攤還。
合作金庫銀行	擔保借款	15,536	17,679	自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至一一六年三月三十日，每三個月為一期，分十六期攤還。
華南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50,000	-	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二十七日，到期一次還本。
合作金庫銀行	信用借款	50,000	-	自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一日至一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每三個月為一期，分十六期攤還。
合作金庫銀行	信用借款	50,000	50,000	自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一日至一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每三個月為一期，分十六期攤還。
華南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	11,458	自民國一〇四年十月一日至一〇八年七月一日，每三個月為一期，分十六期攤還。 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五日提前攤還所有借款。
彰化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	16,667	自民國一〇六年二月十五日至一〇八年十一月十五日，每三個月為一期，分十二期攤還。
小計		919,936	796,804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21,676)	(201,868)	
一年以上到期之長期借款		\$ 698,260	\$ 594,936	
		108.12.31	107.12.31	
借款利率區間		1.38%~1.45%	1.37%~1.50%	

(2) 本公司與銀行之借款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18,183仟元及19,906仟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6.6%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631仟元。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10年後到期。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506	\$ 52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327	421
前期服務成本	(3,739)	(2,273)
合 計	<u>\$ (2,906)</u>	<u>\$ (1,324)</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8.12.31	107.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89,992	\$ 98,188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63,906)	(63,407)
其他非流動負債－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帳列數	<u>\$26,086</u>	<u>\$ 34,781</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107.1.1	\$ 97,979	\$ (62,151)	\$ 35,828
當期服務成本	528	-	528
利息費用(收入)	1,214	(793)	421
前期服務成本	(2,273)	-	(2,273)
小 計	<u>97,448</u>	<u>(62,944)</u>	<u>34,504</u>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645	-	645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2,690	-	2,690
經驗調整	778	-	778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1,663)	(1,663)
小 計	<u>4,113</u>	<u>(1,663)</u>	<u>2,450</u>
支付之福利	(3,373)	3,373	-
雇主提撥數	-	(4,162)	(4,162)
銷戶退回數	-	1,989	1,989
107.12.31	<u>98,188</u>	<u>(63,407)</u>	<u>34,781</u>
當期服務成本	506	-	506
利息費用(收入)	973	(646)	327
前期服務成本	(3,739)	-	(3,739)
小 計	<u>95,928</u>	<u>(64,053)</u>	<u>31,875</u>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369	-	369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2,765	-	2,765
經驗調整	(2,735)	-	(2,735)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2,219)	(2,219)
小計	399	(2,219)	(1,820)
支付之福利	(6,335)	6,335	-
雇主提撥數	-	(3,969)	(3,969)
108.12.31	<u>\$89,992</u>	<u>\$(63,906)</u>	<u>\$26,086</u>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08.12.31	107.12.31
折現率	0.70%	1.00%
預期薪資增加率	2.00%	2.00%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08年度		107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25%	\$ -	\$2,238	\$ -	\$2,588
折現率減少0.25%	2,320	-	2,687	-
預期薪資增加0.25%	2,285	-	2,654	-
預期薪資減少0.25%	-	2,215	-	2,569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額定股本皆為 2,5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250,000 仟股，已發行股數皆為 222,347 仟股，實收資本額皆為 2,223,473 仟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八月、民國一〇一年五月及十二月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規定分別辦理私募普通股 30,000 仟股、5,000 仟股及 5,000 仟股，其增資基準日分別為民國九十六年八月七日、民國一〇一年十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五日；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月因辦理減資彌補虧損依持股比例註銷股份 12,449 仟股，於民國一〇五年四月因合併而銷除股份 5,220 仟股，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私募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為 22,551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

上述私募有價證券及其後續配股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八第一項第三款自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民國九十六年十月二十六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五日及民國一〇二年一月十日）起持有三年後，依據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核准後，始得於公開市場上自由轉讓。

(2) 資本公積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108.12.31	107.12.31
庫藏股交易	\$20,700	\$20,700
合併溢額	15,188	15,188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1,897	1,897
合 計	\$37,785	\$37,785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庫藏股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庫藏股票分別為52,768仟元及44,708仟元，股數分別為5,319仟股及4,514仟股。

(4)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① 提繳稅捐
- ② 彌補虧損
- ③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 ④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⑤ 餘額併同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基於永續經營之理念，除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外，每年股利分派於每年股東常會前由董事會依據經營結果、財務狀況及資本規劃情形，擬訂盈餘分派方式(含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及金額，其中現金股利比率不低於股利總額20%。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本公司未有首次採用而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情形，故此函令對本公司無影響。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六日及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三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	\$1,613	\$ -	\$ -
特別盈餘公積	(14,519)	14,519	-	-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5。

12. 營業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3,228,494	\$3,417,297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收入細分

民國一〇八年度

	台灣部門	中國部門	合計
銷售商品	\$3,228,494	\$ -	\$3,228,494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3,228,494	\$ -	\$3,228,494
-------	-------------	------	-------------

民國一〇七年度

	台灣部門	中國部門	合計
銷售商品	\$3,417,297	\$ -	\$3,417,297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3,417,297	\$ -	\$3,417,297
-------	-------------	------	-------------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合約餘額

合約負債—流動

	108.12.31	107.12.31	107.1.1
銷售商品	\$20,384	\$1,007	\$1,565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合約負債餘額增加係因自客戶收取之款項尚未履行其履約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合約負債餘額減少，係因大部分履約義務已滿足，並轉列為收入。

(3)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並未有尚未滿足(包括部分未滿足)之履約義務所分攤之交易價格。

(4)自取得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中所認列之資產

無此事項。

13.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應收帳款	\$2,419	\$6,138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並參考歷史經驗、考量個別客戶財務狀況及所處產業、競爭優勢與展望，將個別客戶區分為不同風險群組並依各群組之預期損失率認列備抵損失。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8.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註)	30天內	31-90天	91-180天	181-365天	365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619,015	\$464	\$ -	\$ -	\$ -	\$17,513	\$636,992
損失率	- %	5-10 %	15-20 %	40-60 %	70-90 %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23)	-	-	-	(17,513)	(17,536)
帳面金額	\$619,015	\$441	\$ -	\$ -	\$ -	\$ -	\$619,456

107.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註)	30天內	31-90天	91-180天	181-365天	365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662,710	\$16,223	\$48	\$ -	\$ -	\$18,324	\$697,305
損失率	- %	5-10 %	15-20 %	40-60 %	70-90 %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1,622)	(9)	-	-	(18,324)	(19,955)
帳面金額	\$662,710	\$14,601	\$39	\$ -	\$ -	\$ -	\$677,350

註：本公司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08.1.1	\$ -	\$19,955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	(2,419)
108.12.31	\$ -	\$17,536
107.1.1 (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	\$ -	\$26,093
107.1.1 保留盈餘調整數	-	-
107.1.1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	-	26,093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	(6,138)
107.12.31	\$ -	\$19,955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4. 租賃

(1)本公司為承租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相關之揭露)

本公司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土地、房屋及建築)、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2年至10年間。

租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08.12.31	107.12.31(註)
土 地	\$75,271	
房屋及建築	39,852	
運輸設備	2,481	
其他設備	1,095	
合 計	<u>\$118,699</u>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本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變動如下：

成本：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08.1.1	\$83,082	\$31,924	\$4,369	\$948	\$120,323
增添	-	18,935	1,102	620	20,657
處分	-	-	(793)	-	(793)
108.12.31	<u>\$83,082</u>	<u>\$50,859</u>	<u>\$4,678</u>	<u>\$1,568</u>	<u>\$140,187</u>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累計折舊及減損：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08.1.1	\$ -	\$ -	\$ -	\$ -	\$ -
折舊	7,811	11,007	2,603	473	21,894
處分	-	-	(406)	-	(406)
108.12.31	<u>\$7,811</u>	<u>\$11,007</u>	<u>\$2,197</u>	<u>\$473</u>	<u>\$21,488</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對使用權資產增添20,657仟元。

(b) 租賃負債

	108.12.31	107.12.31(註)
租賃負債		
流動	\$24,084	
非流動	93,090	
合計	<u>\$117,174</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16(3)財務成本；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08年度	107年度(註)
土地	\$7,811	
房屋及建築	11,007	
運輸設備	2,603	
其他設備	473	
合計	<u>\$21,894</u>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08年度	107.年度(註)
短期租賃之費用	<u>\$14,238</u>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為39,352仟元。

(2)本公司為承租人－營業租賃(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相關之揭露)

本公司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其剩餘年限介於1年至9年間，所有租賃合約皆包含能依據每年市場環境調整租金之條款。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8.12.31(註)	107.12.31
不超過一年		\$ 29,527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23,718
五年以上		<u>80,000</u>
合 計		<u>\$ 133,245</u>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108年度(註)	107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u>\$ 41,109</u>

除上述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外，本公司之機器設備租賃合約亦包含或有租金條款，約定承租人應按每月銷售金額之特定百分比給付或有租金。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5.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09,843	\$103,810	\$413,653	\$330,916	\$113,169	\$444,085
勞健保費用	28,898	9,307	38,205	30,332	9,771	40,103
退休金費用	14,374	903	15,277	14,450	4,132	18,582
董事酬金	-	1,440	1,440	-	1,708	1,70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0,106	5,629	25,735	22,352	6,138	28,490
折舊費用	221,197	16,467	237,664	209,115	7,952	217,067
攤銷費用	6,632	7,069	13,701	8,475	7,358	15,833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580人及627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5人及4人。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857仟元及853仟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719仟元及713仟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較民國一〇七年度平均薪資費用增加約0.84%。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3%為員工酬勞，不高於1%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因營運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七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賠償收入	\$ -	\$32,878
股利收入	3,896	2,365
租金收入	957	1,253
利息收入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46	1,095
什項收入	7,541	21,606
合 計	<u>\$13,240</u>	<u>\$59,197</u>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5,766)	\$16,56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7,868)	(2,833)
處分投資損失	(351)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損失)利益(註)	(16)	13
什項支出	(233)	(1,519)
合 計	<u>\$(14,234)</u>	<u>\$12,227</u>

註：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所產生。

(3) 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17,886)	\$(18,993)
租賃負債之利息	(1,659)	(註)
合 計	<u>\$(19,545)</u>	<u>\$(18,993)</u>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7.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1)民國一〇八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 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820	\$	\$1,820	\$(364)	\$1,45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 實現評價損益	15,814	-	15,814	-	15,814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600	-	600	(120)	480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 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 份額	(434)	-	(434)	87	(347)
合 計	<u>\$17,800</u>	<u>\$ -</u>	<u>\$17,800</u>	<u>\$(397)</u>	<u>\$17,403</u>

(2)民國一〇七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 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450)	\$ -	\$(2,450)	\$987	\$(1,46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 實現評價損益	(5,005)	-	(5,005)	-	(5,00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27)	-	(27)	14	(13)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 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 份額	864	-	864	(153)	711
合 計	<u>\$(6,618)</u>	<u>\$ -</u>	<u>\$(6,618)</u>	<u>\$848</u>	<u>\$(5,770)</u>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 所得稅

依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7%改為20%，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0%改為5%。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A.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320)	\$(691)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7,054	(637)
與課稅損失及所得稅抵減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4,526)	-
與稅率變動或新稅目課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	4,185
所得稅利益	<u>\$2,208</u>	<u>\$2,857</u>

B.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8年度	107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0)	\$14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87	(153)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64)	987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u>\$(397)</u>	<u>\$848</u>

C.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損)淨利	<u>\$(9,016)</u>	<u>\$13,266</u>
以母公司法定所得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803	\$(2,653)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2,264	473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270)	(20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1,589)	1,744
與稅率變動或新稅目課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	4,185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	(69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合計	<u>\$2,208</u>	<u>\$2,857</u>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D.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1) 民國一〇八年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商譽攤銷	\$(2,232)	\$ -	\$ -	\$(2,232)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7,114	299	-	17,413
精算損益變動	3,798	-	(364)	3,434
土地增值稅	(91,705)	-	-	(91,705)
整治計畫費用	11,252	(235)	-	11,017
國外營運機構報表換算差額	62	-	(120)	(58)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 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0)	-	87	47
火災損失	(5,549)	5,549	-	-
虧損扣抵	4,526	(4,526)	-	-
其他	2,151	1,441	-	3,592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u>\$2,528</u>	<u>\$(397)</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60,623)</u>			<u>\$(58,493)</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38,863</u>			<u>\$35,44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99,486)</u>			<u>\$(93,937)</u>

(2) 民國一〇七年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商譽攤銷	\$(1,898)	\$(334)	\$ -	\$(2,232)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2,820	4,294	-	17,114
精算損益變動	2,811	-	987	3,798
土地增值稅	(91,705)	-	-	(91,705)
整治計畫費用	9,565	1,687	-	11,252
國外營運機構報表換算差額	48	-	14	62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 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13	-	(153)	(40)
火災損失	866	(6,415)	-	(5,549)
虧損扣抵	-	4,526	-	4,526
其他	2,361	(210)	-	2,151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u>\$ 3,548</u>	<u>\$ 848</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 (65,019)</u>			<u>\$ (60,623)</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 28,584</u>			<u>\$ 38,86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93,603)</u>			<u>\$(99,486)</u>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E.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108.12.31	107.12.31	
107年	\$ 22,632	\$ -	\$ 22,632	117年

F.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非很有可能課稅所得而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18,590仟元及20,201仟元。

G.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

19.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因營運虧損，故對一〇八年度之每股盈餘無稀釋效果。

	108年度	107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損)利(仟元)	\$(6,808)	\$16,123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17,047	222,001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元)	\$(0.03)	\$0.07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8年度	107年度
(2)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仟元)	\$(6,808)	\$16,123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本期淨(損)利(仟元)	\$(6,808)	16,123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17,047	222,001
稀釋效果：		
員工紅利－股票(仟股)	-	41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17,047	222,042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元)	\$(0.03)	\$0.07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20.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增資發行之新股

助福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增資發行新股，本公司並未認購，其所有權由100%因而減少至83.52%。助福公司所取得增資之現金為3,000仟元，增資後助福公司之淨資產帳面金額為6,692仟元，所減少助福公司之相關權益包含非控制權益增加數調整數如下：

公司取得之增資現金	\$3,000
減：非控制權益增加數	(1,103)
認列於權益中資本公積之差異數	\$1,897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本公司之關係
凱棣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長
美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代表人為該公司之董事
翹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代表人為該公司之董事
惠安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出售全數股票，故民國一〇八年七月起非為本公司關係人)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應收票據

	108.12.31	107.12.31
惠安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	\$915

2.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向公司之關係人承租土地及廠房，其租金之決定及收取方式係參酌市場一般條件訂定，租賃合約期間為10年，租金採每月支付。

(2) 取得使用權資產：本公司因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調增使用權資產83,082仟元。

(3) 租賃負債：

	108.12.31	107.12.31(註)
美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5,090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4) 利息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美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52	\$ -

3. 銷貨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惠安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8	\$1,385

本

公司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本公司對關係人之授信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通常為30天至150天，年底之流通在外款項為無擔保、免計息且須以現金清償。對於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收受任何保證。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租金支出

	108年度	107年度
美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9,143
公司向其他關係人承租土地及廠房，有關租金之決定及收取方式係參酌市場一般條件訂定。		

5. 租金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凱棣股份有限公司	\$549	\$549
本公司承租廠房予本公司之關係人，其租金之決定及收取方式係參酌市場一般條件訂定。		

6.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翹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	\$ -

7.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9,371	\$11,415
退職後福利	96	195
合計	\$9,467	\$11,610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 內 容
	108.12.31	107.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建築物及機器設備	\$505,116	\$511,913	長、短期借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800	2,800	天然氣配管保證金
合計	\$507,916	\$514,713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有下列或有負債未列入財務報表中：

1.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金額為 28,516 仟元。
2.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帳列預付設備款且已簽訂尚未完成驗收或提供勞務之重要合約，明細如下：

合約對象	合約標的	合約總價款	截至108.12.31	
			已付設備款	未付設備款
甲公司	購置設備	\$17,593	\$5,162	\$12,431
乙公司	購置工程	12,857	3,857	9,000
丙公司	購置設備	23,150	6,945	16,205
丁公司	廢水工程	21,810	11,995	9,815
戊公司	購置設備	18,300	15,555	2,74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二十日簽訂不動產買賣合約，出售本公司位於太平區之土地，出售價格約 8.6 億元，預計處分利益約為 7 億元，交易價格係參考鑑價報告及市場行情後議價決定。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二十六日簽訂不動產買賣合約，出售本公司大甲區之土地、廠房及設備，交易價格約 4.6 億元，預計處分利益約為 3 億元，交易價格係參考鑑價報告及市場行情後議價決定。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金融資產</u>	108.12.31	107.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6,664	\$ 50,8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506,770	593,73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2,800	2,800
應收票據	31,601	35,589
應收帳款	587,855	641,761
其他應收款	503	28,191
小計	1,179,529	1,302,071
合計	\$1,246,193	\$ 1,352,921
<u>金融負債</u>	108.12.31	107.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91,628	\$317,801
應付票據及帳款	319,800	348,270
其他應付款	174,239	223,86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919,936	796,804
租賃負債	117,174	(註)
小計	1,822,777	1,686,7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持有供交易	16	-
合計	\$1,822,793	\$1,686,735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a)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人民幣及歐元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 (1)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2,547仟元及4,077仟元；權益則無影響。
- (2) 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135仟元及1仟元；權益則無影響。
- (3) 當新台幣對歐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34仟元及70仟元；權益則無影響。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變動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借款及固定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浮動利率借款及利率交換合約，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212仟元及1,115仟元。

(c) 權益價格風險

本公司持有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公司持有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權益證券，包含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類別。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上市櫃權益證券，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10%，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權益將分別增加/減少2,645仟元及1,167仟元。

其他權益工具或與權益工具連結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者，敏感度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信用狀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公司應收款項餘額之百分比皆為53%，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除應收款項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其餘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原始購入係以信用風險低者為前提並以信用風險作為區分群組之基礎，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其損失率。本公司之信用風險評估相關資訊如下：

				總帳面金額	
信用風險等級	指標	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方法	108.12.31	107.12.31
簡化法(註)	(註)	0%~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619,456	\$677,350

註：採用簡化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信用風險，包括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另本公司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銀行借款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8.12.31					
短期借款	\$297,628	\$ -	\$ -	\$ -	\$297,628
應付票據及帳款	319,800	-	-	-	319,800
長期借款	224,773	423,298	302,308	5,158	955,537
租賃負債	25,603	37,450	25,769	34,286	123,108
107.12.31					
短期借款	\$324,790	\$ -	\$ -	\$ -	\$324,790
應付票據及帳款	348,270	-	-	-	348,270
長期借款	204,700	371,268	95,455	156,739	828,162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〇八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庫藏股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8.1.1	\$317,801	\$796,804	\$120,323	\$(44,708)	\$1,190,220
現金流量	(26,173)	123,132	(23,455)	(8,060)	65,444
非現金流量	-	-	20,306	-	20,306
108.12.31	\$291,628	\$919,936	\$117,174	\$(52,768)	\$1,275,970

民國一〇七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7.1.1	\$308,522	\$858,755	\$1,167,277
現金流量	9,279	(61,951)	(52,672)
107.12.31	\$317,801	\$796,804	\$1,114,605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櫃股票)。
- C.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D.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3)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衍生工具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及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相關資訊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係為管理部分交易之暴險部位，但未指定為避險工具。本公司承作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情形如下：

項目	交易金額	期間
108.12.31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歐元120仟元	108年12月16日至109年3月24日
107.12.31		
本期無此事項		

9. 公允價值層級

(1)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108.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26,448	\$ -	\$40,216	\$66,66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16	\$ -	\$16

107.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11,670	\$ -	\$39,180	\$50,850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八度及一〇七年度間，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108.1.1	\$39,180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 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036
108.12.31	\$40,216
107.1.1	\$40,789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 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609)
107.12.31	\$39,180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重大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評價技術	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股票	資產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公司權益將減少/增加 4,022 仟元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大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評價技術	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股票	資產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 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 公司權益將減少/增加 3,918 仟元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財務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公司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10.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8.12.31			107.12.31		
	外	匯	新	外	匯	新
	幣	率	台	幣	率	台
單位：仟元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5,525	29.98	\$465,440	\$19,910	30.72	\$611,635
人民幣	3,149	4	13,541	12	4	54
	.			.		
	3			4		
	0			7		
歐元	100	33.60	3,360	198	35.20	6,970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7,029	29.98	\$210,729	\$6,639	30.72	\$203,950

由於本公司之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分別為(5,766)仟元及16,566仟元。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事項。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事項。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 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單位數/股數	帳面金額	比率%	公允價值
三晃股份有限 公司	股票 慶豐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26,507	\$12,976	0.54%	\$26,448
	凌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22,734	3,963	0.80%	1,867
	第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852,325	25,930	12.96%	25,725
	新綜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	1,000	2.00%	12,617
	Global Graphene Group, Inc.	非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155	16,405	0.87%	-
	捷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474	115	5.22%	7
	雅藝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68,898	4,883	1.85%	-
	光炫環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10	0.01%	-
			減：權益工具未實現評價損益		1,382		
			合 計		\$66,664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事項。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事項。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二、8。
-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事項。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期末持股情形、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 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 司本期 (損)益	本公司認 列之投資 (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Power Hero	模里西斯	投資業務	\$20,557 (USD 685,700)	\$20,557 (USD 685,700)	685,700	100.00%	\$10,589	\$39	\$39	
本公司	助福公司	台灣	飲料店業	\$15,200	\$15,200	1,520,000	83.52%	\$1,156	\$(516)	\$(431)	
本公司	三晃生物 公司	台灣	生物技術服務 業	\$60,000	\$60,000	1,674,044	22.32%	\$ -	\$ -	\$ -	
本公司	晟琦科技 公司	台灣	合成樹脂及塑 膠製造業	\$14,360	\$14,360	1,640,000	41.00%	\$ -	\$ -	\$ -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 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 司本期 (損)益	本公司認 列之投資 (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國智生化 公司	台灣	化學原料批發 業、化粧品零售 業及批發業	\$490	\$490	49,000	49.00%	\$1,785	\$2,404	\$1,178	
本公司	惠安鑫公 司	台灣	布疋、衣著、 鞋、帽、傘、服 飾品批發業	\$ -	\$4,900	-	-%	\$ -	\$(1,984)	\$(972)	(註)
本公司	Power Rich	安圭拉	投資業務	\$29,680 (USD 990,000)	\$29,680 (USD 990,000)	990,000	30.00%	\$19,269	\$(20,347)	\$(6,104)	
Power Hero	Giant Way	模里西斯	投資業務	\$20,556 (USD 685,650)	\$20,556 (USD 685,650)	-	71.42%	\$10,590	\$57	不適用	

註：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出售對惠安鑫公司之持有股份，其出售價款為 2,772 仟元。

(2) 對具有重大影響力及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A. 資金貸予他人：無此事項。
- B.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事項。
- C.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事項。
- D. 本期累積買進賣出或期末持有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事項。
- E.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事項。
- F.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事項。
- G. 關係人進銷貨之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明細如下：無此事項。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H.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事項。

I.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者：無此事項。

3.大陸投資相關資訊：

(1)本公司透過「Power Hero Corp」及「Giant Way Inc.」對大陸轉投資，其相關資訊如下：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3)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邑泓公司(註1)	化工產品、原料、機械設備及零配件、電子機器零配件之批發。	\$15,883(RMB 3,513,896)	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投資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8,871(USD 285,600)	\$ -	\$ -	\$8,871(USD 285,600)	\$224	71.42%	\$160	\$ -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淨值×60%
新台幣8,871仟元 (美金285,600)	新台幣8,871仟元 (美金285,600)	新台幣1,363,723仟元 (註2)

註1：係經投審會核准，由Power Hero，轉投資Giant Way，間接在大陸投資設立邑泓公司。該公司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日取得上海市浦東新區市場監督管理局核准註銷登記，於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五日清算完畢，並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五日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備查通知函，已由Giant Way收回該投資金額。

註2：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母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為淨值之60%為比例上限。

註3：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事項。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及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情形

一、財務狀況分析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底	107 年底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073,670	2,131,091	(57,421)	(2.6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73,778	1,708,859	64,919	3.80
無形資產	11,164	11,164	-	-
其他資產	386,838	252,489	134,349	53.21
資產總額	4,245,450	4,103,603	141,847	3.46
流動負債	1,056,740	1,099,769	(43,029)	(3.91)
長期負債	698,260	594,936	103,324	17.37
其他負債	213,113	134,267	78,846	58.72
負債總額	1,968,113	1,828,972	139,141	7.61
股本	2,223,473	2,223,473	-	-
資本公積	37,785	37,785	-	-
保留盈餘	62,953	68,305	(5,352)	(7.84)
其他權益	1,428	(14,519)	15,947	109.84
庫藏股票	(52,768)	(44,708)	(8,060)	(18.03)
非控制權益	4,466	4,295	171	3.98
股東權益總額	2,277,337	2,247,631	29,706	1.32
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及其影響與未來因應計畫說明(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仟萬元者)： (1)其他資產增加，主要係使用權資產增加。 (2)其他負債增加，主要係租賃負債增加。 (3)其他權益增加，主要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未實現評價利益增加。 2. 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無重大影響。 3. 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底	107 年底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057,881	2,116,098	(58,217)	(2.7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73,348	1,707,813	65,535	3.84
無形資產	11,164	11,164	-	-
其他資產	398,583	263,918	134,665	51.03
資產總額	4,240,976	4,098,993	141,983	3.46
流動負債	1,056,732	1,099,454	(42,722)	(3.89)
長期負債	698,260	594,936	103,324	17.37
其他負債	213,113	134,267	78,846	58.72
負債總額	1,968,105	1,828,657	139,448	7.63
股本	2,223,473	2,223,473	-	-
資本公積	37,785	37,785	-	-
保留盈餘	62,953	68,305	(5,352)	(7.84)
其他權益	1,428	(14,519)	15,947	109.84
庫藏股票	(52,768)	(44,708)	(8,060)	(18.03)
股東權益總額	2,272,871	2,270,336	2,535	0.11
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及其影響與未來因應計畫說明(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仟萬元者)： (1)其他資產增加，主要係使用權資產增加。 (2)其他負債增加，主要係租賃負債增加。 (3)其他權益增加，主要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未實現評價利益增加。 2. 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無重大影響。 3. 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				

二、財務績效分析

(一) 最近二年度財務績效分析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3,243,968	3,451,774	(207,806)	(6.03)
營業成本	2,961,831	3,200,981	(239,150)	(7.47)
營業毛利	282,137	250,793	31,344	12.50
營業費用	264,814	287,184	(22,370)	(7.79)
其他營業收益及費損	-	-	-	-
營業(損失)利益	17,323	(36,391)	53,714	147.60
營業外收入	8,830	55,002	(46,172)	(83.95)
營業外支出	35,238	6,749	28,489	422.12
稅前淨(損)利	(9,085)	11,862	(20,947)	(176.59)
所得稅利益	2,208	2,857	(649)	22.72
本期淨利	(6,877)	14,719	(21,596)	(146.72)
其他綜合利益(損失)	17,643	(5,780)	23,423	405.2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766	8,939	1,827	20.4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營業毛利增加，主要係原物料價格下跌的成本價格有利因素，及產品組合的毛利變動因素影響。				
(2) 營業利益金額增加，主要係營業毛利增加及營業費用減少。				
(3) 營業外收入減少，主要係 107 年度認列賠償收入的影響。				
(4) 營業外支出增加，主要係淨外幣兌換損失增加。				
(5) 所得稅利益增加，主要係認列虧損扣抵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影響。				
(6) 其他綜合利益增加，主要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增加。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3,228,494	3,417,297	(188,803)	(5.52)
營業成本	2,947,733	3,171,536	(223,803)	(7.06)
營業毛利	280,761	245,761	35,000	14.24
營業費用	262,948	272,698	(9,750)	(3.58)
其他營業收益及費損	-	-	-	-
營業（損失）利益	17,813	(26,937)	44,750	166.13
營業外收入	6,950	46,969	(40,019)	(85.20)
營業外支出	33,779	6,766	27,013	399.25
稅前淨（損）利	(9,016)	13,266	(22,282)	(167.96)
所得稅利益	2,208	2,857	(649)	22.72
本期淨利	(6,808)	16,123	(22,931)	(142.23)
其他綜合利益（損失）	17,403	(5,770)	23,173	401.6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595	10,353	242	2.3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毛利增加，主要係原物料價格下跌的成本價格有利因素，及產品組合的毛利變動因素影響。				
(2)營業利益金額增加，主要係營業毛利增加及營業費用減少。				
(3)營業外收入減少，主要係107年度認列賠償收入的影響。				
(4)營業外支出增加，主要係淨外幣兌換損失增加。				
(5)所得稅利益增加，主要係認列虧損扣抵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影響。				
(6)其他綜合利益增加，主要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增加。				

（二）預期之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請參閱第4頁。

三、現金流量分析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單位：％

項 目 \ 年 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20.69	16.67	24.1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7.52	140.21	(16.18)
現金再投資比率	4.27	2.78	53.6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現金流量各比率：係因本期應收帳款、存貨及應付帳款減少所致現金流增加。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①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②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量③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①+②-③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522,042	474,024	(26,329)	967,737	-	-
說明： 1. 營業活動：正常營運情況下營業活動持續產生現金淨流入。 2. 投資活動：主要為購置固定資產等投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淨流出。 3. 籌資活動：主要為舉借長期借款增加而產生淨現金流入。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08 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如下：

廠區	項目	影響
全興廠	產線新增建案	預計增加 110 年度營收。
大里廠	防制污染改善-空污	環保法規要求設置防制設備。
平鎮廠	防制污染改善-空污	環保法規要求設置防制設備。
南崗廠	防制污染改善-空污	環保法規要求設置防制設備。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如下：

轉投資事業	投資政策	108 年度損益	獲利或虧損主因	改善計畫
Power Hero	銷售特用化學品。	39	認列轉投資公司損益。	-
助福社會企業	飲料店為協助弱勢團體就業。	(431)	營收未達經濟規模。	-
國智生化	銷售藥妝原料。	1,178	新型防曬產品持續推廣。	-
惠安鑫	推廣高分子塑膠粒做為各種鞋材之原料。	(972)	營收未達經濟規模。	於 2019 年 6 月出售處份。
Power Rich	推廣高分子塑膠粒做為各種鞋材之原料。	(6,104)	營收未達經濟規模。	持續尋求國際知名鞋業大廠合作。
小計		(6,290)	-	-

(二)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預計投資廢硫酸回收循環再利用之循環經濟，投資金額約新台幣 4,500 萬。

六、風險事項分析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本公司長、短期銀行借款因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影響獲利，市場利率 $\pm 1\%$ 將使稅前損益 $\pm 1,212$ 仟元，本公司持續與多間銀行保持良好的關係，得適當的與銀行議價爭取較優惠的利率。

2. 匯率變動：

108 年外幣兌換損失 6,236 仟元，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當新台幣對美金匯率變動 1%時，稅前淨利將變動 2,547 仟元。因國際間複雜變化情勢，本公司以同幣別之銷貨收入支應採購支出，利用自然避險特性規避大部份之風險，淨曝險部位再以承作預售遠期外匯合約來規避匯率波動風險，此外亦加強匯率波動之管理，包括對廠商詢價、客戶報價時考慮匯率變動因素及適當時機作外幣轉換，已將匯兌風險減至最低。

3. 通貨膨脹：

依主計處統計 108 年度累計平均消費者物價指數為 102.55%，無通貨膨脹之情形。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108 年度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亦無資金貸與他人及替他人背書保證。

2. 108 年度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總金額為新台幣 65,127 仟元，已實現損失新台幣 102 仟元，主要為預售遠期外匯交易，係為規避外銷產生之匯率風險，

均以實際的外幣收入作為避險標的。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研發部門之主要工作在於開發新產品及改善產品製程以提高產品品質，109 年度本公司預計投入 59,168 仟元持續進行相關產品之研發工作。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對於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均採取適當因應措施，尚不致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五) 科技改變及產生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銷貨：本公司 108 年主要銷售客戶佔比為 18.87%，係與本公司為長期合作之關係，近幾年訂單穩定成長，亦可維持穩定的收款週轉率，本公司亦擬定保全策略，故風險尚在掌握中，除此之外並無銷售佔比超過 10% 以上之客戶。

2. 進貨：本公司進貨廠商往來亦相當穩定，且所有原材料均大部份有 2 家以上的供應商，108 年主要進貨廠商比例為 15.18%，該等廠商與本公司長期合作之關係相當密切且穩定，故風險不高。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訴訟事件：

(1) 請求莊宏忠返還臺中市大里區振坤段第 34 號土地予前任董事長黃亭凱案或賠償本公司損失案(已勝訴確定並強制執行完畢)。

A. 事實：如台中地方法院 105 年重訴字第 33 號判決內容所述。

B. 標的金額：新台幣 1,000 萬元。

C. 訴訟始期：104 年 12 月。

D. 涉訟當事人：原告三晃股份有限公司、被告莊宏忠。

E. 目前處理情形：105 年 5 月 20 日經台中地方法院對裁判案號 105 年重訴字第 33 號判決被告給付原告新台幣 1,000 萬元，及自 105 年 1 月 12 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五計算利息，其餘之訴駁回，訴訟費由被告負擔。本判決已經確定並已執行完畢。本公司業已以本判決執行莊宏忠之財產，已經查封並拍賣振坤段 34 號土地以及其他莊宏

忠之私宅、現金、股票等，並分別於 107 年 5 月 2 日及 108 年 3 月 19 日獲取清償(拍賣)所得 6,830 仟元及 107 仟元。

綜上，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止至刊印日重大之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依訴訟之總金額與本公司之歷年營收及資本額衡量，其結果尚不致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產生重大不利之影響者。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資安風險評估：

資訊安全管理三要素為人，流程以及科技，公司分別採取以下管理措施：

人：透過年度教育訓練強化本職學能以因應內部無意或外部蓄意產生的資安事件。

流程：公司有制訂完善的資訊內控流程，每年透過內部稽核及會計師事務所的外部稽核來檢查流程的有效性及可靠性。

科技：採用雙機房來進行系統服務的備援。網路部分採集中式管理，並建置整合式威脅管理防火牆、端點控制機制和企業級防毒軟體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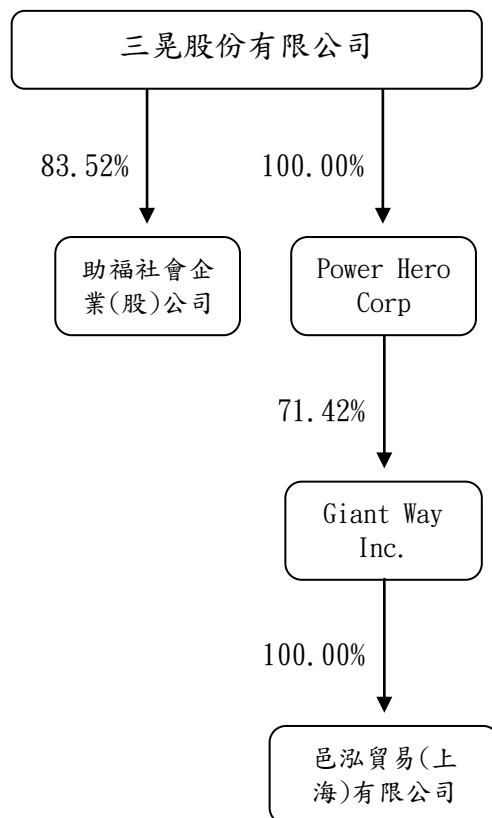
透過以上管理措施之有效運作，本公司之資安風險應可合理管控。

七、其他重要事項： 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 1：依公司法 369-2 條規定，實質認定為有控制及從屬關係。

註 2：邑泓貿易已於 108 年 2 月完成公司註銷。

(二)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 業 名 稱	設 立 日 期	地 址	實 收 資 本 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助福社會企業(股)公司	105.03.31	台灣省台中市	18,200 仟元	從事飲料店業。
Power Hero Corp	99.03.05	模里西斯	USD 686 仟元	從事轉投資業。
Giant Way Inc	99.03.17	模里西斯	USD 960 仟元	從事轉投資業、化學原料批發及零售。
邑泓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99.08.24	中國	CNY 3,514 仟元	從事化學產品買賣。

註：邑泓貿易已於 108 年 2 月完成公司註銷。

(三)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助福社會企業(股)公司	董 事 長	三 晃 (股) 公 司 代 表 人 : 張 俊 彬	1,520,000 股	83.52%
Power Hero Corp	董 事 長	三 晃 (股) 公 司 代 表 人 : 黃 亭 棣	685,700 股	100%
Giant Way Inc	董 事 長	Power Hero Corp 代 表 人 : 黃 亭 棣	685,650 股	71.42%
邑泓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註 1)	董 事 長	Giant Way Inc. 代 表 人 : 黃 亭 棣	-	100%

註 1: 有限責任公司以出資額計算持股比例；邑泓貿易已於 108 年 2 月完成公司註銷。

(四)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 業 名 稱	資 本 額	資 產 總 值	負 債 總 額	淨 值	營 業 收 入	營 業 利 益	本期 (損) 益 (稅 後)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後)
助福社會企業(股)公司	18,200	1,392	8	1,384	339	(473)	(516)	(0.28)
Power Hero Corp	20,557	10,620	31	10,589	-	-	39	-
Giant Way Inc	28,782	14,827	-	14,827	15,134	(1,489)	57	-

(五)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 (自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六) 關係企業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私募對象、資格條件、認購數量、與公司關係、參與公司經營情形、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計畫執行進度及計畫效益顯現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應逐項載明：無。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亭棣

